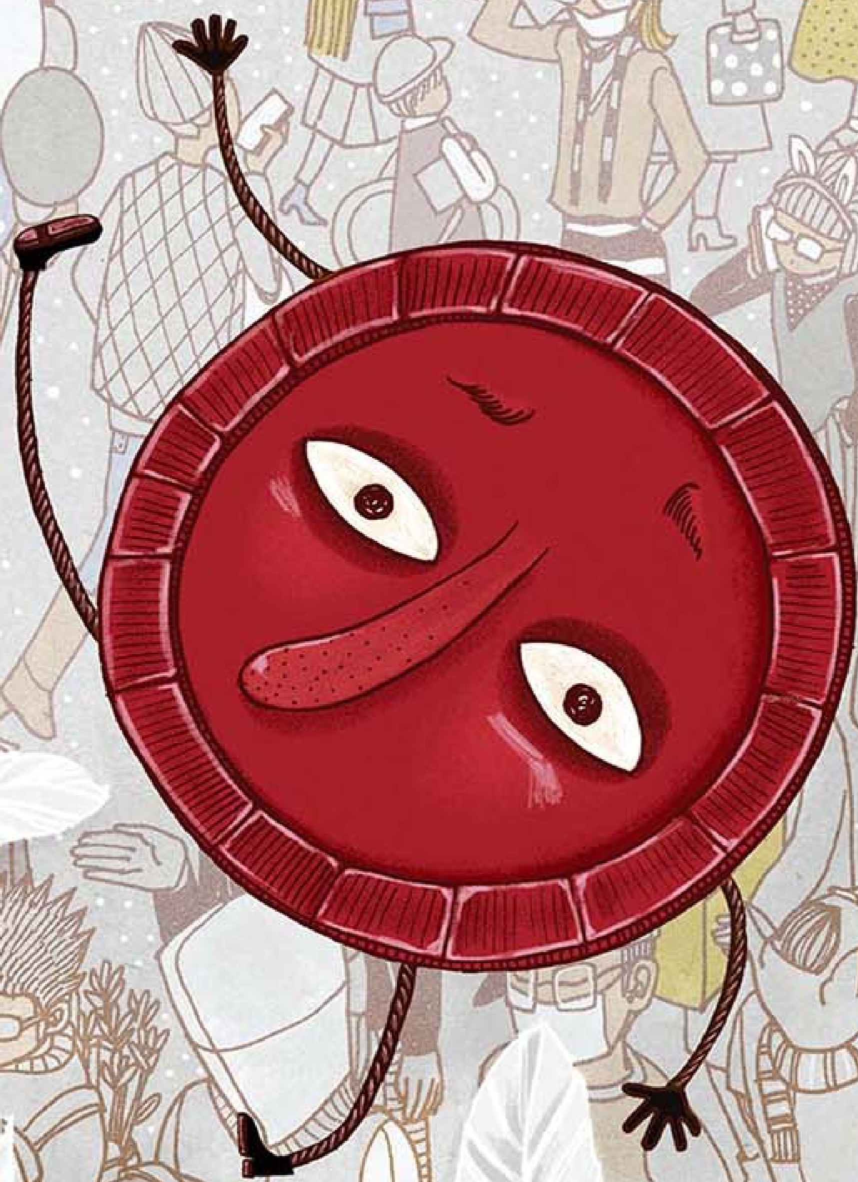
周锐幽默大师获奖精品童话



扣子老三

周锐 著



中信出版集团

版权信息

书名:扣子老三

作者:周锐

ISBN:9787521704907

中信出版集团制作发行





可是秃画眉光顾着偷看画眉公主了，没注意朋友的暗示，直到哑画眉一连行了三个礼，秃画眉的声音才传过来……

——《秃画眉和哑画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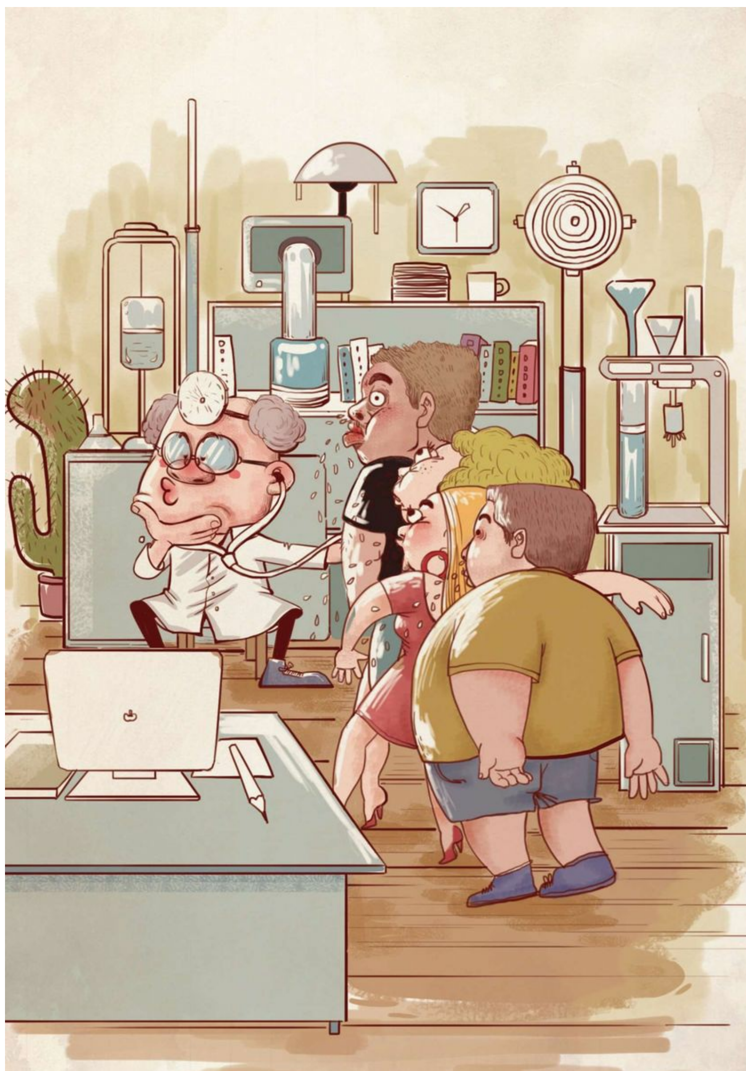
为了该穿什么服装的问题，我反复考虑，最后决定穿上林冲当年担任八十万禁军教头时的那一套。

——《宋街》



从准备动作“平静”起，经“微怒”“怒甚”到“暴怒（冲冠）”，最后回到“平静”。

——《表情广播操》



“再靠紧一些！像锅贴一样，一个贴着一个……行啦。把衣服撩起来。”

——《批发门诊》



“你感到开心吗？哪怕只有那么一点儿。”“一点儿也不，爸爸。”

——《速效开心露》



“镜星人已隐蔽起来，只有一群可疑的牛虻向我们扑来，但我们的飞行服足以抵御这种攻击……”

——《了解》

小女孩的一件红衣服上，

有四颗红扣子，

很漂亮的四颗红扣子。

它们自己给自己起了名字，

比方说，

扣子老三就是从上往下数的第三颗扣子。



周锐先生，1953年生，中国作家协会会员，现居上海。他是中国最优秀的童话作家之一，擅长短篇创作。

周锐先生是国内儿童文学界的获奖专业户，他从事儿童文学创作三十余年来，获奖一百余次，包括新时期优秀少儿文艺读物奖一等奖，第二、三、五届全国优秀儿童文学奖，第四、五届宋庆龄儿童文学奖，第二十一届陈伯吹儿童文学奖，台湾1994年、1998年、2001年“好书大家读”年度最佳少年儿童读物奖，以及法国第十九届安纳西国际动画电影节教育片奖，等等。

周锐先生的作品题材多样、幽默风趣、富有哲理，其代表作有《大个子老鼠小个子猫》《中国兔子德国草》《幽默水浒》《幽默三国》

《阿嗡大夫》等。

序

曹文轩

认识周锐已许多年了。他说他认识我的时候更早，那是他还在苏北插队的时候。当时我们都是那地方上的业余作者。不过我先他一步出道，我是在台上煞有介事地讲创作体会，而他是在台下听我胡说。他无由要与我打招呼，我也无缘结识他，就错过了那次互相认识的机会。

我们还拍过一张集体照，他说他至今还保留着，而我的那一张早不知到什么地方去了。我们再次相见时，他的童话创作已经红红火火，被许多出版社与刊物牢牢盯住了。

看他这本新集子，总使我想起他这个人来。我记得在一次晚会上，他将革命样板戏中的一段，分别用京剧、淮剧、锡剧、沪剧、越剧等不同剧种的腔调轮番唱了一圈，并还都唱得像那么回事。仅此一点，就知道这个人兴趣比较广泛，什么都想试试。

看他过去的作品也好，看眼前这本新集子也罢，感觉上他的眼光似乎“不太老实”，有那么一点儿滴溜溜乱转的意思。在他眼里，没有什么是不能写进作品的，世上一切，皆是他作品的素材，他对这一切都充满了好奇。不像有些作家，一辈子只写一方天地，就写生活的一个面，他似乎没有什么专门的素材，他的素材散落在无穷尽的空间与时间里，在天上，在地上，在城市，在乡村，在过去，在现在，在未来。一些在旁人看来没有多大意义的东西，就愣被他看出了意义与意思，并且是很不错的意义与意思。生了一场大病，他不仅没有被打倒，倒生出了那么多的作品。生活无处不在，艺术也无处不在。什么都是作品。他就有这个本领，瞬间就将新的经验翻转成作品。记得一次与他一起参加一个出

版社的笔会，一路上就听他在不停地讲他新的构思，而这些东西都是他在几分钟之前刚刚看到的。别人看到一只苍蝇就是一只苍蝇，看到一只麻雀就是一只麻雀，听到一个喷嚏就是一个喷嚏，听到一声呻吟就是一声呻吟，但在他这儿就都是作品。满眼都是作品。所以如此，就在于他这个人是一个对生活充满了兴趣的人，一个对艺术极其投入的人。

每个作家都有自己的思维方式与思维习惯。有人长于写篇幅宏大的东西，有人则长于写一些构思精致的短篇。在我的印象中，周锐好像属于后者。他的作品一般规模都不太大，即使长篇，也不是那种皇皇几十万言的东西。我觉得他写得最好的东西还是那些短小的东西。这些东西往往有一个很不错的点子，写起来时，没有太多的枝蔓，没有太多的废话，叙述上较为干净。这本集子的风格基本上也就是他的写作风格。

他既靠经验写作，也靠灵感写作。他的灵感似乎来得比较迅疾，又很密集，不立即用文字的形式将它固定住，就会如梦一样，一旦醒来就了无痕迹了。于是，他总是匆匆忙忙地去驾驭文字，这就形成了我们所见的效果：短篇作品不断地产生。

换成我，就作不了他这样的文字。我更喜欢的是在有了一个好的立意或好的题材时，就将它咬住，然后顺着它无限延长地构思下去，轻易不会再去触及新的东西。日后，周锐若出全集，他作品的目录就要占去大半本。

时下的儿童文学似乎不缺长的东西，但却缺少短的东西。因此，见到周锐的这么多的短幅作品，就有一种阅读上的新鲜感。也许这种规模的文字是儿童文学的理想规模。周锐日后会写多长的东西，我不知道，但我想，他是不会轻易丢掉短篇作品的写作的。因为，写短篇作品是他之所长。作品的价值与作品的长短，并无直接的关系，全看写得如何。

我曾发表过一个也许十分荒诞的见解：如果说成人文学作家是可以通过学习而做成的话，那么儿童文学作家则是天生的。儿童文学需要童趣——童趣是儿童文学的根本特征之一，而那股童趣，不是想学就学得的，它是与生俱来的，活在灵魂里，活在血液中。周锐大概最适合写儿

童文学了。他是用一种带了童趣的眼睛来看，用一种带了童趣的心灵来领会这个世界的。这个世界经他这么一看、一领会就什么东西都涂上了童趣的色彩。一个没有活力的、刻板的、索然无味的世界，一经被他看过、领会过，就立即显得生机盎然、趣味横生。这个世界不仅有意义，还很有趣。

周锐的这本集子是用生命的体验写成的，在这些文字的背后也许藏着只有他本人才能真正体会到的精神。

2002年3月3日于北京大学蓝旗营

酿酒人

这是一个小小的岛国，小到全体国民可以聚在一个足球场上欢度国庆。

唱过了歌，跳过了舞，总统大叫：“上酒！上酒！今天是高兴的日子，大家尽管喝个够！”

壮汉们抬来十大坛新酿制的甜酒。

酿酒人觉得需要说明一下：“呃，总统先生，由于配方……发酵……以及其他方面的原因，这酒……这酒的主要问题是——”

“怎么？”总统从脸上收回笑容，“这酒不好喝吗？”

酿酒人慌了：“不，保证好喝！它太好喝了，所以容易喝醉。万一把您、把大家醉倒了，那可——”

“别害怕，”总统一摆手，“反正今天放假，喝醉了睡觉就是了。公民们，请斟满你们的杯子，为了国家的昌盛，为了这个不用怕喝醉的好日子，干杯！”

“干杯！”“干杯！”……

这酒果然醇香可口，十大坛很快就被舀空了。于是大家觉得足球场造得不怎么平稳，觉得他们的总统也像国旗一样升到旗杆上去了（当然，总统看他的人民也一样）。于是大家摇摇晃晃回家去，关上门，躺到床上。节日的岛国开始安静下来。

到了第二天早晨，甚至都过了该上班的时刻，这种安静仍然持续着。只有没喝过酒的小麻雀们在街道上跳来跳去。

不过，能准时从醉梦中醒来的人不是一个也没有，有这么一个，他就是那个酿酒人。

他跑到门口，打开牛奶箱，发现牛奶没送来。信箱里也不见早该送到的晨报。他只好从收音机里听新闻，但本国电台还没开始播音，外国电台他又听不懂。他十分惊讶地走到街上。看着一扇扇关紧的门，闻着一股股从门缝透出的酒香，他这才明白，造成这一切和自己有关。

没想到同胞们都这么不堪一饮。不过，也许得反过来怪自己，怪自己的酒量太好，以至在配方酿制时也把大家的水平估计得过高。尽管总统准许大家喝醉，可那是在国庆假日，今天大家全应该清清醒醒工作起来了。

“总统会因为我的酒耽误了所有的工作而责怪我的。”他胆战心惊。

但总统并没有来责怪他，因为总统本人现在也还沉醉未起。

“是的，”望着同样紧闭的总统府，他又想，“总统比别人喝得都多，应该醒得最迟。这也就是说，当总统醒来时，别人都比他先醒来，先开始干活了，也就是说，总统不会看到工作被耽误的情形，当然也就不会把‘耽误工作’的罪名加到我头上了。”

这样想了一遍，他渐渐放下心来。他本来准备一家家地敲门，喊醒大家，现在打消了这个念头，因为怕过早地吵醒总统，自找麻烦。并且，为了不让别人过早地吵醒总统，他干脆守在总统府前，当了个临时警卫。

其实这是多此一举。他从早上警卫到中午，从中午警卫到傍晚，街上连个人影儿也没出现过。他从没练过站，直挺挺地站了那么久，实在累极了。

又过了整整一夜。

人们终于揉着眼从各自的床上坐起来：“哦，多美妙的节日，什么时候再能喝到昨天那样的好酒……”

总统也醒来了，他对自己说："节日是愉快的，但不可能每天都过节。昨天只能在昨天结束，今天我要办公了。"他这样说着，顺手撕下昨天的日历——他当然不知道已经过去了两个昨天，他还是按照习惯，一次只撕下一张。

大家都是这样做的——除了那个酿酒人。

"没想到事情变成这样。"今天明明是星期四，大家偏说是星期三。酿酒人的心中又感到不安了。"如果我昨天就叫醒大家，也就不至于如此。但今天我要是站出来说明真相，总统大概会责问我：'那你昨天为什么不叫醒大家？'如果我不说出真相，谁也不会责问我了。只是，听着别人硬把星期四说成星期三，总有些别扭。"他前后左右地想了一圈儿，终于决定，"唉，别扭就别扭吧，也许会习惯的。"

把星期四当作星期三过，似乎也没什么不便，但很快就出了问题。

有一天，天刚亮，酿酒人看到天文学家坐在家门口大哭，他很奇怪。只见天文学家的宝贝望远镜被摔成了碎片，这老头儿一边哭，一边口口声声地叫着："狠心的残废军人呀！狠心的残废军人呀！"

"是哪个残废军人欺负了您？"酿酒人很生气地问。

从天文学家的哭诉中，酿酒人了解到：原来这"残废军人"是天文学家三十年前从茫茫太空中测寻到的一颗星，因为它的轨迹古怪，一瘸一拐的，所以被命名为"残废军人"。天文学家细细计算了很多个昼夜，这才算出"残废军人"应该在昨天晚上十九点四十六分出现在地球上空，然后立即远去，直到二百年后再与地球重逢。"昨晚它应该来的呀，应该来的呀！它不该临时变卦，让我空等了三十年，这个狠心的'残废军人'！要知道我是不可能再等二百年的呀。"

酿酒人很难过。只有他知道，"残废军人"是应该前天晚上到来的。"要不是因为我那让大家醉了两天两夜的酒，要不是因为我患得患失、没有及时纠正大家的错觉，老天文学家绝不会与'残废军人'失之交臂，他毕生的努力也不会得到这么一个令人伤心的结果。"酿酒人蹙眉

疾首了一阵，最后叹口气，“唉，后悔也晚了。反正我就是向天文学家说出真相，‘残废军人’也不会去而复返——至少不到二百年是不会回来的。我这样损害了自己的形象，也只能给人家增加一些怨恨和懊丧，总之，对谁也没好处。”

就这样，酿酒人平平安安地又过了些日子。

一位外国元首即将来访。这国家可算是个亲密友邦，两国间来往频繁，贸易活跃，最近人家还进口了一大批岛国名酒呢。那元首来访前一个月，两国外交部就联系拟定了详细的访问日程，一共访问六天。元首夫人准备了十五箱衣服，一天要换两箱半。

到了预定出访的那一日，天空晴朗，万里无云。豪华的专机载着元首、元首夫人以及元首夫人的十五箱衣服，经过几小时舒适的飞行，顺利平稳地降落到岛国机场。

当然，你们可以想象到，机场上看不到仪仗队和鲜花，连一条欢迎的标语都没有。

元首对飞机驾驶员说：“喂，你开错地方了，你那脑子里准又在想着你种的那些喇叭花。”

驾驶员肯定地回答：“不会错！我以我的喇叭花发誓。”

于是元首的秘书在机场上找了个电话亭，去跟岛国外交部联系。

过了一会儿，秘书回来了，告诉元首：“人家说，是准备来欢迎的，鲜花和仪仗队，什么都有，但按照约定的日期，应该在明天，而不是在今天。”

“明天吗？”

“他们的总统今天有别的活动，要参观养熊场，要为钓鱼比赛发奖……”

“也许是我们搞错了？”元首有点儿糊涂，便吩咐驾驶员，“那就先回去吧。”

专机载着元首、元首夫人以及元首夫人的十五箱衣服又飞了回去。

回去一查对，根本没错！元首生气了，立即派人向岛国大使馆递交抗议照会。照会里有这样的言辞：

> 贵国总统情愿去看熊，看钓鱼，也不愿到机场对我国人民表示最起码的礼貌，这种行为使我们深感困惑和痛心。如果贵国政府认为两国关系还不如几头笨熊值得重视，那么一切严重后果都将由贵国承担。

抗议照会立即换来岛国政府的严正声明。声明里有这样的言辞：

> 这是对信用的践踏，对友谊的背叛，是蓄意挑衅，是拙劣的讹诈，我国人民严阵以待，随时准备与比熊还蛮不讲理的敌人较量一番！

从报纸上读到这声明，酿酒人差点儿昏了过去。他整整一夜没合眼。自己的过失造成了如此严重的国际争端。如果他早一点儿下决心揭示真情，也就不会在友邦间发生这种可怕的误解了。

酿酒人悔恨交加，一夜间体重减少了一半。没等他进入第二个不眠之夜，对方大使馆向岛国政府送来了最后通牒——

> 既然我们被称作敌人，看来敌对行动势不可免了。如果你们同意的话，请做好准备，下星期三中午十二点，我们的一架轰炸机将准时出现在贵国上空——以贵国的面积和人口而论，一架轰炸机完全够用了。

岛国总统立即召见国内唯一的业余高射炮兵，问他：“炮弹有几发？”

“有两发。”高射炮兵挺有把握地回答，“对付一架轰炸机，完全够用了。”

“时间上有保证吗？”

“没问题，我跟丈母娘商量好了，下星期三中午让她带孩子。”

只有酿酒人心里明白，实际上要到下星期四中午，高射炮兵的丈母娘才会替他带孩子，而那时候整个岛国早已被炸得一塌糊涂，高射炮兵只怕找不到他的丈母娘和孩子了。

“我将成为历史罪人。”酿酒人流着泪，发着抖，自己对自己说，“国家民族危亡在即，我再不能和自己的懦弱妥协了。”

他和他的懦弱你死我活地斗争了一天又一天。

终于在敌国飞机到来之前，也就是说，在那个可怕的星期三中午，离可怕的十二点还差一刻钟的时候，他咬了咬牙，毅然走进总统府。

总统正在擦拭一架高倍数望远镜，这是他准备明天看高射炮打飞机用的。见酿酒人进来，总统对他说：“把好酒准备好，明天咱们要为高射炮兵庆功。”

“快别提酒了！”

“怎么啦？”

“我……”酿酒人吞吞吐吐，“总统先生，我要告诉您的事情很重要，但这事情和我的错误有关。如果您想知道这重要的事情是什么，那么请您原谅我的错误。如果您坚持不肯——”

总统一皱眉：“到底是什么重要事情？”

酿酒人说：“这事关系到您还能不能像以前那样吃饭、睡觉，还能不能在俱乐部里赢了牌去刮别人的鼻子，还能不能看到太阳和月亮……”

“嗯，确实重要。”总统一摆手，“我原谅你的错误，你说出来吧。”

于是，酿酒人说出了星期四怎么会变成星期三的原因。总统一看手表，离十二点还剩最后一分钟，便赶紧给敌国元首打直线电话，告诉他："这是一场误会，请不要再派轰炸机来了。实在非派不可，也请在明天派来，因为今天我们还没有准备好。"

对方觉得为难："按照原定计划，轰炸机早已起飞，现在应该到达贵国上空了。你们还是快进防空洞吧。"

总统立即紧急动员，全体国民迅速避入防空洞。一个小时以后，大家估计一架轰炸机所能携带的炸弹都扔完了，便钻出洞外，准备收拾废墟，重整家园。可是家园依旧，风光如昔。怎么搞的，连个鸟窝都没损坏？

对方又打来电话，解释说："因为在轰炸机出国作战前夕，也就是昨天，我们为驾驶员举行了壮行酒会。而这位驾驶员喝的偏偏是一瓶从贵国进口的甜酒，醉醺醺睡到现在还没醒来，所以耽误了起飞时间，让你们在防空洞里白白地受委屈了，真是对不起。"

"没什么，没什么！"

这样一来，酿酒人反而有功了。他酿制的甜酒被命名为"救国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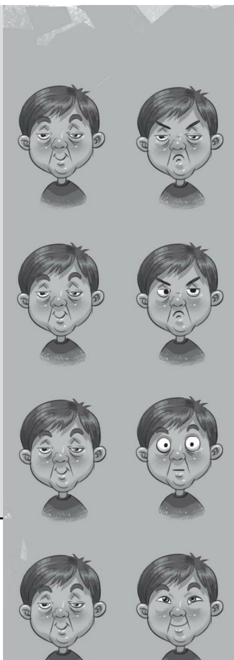
一场虚惊过后，酿酒人又在想："其实，我完全不用傻乎乎地去找总统坦白我的错误，因为从后果来看，归根结底这好像算不了什么错误。不过，当然，如果我不去坦白，总统就不会去同人家消除误会，也就无从知道甜酒救国的事了。那么，归根结底，似乎我还是应该……"

这个人就老是这样苦苦地想来想去。

故事哲理想一想

坦白是诚实和勇敢的产物。

——［美］马克·吐温



创意写作有诀窍

这篇作品由偶然事件产生误会，误会又因偶然而消除。在作品中恰当地设置偶然事件，形成意料之外、情理之中的效果，能为你的作品增色。这是作家的“偶然思维”。

扣子老三

小女孩的一件红衣服上，有四颗红扣子，很漂亮的四颗红扣子。

他们自己给自己起了名字，比方说，扣子老三就是从上往下数的第三颗扣子。不过，有时候扣子老四会觉得委屈，会提议："应该从最底下往上数！"这时候，扣子老三便成了扣子老二了。但喜欢从上往下数的人总要多些，所以我们还是把我们的主人公叫作扣子老三吧。

有一天，小女孩穿上这件有着四颗红扣子的红衣服，乘公共汽车去看姥姥。车上特别挤。临下车的时候，小女孩的四个红扣子被挤掉了一个，也不知怎么挤的，偏偏把当中的扣子老三挤掉了。

小女孩没发觉掉了扣子，她自己下了车，留下扣子老三被乘客们踩来踩去。

过了好几站，才有一个小男孩发现了扣子老三，把他捡起来交给售票员阿姨。售票员阿姨举着扣子大声嚷："谁掉了扣子？"乘客们把自己的扣子一个一个数了一遍。谁都没有应声，也就是说，谁都没掉扣子。"没人要吗？"售票员说完，顺手将扣子朝窗外一扔。

我们可怜的扣子老三，身不由己地一飞，"咚"，掉进一个黑水潭。旁边传来老大妈的吆喝声："卖五香茶蛋！"原来这不是黑水潭，是浸着茶叶蛋的一锅卤水。这卤水里有盐，有糖，有酱油，还有别的一些作料，浸得扣子老三浑身难受。而且卖茶叶蛋的老大妈舍不得经常换卤水，扣子老三在锅底足足浸了两个星期，直到老大妈改行卖烧鸡了，他才同卤水一起被泼到地上。这时您瞧吧，茶叶蛋是什么颜色，我们的扣子老三就是什么颜色了。

借着这一泼之力，扣子老三滚开去了。但滚了没多远，被篾席上的一大摊圆溜溜、红彤彤的东西挡住了。这是晒着的枣儿。又是一位老大妈的声音从屋里传出来："孩子，妈妈正揉面呢，马上给你蒸枣糕吃。"

天哪，如果这位老大妈眼神不太好，扣子老三很可能会被当作枣儿，被嵌进面团，再去热得发昏的大蒸笼里挨上一阵子。

正在这时，飞来两只鸟儿。他们一个是鸟爸爸，一个是鸟妈妈，他们要为孩子找点儿吃的。

鸟妈妈很快发现了枣儿，说声："准备降落！"

鸟爸爸应道："明白！"

鸟妈妈又叮嘱一句："好好瞧着，我怎么做，你也怎么做。"

"明白！"

因为鸟爸爸干家务事不怎么在行，所以要听鸟妈妈的指挥。

鸟妈妈拣了一颗鲜艳饱满的大枣儿衔在嘴里。

鸟爸爸拣了一颗更大的——这就是我们的扣子老三。前面说过了，鸟爸爸干家务稀里糊涂，但倒是挺愿意出力气的。

等到飞到鸟窝，鸟妈妈立刻觉察到鸟爸爸的错误，他扑过来啄了一下硬邦邦的扣子老三，便劈头盖脸地数落起鸟爸爸："瞧你干的事！瞧你干的事！我嫁给你算倒了八辈子霉了！这能吃吗？这能吃吗？"

鸟妈妈见鸟爸爸一声不吭，又埋怨扣子老三说："你也是的，为什么要冒充枣儿，让我们上当呢？"

扣子老三说："我并不想被人当成枣儿。也许我已经不像个扣子了，可这不是我的错。"

扣子老三便把自己的不幸遭遇诉说了一遍。

鸟爸爸和鸟妈妈一齐流下了同情的眼泪（说得更准确一些，鸟爸爸

的眼泪在眼眶里等了一会儿，等到鸟妈妈的眼泪也准备好了，这才一齐流下来）。

“可怜的扣子！”鸟妈妈说，“我们可以收留你，你愿意给我们的孩子当个玩意儿吗？”

“穿根线，挂在脖子上，怪好看的。”鸟爸爸说。

“不。”扣子老三不同意。

“那么，你还是希望当个扣子？好吧。”鸟妈妈点点头，“不过，只有人类才需要扣子。”

“是的，”鸟爸爸补充说，“需要扣子是因为他们要穿一件又一件的衣服，要穿衣服是因为他们没有羽毛……”

“行了行了！”鸟妈妈“呼”的一下飞向空中，并叫鸟爸爸衔起扣子老三跟在后面。

他们来到街市上空，找了一个“目标”。

“瞄准！”鸟妈妈下令。

“唔哎！”鸟爸爸是想说“明白”，却被嘴里的扣子弄得说不明白。

一个小伙子“咚咚咚”地大步走来，忽然觉得有样东西从后面掉进衣领，凉冰冰的，直顺着脊梁滑下去。他吓了一跳，伸手一掏：“哦，是你呀。我的工作裤正好差一粒扣子呢。”

瞧小伙子逛大街时浑身的漂亮劲儿，扣子老三怎么也想不到他的工作裤会是这样脏得叫人难受。

扣子老三被钉到工作裤的一根背带上。另一根背带上钉着个黑扣子。他们很快就认识了。

黑扣子说：“在这儿可不分什么老三、老四，咱俩平起平坐。我叫阿黑，你就叫阿红吧。”

扣子老三说：“叫什么名字没关系。可是这裤子上哪来这么多油呢？真恶心。”

阿黑说：“你怎么啦？当一个扣子就是要同油泥打交道的呀。”

扣子老三说：“不，我以前在一件红衣服上当扣子时，那红衣服老是洗得干干净净的。”

扣子老三很快就明白了，原来小伙子是个机器修理工，所以当扣子就得随着主人整天蹭油挨脏……

“你老想着红衣服吗？”黑扣子问新来的伙伴。

是的，扣子老三讨厌当一个脏乎乎的扣子。“我总要回去的。”他说。

好不容易有了机会。这件脏得不能再脏的工作裤，和其他脏衣服一起，将被送进洗衣站。

“我们可以好好洗个澡了。”黑扣子说。

“不，”已经挣扎得快要从工作裤上掉下来的扣子老三说，“亲爱的阿黑，我要和你分别了。”

黑扣子很难过，但他还是这样说：“那就祝你快乐。请替我向你的扣子老大、扣子老二和扣子老四问好吧。”

“好的。我会想你的，阿黑。”

扣子老三就“噗”地从脏衣服堆上跳了下去。他不知道怎样才能回到穿红衣服的小女孩身边去，但他知道要干成一件事首先得有决心，他是有这个决心的。

他先是被扫进一只装垃圾的畚箕。一只还没吃过点心的猫走过来。这只猫在畚箕里翻了一阵，正要失望地离开，一下子就看到了扣子老三。他把扣子老三抓起来，舔了几下：“嗯，这个玩意儿可以当礼物送给朋友。如果朋友收下了，那就一定会叫我不要走，让我和他一起吃晚

饭。”

扣子老三对猫说：“请您把我送回家吧，我离开那件红衣服已经很长时间了。您要是离家很久的话，也会想家吧？”

可是猫说：“我没有家，我是只野猫。”他一心想着它应该得到的那顿晚饭。

当这只猫衔着扣子老三走到一个偏僻的街口时，他猛听得一声怒吼，吓得倒退几步。

一条大狗从暗角里冲了出来。这条狗也没有家，是条野狗，但他心肠很好。正因为没有家，没有主人，所以他可以到处管闲事。他很喜欢当一个专打抱不平的侠客，并给自己起了诨名，叫“镇三街”。而且他自己规定：每天至少行侠一次。

可今天眼看天色渐晚，连一个歹徒都没遇见，他好着急。正在这时，他发现了这只可疑的猫。

“喂，你干坏事了没有？”“镇三街”问道。

猫含着扣子，不好答话，便拼命地摇头。但从紧闭着的猫嘴里传出这样的声音：“干了，他干了坏事了！快救救我！”

“镇三街”便命令猫：“张开你的嘴！”

猫嘴一张，扣子老三掉了出来。

“好汉，听我说，”猫还想花言巧语，“这是个迷路的扣子，我正要送他回家。”

狗问扣子老三：“你要猫送你回家吗？”

“不，”扣子老三说，“我要你送。”

于是，“镇三街”赶走了猫。

因为穿红衣服的小女孩并不住在“镇三街”管的三条街，它费了不小

的劲儿才把扣子老三送到家。

扣子老三终于看到了他一直想念的红衣服。

但是，怎么搞的？在扣子老二的下面，扣子老四的上面，应该属于他扣子老三的地方，现在缝上了一颗新的扣子。这个新扣子还摆出主人的样子来问他："你从哪儿来呀，朋友？"

老伙伴们好不容易才认出了他："哎呀，老三，你怎么变成这个样子了？"

新扣子听大家这样说，连忙打招呼："对不起，不是我存心要占你的位置……"

面对这一切，扣子老三什么都说不出来。他默默地退到一个屋角里，他得决定怎么办。

他终于明白：他确实不是从前的它了。虽然说起来时间不久，但他经过这么多遭遇，已经变得不漂亮了。尽管自己没有过错，但现在看来，被漂亮的新扣子代替，也是应该的呀。

扣子老三再也不能当一个扣子了。

他就这样默默地待在屋角。

与其这样，还不如在工作裤上当一个扣子呢。他想起了忠厚的阿黑。

与其这样，还不如给小鸟当个玩具呢。他想起了直性子的鸟妈妈，挺随和的鸟爸爸。

过了些日子，小女孩要做个鸡毛毽子。

她找来了鸡毛和布片，还要找个大扣子，她在屋角发现了扣子老三。

扣子老三心甘情愿地让布片把自己包起来。从此，他随着这快乐的毽子，一下高、一下低地跳个不停。



故事哲理想一想

既然不能驾驭外界，我就驾驭自己；如果外界不适应我，那么我就去适应它们。

——［法］蒙田

创意写作有诀窍

扣子老三四处流浪，总是不能发光发热，幸亏它最后找到了自己的位置。只有站在适合自己的位置，才能实现自我价值。同样，只有找到适合自己的创作风格，才能写出好的作品。这是作家的“定位思维”。

生日点播

自从我们电台开办了《生日点播》节目，邮局每天增派一辆卡车替我们送点播信。我们高高兴兴地忙碌着，拆信把手都拆肿了，就改用牙齿。

我看到这样一封信。

管《生日点播》的好朋友们：

我和我的孪生妹妹、孪生弟弟今年同时考上了大学，真高兴！这时候我想到了父母的养育之恩（平时实在没工夫想）。九月十八日是我爸爸的生日，我想为他点播一首歌——《迪斯科舞星》。谢谢！

舞蹈学院迪斯科系新生

万年青

太让人惊叹了，三胞胎同时考上大学，多不容易呀。我把这封信给编辑智慧和播音员甜甜传阅了一下，大家没有其他意见——今天是八月十八日，一个月后的今天，准定让万年青的爸爸随着迪斯科的节奏好好地激动一番。

可是，十分钟后，智慧大叫：“组长！”他把他拆出的一封信递给我和甜甜看。

管《生日点播》的好朋友们：

我和我的孪生哥哥、孪生姐姐今年同时考上了大学，真高兴！这时候我想到了父母的养育之恩（平时实在没工夫想）。九月八日是我爸爸的生日，我想为他点播一支曲子——《啤酒桶波尔卡》。谢谢！

食品工业大学啤酒系新生
万年红

“看来这是三胞胎中的老三。”智慧判断道。

甜甜说：“人家说孪生兄弟的行为往往相同，瞧这两封信，几乎连标点符号都一样。”

“不，”我到底比他们细心多了，“关键地方不一样。关于爸爸的生日，万年青说是九月十八日，万年红说是九月八日。既然是三胞胎，他们只能有一个爸爸；而这一个爸爸只能有一个生日。由此产生的问题是：我们为这同一个爸爸播送生日节目，日期是以老大说的为准呢，还是信老三说的？”

听我这么一说，甜甜突然开了窍：“对了，不是还应该有个老二吗？如果老二也来信，我们可以看看他的点播日期——是九月八日还是九月十八日。这样会有个二比一的结果，少数服从多数，问题就解决啦。”

这倒的确是个很不错的想法。

“照我的推理，”智慧又开始饶舌，“老二是老大的妹妹，是老三的姐姐，是个女孩子。让我们再来猜猜，老大叫万年青，老三叫万年红，那么老二会叫万年什么呢？”

我说：“一个‘青’，一个‘红’，都是颜色，那么老二可能叫万年‘黄’。”

智慧不同意：“‘万年黄’不雅，应该是‘万年绿’，绿色有清新感，象征着生命和希望。”

我力争着："黄色象征着成熟……"

"别争啦！"甜甜这时又拆出一封信，她指着信上的署名宣布道："人家叫万——年——香！"

我们如获至宝，赶紧读信。

管《生日点播》的好朋友们：

我和我的孪生哥哥、孪生弟弟今年同时考上了大学，真高兴！这时候我想到了父母的养育之恩（平时实在没工夫想）。八月十九日是我爸爸的生日，我想为他点播一首歌——《吐鲁番的葡萄熟了》。谢谢！

农学院哈密瓜系新生

万年香

我们一下发了呆，问题更复杂了！最后，只好决定对三兄妹分别给予满足，我们将在八月十九日、九月八日、九月十八日为那位幸福的父亲祝贺生日，播放音乐。

九月十九日，我接到打给我们节目组的一个电话。

"您是谁？"我问。

"我是万年青的爸爸，也是万年红的爸爸，又是万年香的爸爸。"

"哦，原来是您！"我表示钦佩，"您集三位爸爸于一身，真不容易啊。"

"我特地向你们表示感谢：一次感谢！两次感谢！三次感谢！"

"不用谢。对了，我们正想弄清楚——您的生日究竟是哪天？您哪个孩子说得对？"

"呃……"那声音有些吞吞吐吐，"您不会把我说的话广播出去吧？"

我保证：“如果您认为有必要，我们会为您和您的孩子保密的。”

“说实话，我的生日是农历八月初九，他们兄妹三个谁也没说对。”

我吃惊了：“孩子记不住父母的生日，您一定觉得很遗憾吧？”

“不，”对方笑了，“我不怪他们，他们的脑瓜里要记爱克斯，要记古得拜，要记秦始皇和叶塞尼娅——这是我瞎说的，反正记得满满的了，没地方放我的生日啦。他们能想到为我点播节目，我已经觉得快乐无比了。”

“那么，再请您回答，”我问：“您孩子为您点播的三个节目中，您最喜欢哪一个？”

“这，说实话，我不大懂什么迪斯科、波尔卡，我喜欢……嘻嘻，我喜欢黄梅戏。”

“会唱吗？”

“能哼上几句呢。树上的鸟儿成双对……”他竟忘乎所以地在电话里唱了起来。

我很感兴趣地听他唱下去。他却突然醒悟道：“不不，您别以为我不满意孩子们点播的节目。我说过了，他们能想到让我听到迪斯科，听什么吐鲁番，我已经快乐无比了。要知道，他们是当孩子的，我们是当父母的呀！”

是呀，当父母的就是这样对待当孩子的呀！

故事哲理想一想

谁言寸草心，报得三春晖。

——［唐］孟郊



创意写作有诀窍

作品中的电台成为父母和子女通过信件对话的平台。有时你会发觉自己作品中的某些人物不方便见面对话、互动，但是又非得让他们对话、互动不可，那不妨在作品中设置一个平台，让人物轮流在平台上出现，彼此对话、互动，让故事发展下去。这是作家的“平台思维”。

秃画眉和哑画眉

俏丽的白色眉羽＋婉转的歌喉＝一只完美可爱的画眉鸟。

可是世界上偏偏就有一些不怎么完美的事情。

这是一只秃画眉，生来就是秃脑袋。

这是一只哑画眉，小时候哭坏了嗓子。

秃画眉和哑画眉成了朋友，是因为他们同样都是不完美的画眉。

有一天，哑画眉来找秃画眉，他哑着喉咙说："秃兄，求你帮个忙。刚才我听见那边树丛里有位小姐在唱歌，我飞近了一看，她不但歌唱得动听，样子也长得小巧玲珑，简直是位公主。她要我和她对歌，我当然很愿意的，可是我这副破嗓子，实在开不了口。秃兄你的长相虽然那个……那个了一点儿，但你唱起歌来没说的！我想借一借老兄的嗓子……"

秃画眉歪着头想了想："好吧，就帮你这次忙，谁叫咱俩是朋友呢。"

哑画眉便兴冲冲飞回到离画眉公主不远的一根树枝上。在他身后的树丛里，他的朋友秃画眉把自己隐藏起来。

"喂，"画眉公主开口了，那声音真叫脆，"刚才您怎么一声不吭就飞走了？您讨厌我的歌声吗？"

哑画眉便风度翩翩地行了一个礼，同时把尾巴微微一摇，示意秃画眉开始配音。

可是秃画眉光顾着偷看画眉公主了，没注意朋友的暗示。直到哑画

眉一连行了三个礼，秃画眉的声音才传过来：

“对不起，刚才我是为您找乐队去了。没有乐队伴奏，效果出不来。可是我又想，也许我会犯大错误——像您这样清纯透亮的好嗓子，实在不需要伴奏，任何伴奏只会妨碍、扰乱您，像月亮周围的乌云一样叫人讨厌。这么一想，我就解散了乐队，赶紧飞回您身边来了。”

“您真会说话！”画眉公主很高兴。

“这秃家伙口才倒不错。”哑画眉也满意极了。

公主又问：“请告诉我，我该怎样称呼您？”

“您就叫我阿——”秃画眉刚想说“您就叫我阿秃吧”，猛然想起此时自己的嗓子已经借给了哑画眉，只得委屈地改口，“您就叫我阿哑吧。”

公主咯咯地笑了：“可是您一点儿也不哑呀。”



公主开始与哑画眉对歌。哑画眉只装模作样地摆出歌唱家的姿势，让口齿伶俐的秃画眉在身后对答如流。

不知不觉，月亮出来了。画眉可不是夜莺，不能在晚上唱歌。

分别的时候，画眉公主说：“我真快乐。”

哑画眉又一次行礼告别。秃画眉代表哑画眉，也是代表自己说：“希望还能见到您。”

第二天，秃画眉来找哑画眉。

“哑兄，昨天我还够朋友吧？”

“那还用说！”

“昨天我帮你的忙，今天你不会不帮我吧？”

“绝不会！”

“那好，”秃画眉请求道，“就像我借给你嗓子一样，把你的身子借给我吧。”

哑画眉挺奇怪：“要我的身子干什么？”

“哑兄，我很想也能和那位公主在一起说说话，唱唱歌，可是我的容貌实在见不了人……”

“哦，我在前，你在后；我在明处，你在暗处——就跟昨天一样？”

秃画眉说：“也一样，也不一样。昨天她看到和听到的是你，今天她听到和看到的应该是我，明白吧？”

哑画眉明白了。要他答应这样做，心里头很不是滋味。但他昨天是怎样求人家的？人家昨天是怎样帮助他的？哑画眉没有理由拒绝。

于是，还在昨天那个地方，他们找到了画眉公主。

公主见到哑画眉，高兴地打招呼：“阿哑，您好！”

哑画眉又是风度翩翩地行个礼，接下来让秃画眉的声音做自我介绍：“也许我和我弟弟太相像了，但我确实不是阿哑，我叫阿秃。”

公主惊奇极了：“您是在跟我开玩笑吧？”

哑画眉虽然心里拼命嚷着：“是的，这的确是个残酷的玩笑！您一点儿也没有认错，我是阿哑，不可能不是！”但表面上他还得不住地摇头，让秃画眉解释着：“不，一点儿都不是玩笑，您仔细看看，我是阿秃呀。”

公主还是半信半疑：“就算兄弟俩长得相像，难道连声音也一模一样吗？老实说，和我对过歌的画眉也不算少了，这样美妙的嗓音我还是第一次听到。”

秃画眉被她说得心头一热：“谢谢您对我的夸奖——应该说，谢谢您对我和我弟弟的夸奖。”

“好吧，阿秃，”公主只好相信，“我很高兴认识你们兄弟俩。但您和您弟弟还有一个相似的地方，就是名字同样那么古怪，您仪表堂堂，简直可以说是画眉族中的王子，却偏叫阿秃，嘻！”

这句话实在叫秃画眉暗暗伤心，哑画眉却是踌躇满志。

不过，接下来的对歌又使秃画眉快乐起来。

他们又是一唱唱到月亮出山。

秃画眉和哑画眉一同飞回家，路上谁也没说话。不用说，因为他们的心事没什么两样。

虽然和画眉公主在一起是愉快的，但为了和她在一起必须采用这种差不多可以说是阴谋的做法，这又使他们感到羞愧，觉得简直不能原谅自己。

他们更痛切地想着：

要是我不这么哑……

要是我不这么秃……

过了一些日子。

秃画眉正要去找哑画眉，忽听空中传来“呀呀”的叫声。这很像乌鸦的叫声，但乌鸦生来一副破嗓子，不会叫得这般清脆嘹亮。

秃画眉抬头一看：哟，还真是乌鸦呢。

“这位乌鸦大哥。”秃画眉朝乌鸦打了个招呼，“您从远方来吗？”

那乌鸦降落到树枝上，回答说：“是呀，是呀。”

秃画眉赞叹道：“到底是远方的乌鸦。我们这儿的乌鸦叫起来，要多难听有多难听。”

“哈！哈！”远方的乌鸦笑了，“再远的乌鸦也是这样。我这嗓子要不是这次出来治了治，一样好听不了。”

“您真幸运，找到了好大夫。”

“不是什么大夫。从这儿向东一百里，乱石山中有一汪温泉水。我只把这泉水喝了两三口……”

秃画眉不由得想起朋友哑画眉。这对他倒是个好消息。

“可是，可是，”秃画眉又想，“要是让他治好嗓子，他就成了一只完美的画眉了。他去找公主时不再需要我帮忙了。这样，我也就不好意思要他帮我了。嗯，我得认真考虑考虑。为了我和哑画眉的友谊，温泉的事似乎应该保密才对。”

秃画眉送走远方的乌鸦，并嘱咐他别跟其他画眉提起温泉。

这时，哑画眉也正要来找秃画眉，但他在半路上遇见一只秃鹫。

“秃鹫先生，您好！”对这种体形庞大的鸟类，哑画眉向来挺尊敬的。

但秃鹫先生很不满意这种问候：“请在称呼我时把‘秃’字拿去！你没

发现我脑袋上和脖子上的变化吗？”

真的，秃鹫先生——不，应该说鹫先生现在神气多了，原来的秃颈子上现在长满黑羽，光滑茂密。

“这是因为我洗了温泉澡，”鹫先生介绍道，“那温泉在一百里外的大山里。现在我要出国去了，我的姨妈在那里，以前我那副样子不好意思去呀。”

鹫先生远走高飞了。

哑画眉这样想：“看来我在称呼秃画眉时也可以把‘秃’字拿去，只要我告诉他怎样找到温泉。但这样一来他就成为真正的画眉王子了。他可是我的朋友啊。既然我还没法变成王子，那么我的朋友也还是不变王子的好吧。”

两个朋友见面了。他们你对着我笑，我对着你笑，笑得很不好受。

最后他们各自决定：既然不好受，以后还是少见面吧。

但少见面还是不好受，因为会想起温泉的秘密。

他们都可以变成完美的画眉的。他们可以不叫阿秃和阿哑，可以不被那位公主笑话。

但也许他们永远也不会变成完美的画眉。可怜的阿秃和阿哑。

故事哲理想一想

骄傲、嫉妒、贪婪是三个火星，它们使人心爆炸。

——［意］但丁

创意写作有诀窍

团队合作很重要，当秃画眉和哑画眉各自为战时，画眉公主就不理他们了。创作也要团队合作，作家有时需要别人帮忙搜集资料，需要和别人交流获得信息和灵感。这是作家的“团队思维”。



三百六十五个生日和三百六十四个节日

这又是一个国王的故事。

这个国王很喜欢自己的孩子。他有一个儿子和一个女儿。儿子是元旦出生的。这个王子很满意有这么一个普天同庆的生日。女儿呢，是五月五日生的。这个公主很遗憾自己的生日竟是这般平淡无奇。女儿在父亲耳边抱怨得多了，国王于是下令：把每年的五月五日定为节日，一个不比元旦逊色的节日，就叫“双五节”吧。到了“双五节”，国王带头穿上新衣裳，像元旦那样，走到检阅台上向国民们发表节日祝词，然后放礼炮，放鸽子，喝烧酒，发酒疯，一派地地道道的节日景象。公主不再抱怨了。国王也高兴。

过了一些年，王子当上了第二代国王。他生了两个儿子和两个女儿。由于第一代国王做出了榜样，这新国王也把四个孩子的生日定为节日，所以他每年必须四次登上检阅台，发表四次节日祝词。

第三代国王有六个孩子，第四代国王有八个孩子，在孩子的生日问题上，他们的做法代代相传。直到已有了二十五个孩子的这一代新国王又生下第二十六个孩子时，这种做法才开始改变。这位小王子生在十二月三十一日。他的父亲累坏了。因为在每一代国王生孩子时都要增加节日，增到现在，只剩十二月三十一日这一天不是节日了。也就是说，不管刮风下雨，严寒酷暑，国王天天都得爬上高高的检阅台，朗读长长的节日祝词。

“明天又是元旦了，”这位疲劳的国王心想，“一年到头，我总该休息一天啊。”于是他决定：小王子的生日不再定为节日了。

小王子逐渐长大了。他很快便觉察出自己在待遇上与二十五个哥哥

姐姐不同的地方。其实，任何一个国民的生日都比他的热闹。平时每天都放礼炮，放鸽子，满街醉汉，可一到十二月三十一日，世界显得特别寂静、冷漠。

这一天，小王子恹恹地信步登上空无一人的检阅台。忽然他怔住了：他看见台下黑压压一片人，他们瞪着他瞧，肃立无声。

“你们是谁？”小王子问。

人群回答：“我们是和你同生日的人。”

小王子感到心头发热。他走下检阅台，走进人群中。他们互相交谈，互相了解，互相鼓励，互相安慰。他们由于孤独走到一起，此时忽又觉得自己是世界上最不孤独、最有力量的人了。

以后，每到一年中没有节日的这一天，这群人就不约而同地来到检阅台下聚会。

老国王退位的时候，由于小王子显得比他的任何一位哥哥都更成熟，更仁厚，更有作为，他继承了父亲的王位。

继位第一天，便有一位同生日的朋友向新国王建议：“请立即废除现存的三百六十四个节日，而把十二月三十一日定为我国唯一的节日——也该让咱们扬眉吐气啦。”

新国王笑了笑：“难道你没把检阅台下的那些日子当作真正的节日吗？”

故事哲理想一想

快乐不在于事情，而在于我们自己。

——［德］瓦格纳



创意写作有诀窍

作品讲了几代国王的故事，你也可以在作品里设置一个人物谱，形成一种传承体系，这会让你的作品更有历史感，更厚重。这是作家的“传承思维”。

河神牙齿

弟兄二人一般长，

席间美味咱先尝。

从来同进又同退，

只是吃菜不吃汤。

这谜语很好猜，是筷子。但多少年以前，“弟兄二人”并不叫这个名儿。不信你翻一翻《水浒传》这样的古典著作，书中人物吃饭时使的是“箸”（zhù）。“箸”怎么会变成“筷子”呢？在这个故事里你会得到答案。

古时候有个皮匠，他在家乡生意不佳，想换个地方碰碰运气，于是带上他的一套缝鞋家伙，来到大河边，看见一条停泊着的客船。艄公正蹲在舱口低头扒饭。

皮匠吆喝一声：“船家！”

这一声出其不意，把艄公的箸惊落到河里了。

艄公跳下河，去捞他的箸。

皮匠便道：“怪我莽撞，连累船家下水拾箸。”

艄公很快回到船上，说：“行船之人，下水何难。只是客官若要搭我的船，须将那些犯忌讳的口语改了才好。”

皮匠奇怪：“我只说‘下水拾箸’，犯甚忌讳了？”

艄公解释说：“在河上行船不能说‘住’，要是说了，半道儿上必然受困，就像钉住了一般，休想前进一步。”

皮匠明白了：“箸”和“住”同音，怪不得犯忌讳。“只是，”他好奇地指着艄公手中的箸，“在船上，该叫它什么呢？”

“行船图的是快当，我们就叫它‘快子’。”

“真有意思。”皮匠摇晃着脑袋上了船，“不过我还是不懂，为何说了这个字就会倒霉？”

“呃，”艄公耐心答道，“惹恼了河神，他就作起怪来。”

可是皮匠比艄公还要耐心，他又问：“河神却又为何讨厌这个字？我要是河神，‘住’也好，‘快’也好，跟我毫不相干，我才不在乎呢。”

艄公一下子回答不出了。他要准备起锚开船，懒得再理睬这个多嘴的皮匠了。

河上风起，船行如飞。艄公在船尾稳稳地掌着舵。

但皮匠心里老是萦绕着那团疑云。他定要弄清究竟。想来想去，他踱到船头。他寻思着：那河神就在这船底下吗？不能说“住”“箸”，那么“猪”呢？“竹”呢？“祖”呢？……待我试探一下。

这个大胆的皮匠便在船头唱起歌来：

老婆姓祖我姓朱，

朱砂桥头是我屋。

屋前种了千竿竹，

屋后养了一对猪。

歌声刚起，便觉船行渐慢。船头下翻起一股浊浪，眼见得凶险莫测。艄公慌忙从船尾跑到船头，大叫：“客官不可造次！”

那皮匠却满不在乎，反而面露微笑，心想：果然把河神惊动了，但不知他到底为了何事，我来问他几句。

皮匠又唱：

河神爷爷没米煮？

河神奶奶失珍珠？

河水晃荡起来，船身像秋千一般来回摇摆。

“哦，这是告诉我，没猜对。让我再问。”

皮匠接着唱：

河神府上柱头断？

河神庙里少香烛？

河水晃荡得更厉害了。皮匠紧抱住桅杆才没摔倒。那艄公趴在船板上，向河里直磕响头：“河神爷爷！这唱歌的是个傻子，您老人家千万别见怪呀！”

“你们才是傻子呢！”皮匠对艄公说，“光把箸叫作‘快子’就万事大吉啦？我想那河神定有一段难言的隐情，或许是种病痛，不愿旁人提起。我干脆替他说破，也好对症施治，使他体安心宁，再不乱发脾气。这样免除了千年祸患，难道不是好事吗？”

这皮匠又回头向着河水作了一揖，高声唱道：

莫非幼时顽皮甚，

伤了腿子跛了足？

河水的“秋千”把皮匠高高抛起。河神显然恼火了，但皮匠落下以后又琅琅唱道：

莫非吃糖没个够，

好好牙齿遭虫蛀？

咦，怪极了，这一句才唱完，河面上霎时风平浪静，静得使人难以置信。

皮匠笑了：“啊，大概被我说准了，河神真有颗蛀牙！”

他又唱道：

蛀牙不除难消苦，

我借宝钳将你助。

集合鱼将与虾卒，

合力拔牙休迟误！

唱完，皮匠掏出一把拔鞋钉用的圆头钳子，“咚”地扔进了河里。

皮匠和艄公凝神望着河面。

平静的河面开始“咕嘟——咕嘟”地冒出一个又一个水泡。好像在犹豫、斟酌。

过了一个时辰，随着“嘎啦啦”一声闷响，有几丝殷红从河底泛起。“咚！”皮匠的那把“宝钳”被扔上船头，差点儿砸到艄公的脚。

又过了一会儿，一小盘礁石浮出了河面。这礁石遇风即长，转眼间变成了一座巍然的石山。

这位拔去一颗蛀牙的河神，以后再没发过火。

那位皮匠此后的生意出奇兴旺，因为大家对他那把河神用过的钳子很感兴趣。

“快子”的叫法却也就这样很快流传开来，并被加上“竹”字头，写作“筷子”。

那座屹立中流的石山便是有名的“砥柱”。但很可能这两个字已经走了样，因为据说最早时候这座山被称为“底蛀”，它原是一颗底下已蛀的河神牙齿嘛。



故事哲理想一想

细节在于观察，成功在于积累。

——［美］爱默生

创意写作有诀窍

这篇作品展示了如何将一段传说创作成文学作品。故事由介绍传说内容，触犯传说禁忌，揭开传说真相，恢复平静四部分组成。民间传说是创作的宝藏，掌握这种故事结构，你就可以将许多民间传说写成有趣的故事了。

两个王子和一千头大象

国王召来石匠，让他在王宫前雕出一株杧果树。

国王祈祷着：“天神啊，我不想多活，就让我活到这树上的石头果实掉下来的时候吧。”

国王拥有一片富庶的土地，还有两个儿子和一千头大象，他很留恋这一切。

石树雕成了，尽管很坚实，但没有人敢摸一摸它。

碰巧一头大象走过，它对着石树发了一阵呆，然后就伸出那有力的长鼻（它只是由于好奇），“咔嚓”一声……

国王瞧见了掉在地上的石杧果，叹了口气道：“我应该说话算数。”于是闭上眼睛倒下去，发出很重的一声响，死掉了。

两个王子戴着金盔，正和火枪手们撵豹子呢。当他们回到王宫前，看见父亲躺在石杧果树下，便对他喊道：“父亲，快站起来！我们打到一只小豹子。在还没有打到它时我们就划算好了，我们要一人做一个豹皮箭袋。如果还能剩下一点儿料子，我们就给您做个豹皮烟袋。”

国王虽然很想要一个豹皮烟袋，但一个人既然死了，就不能随随便便站起来了。

王子们总算明白发生了什么事。他们很伤心。父亲死得这样匆忙，连一句话都没留下。要是他只有一个儿子，他当然完全可以这样做——但这儿明明有着两位王子殿下呢。将由谁来代替父亲，拥有这王位，这土地，还有那一千头大象？

大王子想了个办法，他对弟弟说："咱们轮班做吧。我先当八十年王，然后你再当。"

"我赞成轮班。"小王子说，"不过，哥哥，这一开始的八十年，还是让我来做吧。我想过了，这样你是上算的。我现在当王，只有一千头大象，而八十年后，至少会有两千头大象属于你呢。"

这样的说法当然是有道理的，因为大象会生小象，小象又会长成大象。但大王子想了想又说："照这样，你的一千头大象变成了我的两千头大象；但接下去又轮到你当王了，那我的两千头大象又会变成你的四千头！不行，还是你上算！"

"哎呀哥哥，再轮下去，你不就有八千头大象了吗？"

"不。好弟弟，你给我这八千头，只不过为了以后能得到你那一万六千头，我可不傻！"

他们互相耐心地说服对方。一千头大象站在他们周围。大象和他们一样有耐心。

终于，他们停止了互相说服。他们想出另一个办法——

把一千头大象公平地分成两份，每人拥有五百头。两兄弟各自为王。土地也是一人一半，用一把长刀在当中画了道国界。

过了些天，小王子带着火枪手在自己的领地上撵豹子。眼看就要撵上了，枪手们已经瞄得准准的了……突然那豹子跳过了国界，进入大王子的领地。小王子和枪手们只好沮丧地把枪收起。

国界那一边，大王子也看见了豹子。"盯住它，打！"他命令自己的枪手。豹子见势不妙，又往回跑，再一次跃过了国界。

如此轮番表演。小王子和大王子身后，各站着五百头大象。它们默默地观看着这热闹的情景。

豹子学乖了，干脆在国界线上东一扭、西一扭地跳起舞来。这样，两边的枪口便交替着抬起、放下……人们总也来不及开枪。

终于，会跳舞的豹子沿着国界很快就跑得无影无踪了。

国界两边，两个王子一动不动地站着，互相瞪着眼，那分作两群的大象也一动不动地站着，互相做出只有大象才能领会的微笑。

“我说，哥哥，”小王子发话道，“我们需要一条宽宽的界河，宽得使我的豹子再也不会跳到你那边去。”

大王子说：“看来是要有一条界河，这样你就不会把我的豹子当成你的了，要知道我看见那豹子时，它就在我这一边。”

“你不要争了，就是争到明天，我也不会承认那豹子属于你。不过，”小王子语气和缓了一些，“既然你愿意要界河，我可以答应让你的五百头大象来干这事。”

“让我的大象挖河？不，好弟弟，是你提的建议，我怎能夺你的功劳呢？”大王子也很谦虚。

“那么，你的大象先干一天，我的大象再接着干，行了吧？”

“不，你打头阵更合适些！”

兄弟俩又开始互相说服对方。

天黑了，两位王子才最后说定：他们将同时动工挖河。

第二天早晨，两位王子出动了各自所有的大象。国界上象鼻子飞卷，象蹄奔忙，一千头大象又聚到一起干活，别提多起劲了。到傍晚已经挖出一条十丈宽的深沟，明天再修整一下便可完工了。

但一夜过去，兄弟俩来到挖河工地巡视时，不由得都吃了一惊。国界上平坦如故，那条深沟不见了！

这边的五百头大象和那边的五百头大象又见面了，大象和气地打过招呼，快乐地挖起河来。到晚上，十丈宽的深沟挖成了。

又过了一夜，两位王子发现挖出的泥土又回到了原处。“天神啊！这到底是怎么回事？”面对一再发生的奇迹，两位王子有些害怕了。

那一千头大象倒很高兴，它们希望伙伴们常来常往，它们不需要宽宽的界河，所以在白天热闹了一番之后，晚上又一齐来把深沟填平，并用四千个石夯般的蹄子把泥土踩得结结实实。

两位王子只好停止挖河。

大象们又被分在两处。它们很不习惯这样，便悄悄地相互走动起来。虽然它们的主人每天都要把它们仔细地数一遍，但这边过去几头，那边也过来几头，只要每边总有五百头象，两位王子也就放心了。

有一次，一头大象在做客时被热情的伙伴们多留了一会儿，这可捅了乱子。这边的小王子数来数去，只有四百九十九头大象。

“哼，少掉的那一头大象一定在我哥哥那儿。”小王子便来到国界旁，高声呼唤大王子。

这时大王子也数过了大象，听见弟弟叫，便把脸抹了好几下，好让弟弟觉得他并不那么高兴。

“哥哥，”小王子问，“你是不是发现你那儿的大象多了一头？”

“亲爱的弟弟，”大王子装糊涂，“我的母象并没有生小象。”

小王子生气了：“好，如果你坚持这么说，我就要把我所有的大象披挂起来，让我那些拿着长矛的武士骑上它们，向你宣战！直到你答应交出我的那头象。”

大王子说：“我可不愿意打仗，请你再想一想吧。”

“哼，你等着吧！”

小王子便准备起来。四百九十九头大象，得配备四百九十九副铠甲，要挑选四百九十九名武士骑象作战（这当中还得包括他自己）。为了鼓舞士气，还要采下四百九十九颗槟榔果，塞进四百九十九名武士嘴里（当然也包括他自己）。一切准备就绪，小王子又数了一遍他的大象——咦，这次不但不少，反而多出了两头！

原来那头去做客的象又邀回了两位朋友。

小王子连忙跑到大王子面前：“亲爱的哥哥，我想过了，打仗多没意思，我不准备打仗了。”

“可是我准备打仗！”大王子板着脸，“不然的话，你是不会把我的两头象交出来的。”大王子说这话完全是将心比心——他得了小王子那一头大象时，便没打算把它交出来。

“好，打就打吧。”小王子只好无可奈何地应了战。

他们选了个晴朗的日子。两边赶着大象，不慌不忙地向着国界逼近。

两位王子一声令下，两边的象群迫不及待地冲到了一起。

鼓在敲，号在响，一千头大象随着鼓号声摇头摆尾，婆娑起舞。它们的铠甲在阳光下格外鲜亮，像节日的盛装，它们的步态笨重而猛烈，泥块儿从它们脚下不断溅起，像泼水节银盆中洒出的吉祥雨。

这情景把双方的将士一下子弄糊涂了。他们互相询问：“也许我听错了命令了，今天咱们是来当仪仗队的吧？”

“很可能，像在搞喜庆联欢呢。”

在这种场合，按古老的习俗，应该向对方的象头上抛撒茶花。于是将士们跳下象背，跑向原野，用头盔摘茶花去了。

鼓在敲，号在响，一千头大象摩肩接踵，亲密无比。

大王子和小王子目瞪口呆。但他们想：“既然开了战，好歹总要打一阵吧。”于是举着那又长又重的兵器交起锋来。

就这样，上面打仗，下面联欢。

不一会儿工夫，两位王子便打累了。但大象们还没玩够呢，它们踏着节拍，在茶花的芳香中，更狂热地跳着，舞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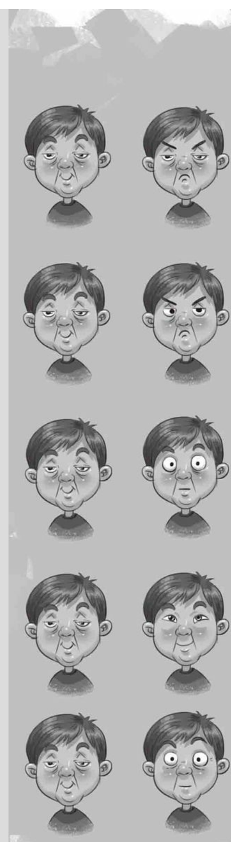
故事哲理想一想

犹如细流在大海里消逝，美德在自私自利中丧失。

——［法］拉罗什富科

创意写作有诀窍

这篇作品运用了故事分支的进阶用法。故事有大王子和小王子两个分支，两个分支是对抗关系。两个王子手下的大象在其中发挥调节作用。大象数量的多寡、情绪的好坏，影响着两个分支对抗程度的强弱。这种写作方法使作品张弛有度，十分精彩。



宋街

这条街原来叫青石街，街面由千百块数尺见方的大青石铺成。除此之外，街道两旁的房屋店家与市内别的街道也没什么大不同——可那是成立旅游局以前的事啦。

有一天，来了个老华侨，戴了顶带把儿的帽子。他对青石街很感兴趣，不仅用脚去量，还用手去摸。他走了没多久，本市便成立了旅游局。我是这个局的职员。根据老华侨的建议，本市的旅游业务应以青石街为中心，因为它是条古老的街。那青石路面，清朝人踩过，明朝人踩过，更早时曾留过宋朝人的足迹。

“干脆把青石街改名，就叫‘宋街’！”这个好主意是我出的。

“嗯，有创见。”局长直点头。

我受了鼓励，更来劲了：“既叫宋街，那这街上所有的一切都要‘宋’起来才对。”

“怎么个‘宋’法？”

“首先是市容改建。茶楼酒肆、官衙民宅，全部按照宋时格局。我建议由说评书的王小堂负责督造，他专说《杨家将》，正好是宋朝的那一段儿。”

“行。还有呢？”

“不合适的现代化设施要去除干净。电线杆太碍眼，全拔掉，家家户户用灯笼。自来水管、煤气管也得拆了，往后喝井水、烧大灶。还有服装问题，男的戴巾，女的穿襦裙，一点儿也不能错。还有礼节问

题……”

我被任命为宋街总设计师兼总指挥。

开辟宋街的消息很快传开去，全市居民都激动了。我的几位住在别的街道的亲戚来找我，要我帮他们安排到宋街，哪怕当店小二、轿夫也行。想一想，能像在台上那样，整天穿着古装摇来摆去，多有趣呀。

没过几天，宋街上有墙的地方都贴满了“换房启事”，大致内容如下：

> 本人家住本城某街。面积宽敞，设备齐全，阳光充足，交通方便。由于很想过宋朝生活，情愿以大换小，以新换旧，以朝南换朝北。凡宋街住户，有意协商者请来电来函。

我一见这种启事就统统撕掉。我告诉他们：我对这种在墙上贴字条的现象做了考证，宋朝时也许已有了“天皇皇，地皇皇，我家有个夜哭郎”什么的，但绝对还没出现“换房启事”，所以宋街上不能贴，要贴请贴到别的街上去。不过我断定，贴也是白贴，不会有哪家宋街居民肯放弃如此迷人的生活的。

宋街的改建工程终于完成。今天开始全面演习。

一清早，我骑上黄骠马，从街的这一头向那一头做着巡视。为了该穿什么服装的问题，我反复考虑，最后决定穿上林冲当年担任八十万禁军教头时的那一套。我一路缓缓行去，看到酒楼挑出的旗子飘过我的头顶，旗上写着“三碗不过冈”；小贩叫卖着武大郎卖过的炊饼，这炊饼的制作方法是我委托食品专家研究出来的；裁缝铺的姑娘显得既好奇又有点儿不耐烦，她正一针一线地缝制着一件大个子穿的长袍，我规定不许使用缝纫机；几个书生，一边走一边讨论着我所指定的岳飞的《满江红》……

“报告！”

我被吓一跳，一看，是个家将打扮的小伙子在向我举手敬礼。

“请首长下马！”他又说。我这才认出，他以前是个警察。他一边说，一边指着路边的一块小石碑。石碑上刻着：

文官下轿武将下马


三碗不过冈

哦，我这才发觉自己已来到了杨家的“天波府”前。我赶紧下马，对那小伙子说：“你做得对。但不该叫我‘首长’，要叫‘大人’。再说，宋朝不兴举手礼，兴‘唱喏’。瞧，像我这样——”

我双手抱拳，举过头顶，照《水浒传》里描写的，“唱了个肥喏”。

这时一阵马蹄声传来，只见一个驿卒飞身下马，口称“大人”，双手呈上一份邮件。我很满意他的举止得体，他以前可是个骑摩托车送电报的邮递员呀。但我接过邮件一看，是我同学寄来的，一张明信片！

“给我退回去！”我很生气，“回去告诉你们所长，不不，现在他是‘驿丞’了。对他说：所有信件得按照宋朝的格式，用带红框的长信封，繁体字，竖写，不能称‘同志’，尤其要注意——钢笔、圆珠笔、彩色笔都不行，一律要用毛笔！不符合规定的，一律退回！”

我正在发火，忽见不远处有两个醉汉扭打起来，边打边骂：

“你这家伙……”

“你这流氓……”

我赶忙跑过去纠正他们：“你们骂得不对，按宋朝的骂法，应该是‘你这厮’，‘你这泼皮’。再说。你们不该用外来的拳击姿势打架，我觉得，结合你们此刻的醉态，用鲁智深的‘醉八仙’拳打起来更合适。”

我一边说着，一边给示范了几手：“何仙姑懒卧牙床”“韩湘子倒拔金箫”“吕纯阳飞剑斩黄龙”“铁拐李独脚下云梯”……

看来问题还不少。这宋街要对外开放，还得加强训练，不然非出洋相不可。

训练持续了三个月，最后我进行了严格的考核。

我要求买卖人能识十六两的秤，能使用特制的“建隆通宝”铜钱。

“告诉我：十五吊等于多少文？”

“回禀大人，应该是一万五千文。”

我要求读书人再近视也不能戴眼镜，因为宋朝还没有这玩意儿。另外，得按照格律章法作诗词，写对子。

“我出个上联，你给对一对。”

“晚生遵命。”

“听着：‘宋街仿宋，好稀奇，令游客今古难分，真个远追八百年’”。

“有了：‘眼镜离眼，实难过，叫书生东西不辨，只因近视一千度’”。

我还要求所有的宋街居民在没有钟表的情况下学会看日头定时间。

“请回答：红日初升是何时？”

“卯时。”

“日影正中？”

“午时。”

“夕阳西坠？”

“酉时。请问大人，阴天不见太阳怎么办？”

“阴天……呃，照样过呗。”

我对考核结果还算满意。

宋街正式对外开放了。中外游客慕名而来，熙熙攘攘。灯红迎宾，酒绿飨客，好不热闹。

可是，没过多少日子，我又觉得不对劲起来。那天我跨马上街，路过“天波府”时，耳边传来一声大叫：

“报告！”

我一皱眉：怎么又是“报告”？

“请首长下马！”那个家将打扮的小伙子向我举手敬礼。

我刚要训他几句，怎么这样没记性！可仔细一瞧，咦，衣装还是原来那套，只是人模样变了。

“你跟人换了差使？”我问他。

“是的，我是刚从外区对调来的。”那家将说，“有哪方面不符合要求，请首长批评指导。”

我心里奇怪：为什么先前的那小伙子要调走呢？正想着，迎面走来几位书生，鼻梁上明晃晃地架着一排镀金秀郎架眼镜，其中一位正朗诵自己的新作：“……从晚上七点到十二点，我的心胸被快乐充满。”

“你们是故意捣乱怎么着？”我上前质问道，“为什么还要戴眼镜？这诗也不像样，应该改成：‘戌时至子时，此刻最销魂。’”

书生们面面相觑：“哟，想不到在宋街过日子还不大容易呢。”“怪不得人家换过去那么爽快。”

听这话，他们也是刚从别的街道对换过来的。

我仔细巡视了一遍，竟发现四分之三的居民都是不懂宋街规矩的新迁户。

没法子，为了宋街的声誉，我只得重新进行训练，一练又是三个月。

可累死我了。宋街的居民不断地外流，一次又一次地大换班，我只好一次又一次地反复训练。真叫人吃不消。为什么会弄成这样呢？我百思不得其解。

有一天我忽然想到：宋街的居民要换到外区去，恐怕也会贴出些“换房启事”，那上面总得述说要换出的原因吧？

我脱下宋朝服装，走出了宋街。

我在普通的现代街市上漫步，我觉得一下子轻松了许多——不仅仅是因为卸去了头上的熟钢狮子盔、腰间的三尺龙泉剑、身上的梅花铁叶甲。在这里，不再需要那些繁文缛节、咬文嚼字。我在钟表店前站了一会儿，我似乎第一次发现这些钟表竟是如此可爱。在电器商店前我站了一个半小时——橱窗里开着电视机，正播放国际级的足球比赛实况。我原是个足球迷呢。宋朝的“蹴鞠”虽也是踢球，毕竟是两回事。

接下来，我在电线杆上看到了我要找的“换房启事”：

> 本人家住本城宋街。宋式厅房，宋式家具，古色古香，古得可以拍历史片。由于很想再过那种自然的、不是演给别人看的生活，情愿以大换小，以古换新，以朝南换朝北。凡宋街以外的住户，有意协商者请来电来函。

我把这启事看了好几遍。最后决定：回去我也写一张。



故事哲理想一想

不要老叹息过去，它是不再回来的；要明智地改善现在。

——［美］朗费罗

创意写作有诀窍

宋街的变化告诉我们，继承传统不能脱离时代，否则就会变得别扭。同样地，我们既要学习前人的写法，也要观察现代生活，关注当下。这是作家的“当下思维”。

三眼皮美容剂

一

“咯——噔！咯——噔！咯——噔！”

走来一位打扮时髦的年轻女郎，她一下子便把阿嗡大夫的诊所照亮了。

“您找谁？”阿嗡大夫呆呆地问。

女郎说：“我找著名的阿嗡大夫，据说凡是医生能做到的事，他都能做到。”

“说得很对，但请允许我补充一句：别的医生做不到的事，他也能做到。”阿嗡大夫有礼貌地鞠了个躬，“我就是阿嗡。请问您——”

“啊，大夫，我是您的病人。”女郎答道。

“可是……”阿嗡大夫再三打量着女郎，“您的脸色好得令人忌妒。”

女郎一撇嘴：“脸色好管什么用啊！您没见我是单眼皮吗？为了实现我对美的追求，我希望得到您的帮助，帮我变成双眼皮吧。”

“这，”阿嗡抓一抓秃头顶，“我可从来没做过美容手术呀。”

“那，”女郎眯一眯大眼睛，“您的意思是不是说：‘有时候别的医生能做到的事，著名的阿嗡大夫也不一定能做到？’”

阿嗡大夫哪能接受这种耻辱。

“请坐会儿！”阿嗡大夫一头冲进他的药剂实验室……

二

阿嗡大夫冲出实验室的时候，他手里多了一个小瓶。

“这是什么？”女郎问。

“这是我调配研制的美容剂，”阿嗡介绍道，“把它涂一点儿在您那单眼皮上，五分钟以后，您那对美的追求便可上升到一个崭新的层次——诚实的镜子会告诉您的。”

“我太高兴了！”

“不过，也许会有短暂的疼痛，您怕不怕？”

“只要眼皮变样，我有足够的胆量！火海敢闯，刀山敢上！”

“您的精神使我感动。那就开始吧。”

阿嗡大夫给女郎涂上美容剂，然后一道又一道地缠起绷带。缠绷带一共用了两分半钟。

“我什么都看不见了。”女郎说。

“别急。”阿嗡大夫立刻动手拆绷带，拆绷带也用了两分半钟。

所以，刚过五分钟，女郎就重见光明了。“快给我镜子！”她迫不及待地大嚷。

镜子拿来了。女郎吃惊地看到，在她那单眼皮上平添了两道褶，比她预期的多了一道，也就是说，她成了三眼皮了！

“怎么回事儿？！”

“呃，”阿嗡大夫解释道，“可能是剂量大了些。”

“我要的是双眼皮，”女郎发火了，“双眼皮！您不会没听清楚吧？”

“可是，”阿嗡委屈地申辩着，“我总觉得您不该发火的，多一点儿总比少一点儿好吧。”

女郎把阿嗡的话琢磨了一下：“那么，您真的认为三眼皮比双眼皮好看吗？”

阿嗡大夫愣住了，“好看不好看……请原谅我说实话，我在这方面缺乏研究。”

这时有个求诊的病人走了进来，他一见女郎的三眼皮，就“啊”地叫了一声，这一声叫得非常响。

阿嗡大夫就问这病人：“您叫得这么响，是表示赞赏呢，还是厌恶呢？或许仅仅是出于恐惧？”

病人回答：“不，都不是，我只是感到特别新鲜。”

“好极了。”阿嗡大夫便对女郎笑道，“如果我是您，发现自己的尝试能给这个世界带来新鲜感，并赢得陌生人由衷的呼声，我会认为这个尝试实在太值得了。”

“不！”那呼声引来一大群人，其中有一位老奶奶提出反对意见，“这姑娘像个啥？简直是怪物！”

另一个不算老的妇女也很气愤：“你们瞧，我是双眼皮，她弄出三眼皮，明明是想把我比下去！”

“咔嚓！”镁光灯一亮，有人对着三眼皮女郎偷拍了一张照片。

女郎急忙叫道：“不许拍照！把胶卷交出来！”可那人马上溜得无影无踪。

女郎又羞又恼，对着阿嗡大夫大发作：“我不要三眼皮，不要！听见了吗？”

阿嗡大夫沉思了一下，点点头：“好吧。”他又钻进他的药剂实验室，不一会儿又拿出一个小瓶，“刚才的是‘正剂’，这瓶是‘负剂’，要把三眼皮变成双眼皮，就得用它了。”

阿嗡大夫又给女郎涂上“负剂”，紧接着又变戏法似的把绷带缠上、拆去。女郎再一照镜子：嘿，真灵，眼皮上果然少了一道褶！

三

没想到，偷拍三眼皮照片的是一家晚报的摄影记者。这张照片在晚报上登出来，并加了如下的说明文字：

> 在眼皮造型艺术的探索上，这位女青年迈出了引人注目的一步。她那反传统的格局标新立异，她那超时代的魅力惊世骇俗……

四

女郎拿着这张晚报来找阿嗡大夫。

“大夫，大夫，看报了吗？”

“看了。”

“报上夸三眼皮哩。我真后悔，不该——”

“您还想干什么？”

“大夫，”女郎不好意思地央告道，“还把我变成三眼皮吧，求您

啦！”

阿嗡大夫是个软心肠，经不起三磨两缠，便又答应了女郎，再一次使用美容“正剂”，双眼皮又变成三眼皮。

五

过了一天，全市共有八家报纸议论起三眼皮。其中有三家说三眼皮美，另外五家说三眼皮丑，这么一来，反对派又占上风了。

阿嗡大夫一见这形势，赶紧挎着药箱出门去。

在路上，阿嗡大夫迎头遇上了那位由单眼皮变成三眼皮又变成双眼皮再变成三眼皮的女郎。

女郎高兴地说：“大夫，我正要找您！”

阿嗡说：“我也正要找您，因为我知道您又来找我干啥。”

“您知道什么？”

阿嗡狡猾地挤一下眼睛：“您还不是一见风头不对，又不想要三眼皮了吧？”

“哎呀，您太聪明了！”女郎佩服极了，“那些说三道四的人真讨厌，不是吗？”

“这样吧，”阿嗡大夫正色地打开药箱，从里面取出两个瓶子，“这是‘正剂’，这是‘负剂’，都给您了。关于三眼皮的争论看来还要继续下去，谁输谁赢还很难说，您就自己看着办吧，省得再没完没了地来麻烦我了！”

六

三眼皮论战很快扩展到全省范围，接着是全国。

那位女郎可忙坏了。她密切注意着论战新动向，不失时机地换用着两种美容剂。往往早上还是双眼皮，中午就变成了三眼皮，晚上又再变回去……

最后，异军突起地冒出了一种新论点——还是单眼皮最好看！

于是女郎又变回到原来的样子。这时正、负两种美容剂都已用完了。

不几天，女郎收到一封国外来信。她拿着这封信又去找阿嗡大夫。

“大夫，您看！”

阿嗡大夫沉着地读信：

尊敬的女士：

举世瞩目的国际美容博览会即将隆重开幕。该博览会将汇集世界美容艺术的最新成就。我们惊喜地得知您的三眼皮探索，特向您发出郑重邀请，希望您能参加展出，在五大洲美容爱好者面前一显奇姿。

祝您的眼皮获得轰动。

国际美容博览会筹备处

“我的美容剂用光了，”女郎激动得喘不过气来，“大夫，您无论如何得再帮我一次！”

阿嗡大夫可不那么激动：“对不起，我虽然不大懂美容艺术，但为了支持您的‘对美的追求’，我尽力了。不过，有一点我是懂得的——任

何追求都不能三心二意。您说您有足够的胆量，但实际上，您缺的正是这个。我的其他病人还在等着我哪，再见。”



故事哲理想一想

要独立思考问题，不要人云亦云。

——［美］爱默生

创意写作有诀窍

女郎的眼皮变了又变，缘于她对自己的美缺乏自信，她不明白，让她美丽的不是双眼皮或三眼皮，而是自信从容的优雅气质。读者对作品也会有很多评论，作家要虚心听取别人的意见，同时也要保持对自己作品的自信，这是作家的重要品质，是作家的“自信思维”。

慢性蚊香

有一个人，被蚊子咬了，脸上、身上肿起许多小红包，又难看又难受。他恨透了蚊子。听说蚊香能熏死蚊子，他就跑到商店去买蚊香。

“请问，这儿卖蚊香吗？”

店员对他说：“我们这儿有两种蚊香，不知您想要哪一种？”

他摸着身上的红包，咬牙切齿地说：“我要能熏死蚊子的那一种，一定要熏死，只能熏昏过去的、熏残废了的不要。”

店员笑着说：“这两种蚊香都能熏死蚊子，不过，一种是急性的，一种是慢性的。”

“怎么个急？怎么个慢？”

“急性蚊香见效快，蚊虫进屋还没看清楚墙上的画是谁画的，还没拿定主意先咬您还是先咬您的孩子，它就已经被熏死了。慢性的呢，它的毒性是慢慢发作的，蚊子要到第二天甚至第三天才死呢。”

“哦，”这人点点头，“那么，您再说说价钱吧。”

“急性蚊香卖两角钱一袋，慢性蚊香卖一角钱一袋。”

他想：“要熏死蚊子，这是我买蚊香的目的。早一点儿死，晚一点儿死，反正都是死。既然慢性蚊香同样能达到急性蚊香所能达到的目的，而且便宜一半……”

最终他买了慢性蚊香回家。

晚上，蚊香点起来了，蚊子飞进来了。蚊子又来咬他。这一次他不

慌也不忙，不急也不恼，心里暗笑道：“傻蚊子们，我让你们叮，让你们咬，让你们喝个够，吸个饱，到底谁亏谁上算，到时候你们会知道！”他以未来胜利者的姿态，坦然地任凭蚊子享用。

那些蚊子却也不亏。它们吸足了鲜血，还来得及用这血的营养产下蚊卵——蚊子一辈子该做的事也算做完了。

不久，那些被慢性蚊香熏过的蚊子，体内的毒性发作起来，一只只死去了。它们生出的第二代蚊子飞起来了，声势更加浩大，我们这位先生还是用有效而便宜的慢性蚊香来对付它们……

故事哲理想一想

吝啬必受罚。

——［俄］契诃夫

创意写作有诀窍

作品的主人公个性鲜明，他一方面想尽快灭蚊，一方面却贪便宜买了慢性蚊香。他恨不得立刻消灭蚊子，又在蚊子的叮咬下不慌不忙，这种矛盾的表现给人留下深刻印象。故事将他矛盾的性格淋漓尽致地表现出来。找到人物性格中的矛盾之处，就掌握了塑造个性鲜明人物的钥匙。这是作家的“矛盾思维”。



千里追蚊记

这事儿，据我仔细考证，不在唐朝就在宋朝，不在宋朝就在明朝，反正是出在一个有着这样那样的“大侠”的朝代。

凡是大侠都有个响当当的绰号。咱们这位大侠人称“蚊阎王”，一听就知道，他是个对付蚊子的高手。

凡是大侠都有几件特别的兵器，随身的宝物。咱们这位大侠有这么几件：驱蚊扇、扫蚊巾、醉蚊席、听蚊枕。说来稀罕，其实并不起眼儿。驱蚊扇是一把“哗哗”响的破蒲扇，但因大侠功力深厚，轻轻一扇，就能使蚊子们翻着跟头跌出十丈以外。扫蚊巾是一条旧腰带，如长鞭一般“叭叭”地抡起来时，飞蚊应声毙命，从无虚发。醉蚊席则是一条发黑的草席，由于多年未曾擦洗，上面的体臭、汗酸加上呕吐出的残酒馊饭的气味，大概还有别的什么气味，混合成一种奇异的怪味，使飞过这条席子上空的蚊子无不神经错乱，平衡失调，像醉汉一样倒撞下来。最有趣的是听蚊枕，这是个方形中空的瓷枕，蚊阎王入睡前总要施展他那徒手擒蚊的绝技，转眼间捉来百十个蚊子，关进瓷枕，堵上出口，于是听着嗡嗡蚊鸣，酣然入梦。因为大侠早年流浪时，经常被蚊群困扰，这嗡嗡声已成了他的催眠曲了。

当年这小流浪汉被蚊子咬急了，于是苦练出杀蚊绝技，终于功成名就。蚊阎王威震天下。蚊子们知道他厉害，轻易不敢犯他的宅院。到后来，他所住的整个县城蚊虫绝迹。蚊阎王开始发愁了——经常有武林高手闻名来访，他得给人家表演杀蚊绝技，没有蚊子怎么表演呀？不能表演，谁相信他是蚊阎王呀？再说，有好多他的崇拜者上门来拜师求艺，他要教徒弟，也总得示范几下，没有活蚊子能行吗？没有活蚊子，每天

晚上的催眠曲也听不成了呀。

蚊阎王在各地的亲朋好友便开始为蚊阎王留心着搜集蚊子，捎带蚊子。蚊阎王也定了规矩：凡来拜师求艺者要交足一百只蚊子作为报名费。

在这种情况下，很自然地，蚊贩子——倒爷出现了。什么东西紧张就“倒”什么呗。于是各地名蚊被源源不断地送到蚊阎王府中。

一天，来了位倒爷，捧着个透明精致的水晶盒子。

“大侠，我给您送蚊子来啦。”

蚊阎王朝盒子瞟了一眼：“哟，还挺讲究。”

倒爷说：“宝马配金鞍嘛。大侠，您是内行，咱不敢糊弄您，您瞧瞧个头儿，瞧瞧这皮色，这腿，这腰，多有劲儿，嘿！……”

“把盒子打开。”蚊阎王说。

倒爷吃一惊：“打开，还不飞了？”

“就要瞧它飞呢。”

倒爷遵命开盒，那蚊子便在堂上飞舞起来。

蚊阎王以手捻须，静心鉴赏。用目观，身姿矫捷；侧耳听，嗡声嘹亮。眼看就要飞出窗外，蚊阎王不慌不忙，腾身离座，一个“白鹤冲天”之势，伸二指将蚊子捉拿回来。如此几纵几擒，方才满意地将蚊子收回盒内，问倒爷：“你要多少？”

倒爷说：“我在十六铺买它，花了二十两银子。加上运费、饲养费、管理费……少算些，您给三十两银子吧。您不会吃亏的，这样棒的蚊子，您使唤到立冬都没问题。”

蚊阎王买下这只蚊子，并给它起了个漂亮的名字，因为蚊子住的是水晶盒，便叫它“水晶居士”。

“再过几天，即是我干爹铁罗汉的八十寿辰，各路英雄都要来祝寿献艺，到时候正好靠这水晶居士露一手。”蚊阎王这样打算着，并扎扎实实地将水晶居士训练了一番。

到了铁罗汉寿辰那天，轮到蚊阎王表演了，只见他跃入场中，朝众人一拱手：

“今日难得群英聚会，小弟特地准备了一点儿彩头，搞个‘有奖竞技’。请看这只蚊虫儿，”蚊阎王掏出水晶盒，“上场者若能在一炷香燃尽前，身上不留一点蚊叮痕迹，奖一锭银子。若能捉住此蚊（打死也可以），奖一锭金子。”

众人哄然。蚊阎王便打开盒子，那水晶居士振翅而起，绕着场子转起圈来。

“洒家先来试试！”

抢先下场的是一个胖大和尚。只因他不守清规，惯爱拈花惹草，大家便叫他“桃花和尚”。这和尚脱去僧袍，露出一身黑肉。没等蚊子近身，便“嗖嗖”地使起一路又疾又猛的掌法。此掌唤作“八面旋风掌”，是桃花和尚的看家本事。胖和尚自知臃肿，逮不住蚊子，但想只要把这犹如铜墙铁壁般的旋风掌打完一炷香时分，蚊子钻不了空子，银子即可到手。

一炷香烧尽，桃花和尚停住掌势，喜滋滋正待领奖，忽然全场哄堂大笑。和尚惶惑之际，这才觉得背后作痒，忍不住伸手去抓。原来，那轻灵刁钻的水晶居士早就在和尚背上叮出许多小红包，奇的是这些红包排列有序，宛然缀成一朵艳丽的桃花。

紧接着“气口袋”出场。他因为气功厉害，善于喷气伤人，才得此大号。只见他鼓起两腮，嘬唇发气，众人顿觉奇寒扑面，一股怪风唰啦啦掀起四壁字画。那蚊子东挪西闪地躲避着“气口袋”的追踪喷射。眼看一炷香又将燃尽，“气口袋”转得眼都花了，仍难得手，情急之下，改喷为吸。那蚊子猝不及防，嗖的一下，竟被气口袋吸入口中！

大家看得呆了，随即齐声喝彩。

可是水晶居士是一只不寻常的蚊子，众人喝彩声未歇，它竟又从“气口袋”的鼻孔里钻了出来！

接连十多位好汉上场较量，都未能讨到便宜。

“诸位请歇息，小弟献丑了！”最后蚊阎王喊道。原来，蚊阎王故意让好汉们在他的蚊子面前纷纷吃瘪，这样岂不更显出蚊阎王身手不凡，技压群雄？

只见他跳掷如脱兔，奔走似惊鹿，纠缠赛狡蛇，扑抢胜恶虎。那蚊子只是退让，不遑进攻。蚊阎王放了几个花架子，最后一招“苏秦背剑”——腾起空中，用右手二指从背后绕过，一下揪住蚊子的左大腿。

蚊阎王在各路英雄面前大大地露了脸，他好不得意。但他没想到，桃花和尚撺掇“气口袋”，正准备演一出恶作剧。

当晚，蚊阎王把水晶居士放进听蚊枕，很快便在嗡嗡蚊曲中酣然入睡。桃花和尚与“气口袋”凭着夜行功夫，悄悄翻过院墙，来到蚊阎王窗下。只听轻轻一声“噗”，堵着听蚊枕出口的塞子已飞到“气口袋”口中——他又使出那独有的吸功。塞子拔去了，水晶居士扭扭捏捏地脱枕而出。窗外二人连忙憋住笑，憋得直哆嗦……

“蚊阎王被蚊子咬啦！”第二天一早，这奇闻已传开了。当众好汉大惊小怪地前去看望蚊阎王，蚊阎王兀自还在梦中。只见他的眉心、鼻尖和双颊，端正、对称地现出几块红肿，这是他的水晶居士给他留下的纪念。

蚊阎王被众人的笑声吵醒了。桃花和尚给莫名其妙的蚊阎王递上一面镜子。蚊阎王凝视镜中，不由得怪叫一声。他伸手去擦、去抠脸上的红包，他怕是哪个促狭鬼给他点上的胭脂、红漆。可是擦不掉、抠不去。他愣了一小会儿，忽然有悟，抓起听蚊枕贴近耳边：没有嗡嗡声！再摇了几摇，还是没动静。这时他发现塞子掉落了，脸色立时煞白。见瓷枕空空如也，他险些晕倒——他不是心疼三十两银子跑掉了，他只是

意识到：看来脸上的红包是真的，他蚊阎王真的被蚊子咬了！

这时门外传来马嘶，有远方信使兼程到此。原来，某地苦于蚊灾，有一种黑衣毒蚊滋生为患，人被叮咬后即昏睡不醒。目前州府上下患者已经过半，蚊灾大有四方蔓延之势，地方官员特修求援文书，请蚊阎王立即赶去解救。

蚊阎王扎上扫蚊巾，别好驱蚊扇，卷起醉蚊席，夹着听蚊枕，对众好汉一抱拳："诸位英雄，事关小弟一生英名，我就此告别，后会有期！"

蚊阎王的徒儿们齐声道："弟子愿随师父灭蚊立功！"

"不用！"蚊阎王一摆手，"我要亲自手歼此蚊，以雪今日之耻！"

"雪耻？！"大家好容易才弄明白，蚊阎王出门不是为了解救蚊灾，而是一心要去追赶那辱主叛逃的水晶居士。

任众人百般规劝，蚊阎王矢志不移。

结果，黑衣毒蚊被随同信使赶到的蚊阎王的徒弟们奋力剿灭。

蚊阎王呢，虽然脸上的红包很快消退了，但他的雪耻誓言逼着他迢迢千里，要去追杀那只损害了他半世声名的蚊子。翻山越岭，穿州过府。耿耿于怀，义无反顾。他的驱蚊扇掉进长江；扫蚊巾卷入黄河；在少林寺附近的旅店，听蚊枕被小偷当作宝盒窃去了；在华山脚下，醉蚊席被大盗留作买路钱……但挫折和损失挡不住蚊阎王的脚步。最后，据说那只卖了三十两银子的蚊子竟然飞过了长城。蚊阎王毫不含糊，决然出关。

那时正值异族南侵。一夜，水晶居士飞进了一位王爷的帐篷。蚊阎王紧紧跟踪，当夜也悄悄潜进王爷帐内。正要下手，被王爷的侍卫们发觉，立时拿下了。

"好大胆！"王爷怒斥道，"你受何人派遣？"

"我……"蚊阎王回答，"我自己派遣自己。"

“好，推出去砍了！”王爷很干脆。

“慢，”蚊阎王提出要求，“能不能给我的儿子捎去一句话？”

“死到临头，还有什么话？”

“要他千万为我报仇啊！”蚊阎王挣扎着大嚷。

王爷觉得这话实在反动。其实，蚊阎王这话是针对蚊子而说的，逮住水晶居士立刻处死，这仇就算报了。

故事哲理想一想

决心就是力量，信心就是成功。

——［俄］列夫·托尔斯泰

创意写作有诀窍

这篇白话文作品有文言文的韵味，文字典雅。白话文和文言文各有优势，大家在学习文言文时，如果能做个有心人，将文言文的韵味融入自己的白话文作品里，就能写出独树一帜的典雅文字。当然，这种融合也要掌握分寸，否则作品的文字会很生硬，反而失去美感。



表情广播操

全国悲喜剧演员竞技大赛还未正式展开角逐，H市选送的二十名演员便在初选中被全部淘汰。

H市市长十分烦恼。

现在形形色色的大赛很多，H市的成绩并非每次都这样惨。在有些项目中，H市选手挤进了决赛圈，甚至还能名列前茅。比如：鼻孔插笔写字大赛，猜包子馅大赛，吃醋大赛，在噪声下睡觉大赛，等等。

只因为这位新上任的H市市长是演员出身，所以对这次失利感到特别耻辱。评委们对H市演员的评价是：扮相优，身段优，嗓音优，动作优。就是表情较差，脸部肌肉缺乏锻炼，笑起来很像在哭，哭起来呢，又使观众忍不住要笑。

“完全是素质问题。”市长痛心疾首下决心，“一定要在全体市民中开展普及性表情训练。在这方面要给所有嘲笑过H市（也就是嘲笑H市市长）的人一个崭新印象。”

市长叫来秘书，问他：“我哪一天可以有空？”

秘书回答：“要等到——”他立即打开一个记录着市长所有日程安排的大黑本子，哗啦哗啦翻检了一通，“对不起，要等到您不再当市长以后。”

“那不行，”市长一挥手，“就在最近，我需要一天时间考虑一个训练计划。”

“重要吗？”

“我认为很重要。你除了帮我安排时间，还得起草一份《告全市人民书》，叫大家在那一天别打扰我，让一切需要市长过问的事在下一天发生。要我证婚的，请在下一天结婚；要抢银行的，请在下一天抢。”

于是，市长有了安安静静的一天，从早晨起，他就把自己关进了办公室。

琢磨了好几个小时，市长拟出一份关于举办全市表情轮训班的计划草案。随后他决定征求一下市民的意见，便抓起电话，凭灵感随便拨了个号码。

听到电话通了，市长问道：“喂，您是谁？”

“我是业余画家，正式职业是精神病医生的助手。您需要我的服务吗？”

“不不，有精神病的人不可能当市长。请到我这儿来一次吧。”

不一会儿，医生助手走进市长办公室，但他看了市长的计划草案后，默不作声。

“怎么样？”市长说，“您就算市民代表了，您提出的意见我会充分考虑的。”

医生助手便问：“这轮训班，一个疗程——不，我是说办一期，得多长时间？”

市长说：“要做到哭笑自如，喜怒分明，须能敏捷有效地在整个面部驱动神经肌肉，调节五官七窍，没有三个月的苦练不会有什么成绩。”

“那么，”医生助手说，“您得给全市的人发三个月工资呢，因为他们不得不停下各自的工作。”

市长吃惊了，“天哪，我哪来那么多钱！可是反过来说，大家应该交学费。”

“在并非自愿的情况下，这不合理。”

“那是因为您对表情训练的必要性认识不够。”市长开导说，“一个人没有准确、生动、合乎需要的表情，严格地说，是三等残废。比方说，您现在需要什么表情？要哭，还是要笑？”

“我为什么要哭？”

“那么就是要笑了。笑分许多种，被人夸了一句时的微笑和被人踩了一脚时的痛笑就不一样……”

“我是要苦笑。”

市长捧着医生助手的脸检验了一下，“不标准，不正规。您瞧，您的这一块肌肉……”

这时，医生助手突然注意到屋外传来的声音，便连忙收起他那不标准的苦笑，跑着步奔了出去。十分钟后才回来，气喘吁吁的。

市长问：“发生了什么事？”

“没什么，”医生助手解释说，“刚才听到广播操音乐，去做了趟操。我是每天都要做广播操的。”

“我可从来没时间做什么操……”市长嘟囔道。突然他若有所思，“广播操？能不能设计一套表情广播操？”

“您说什么？”

“对！”市长兴奋极了，“这样就没有工资和学费的问题了，真是经济简便又实用。现在让我们画一张指导做操的挂图。您是业余画家，画这个不会有困难，我来给您当模特儿，请注意我的表情变化……”

表情广播操很快设计绘制出来。一共一百零八节，有“痛不欲生”“乐不可支”“愤愤不平”“惴惴不安”“大惊失色”“大失所望”“急如星火”“呆若木鸡”“盛气凌人”“受宠若惊”“忧心如焚”“垂涎欲滴”等等。

挂图上详细注明每一节操的节奏、要领，在业余画家的笔下，市长

的面容丰富多彩，生动细腻。举第七节“怒发冲冠”为例：

分八小节，每小节四拍，重复进行。从准备动作“平静”起，经“微怒”“怒甚”到“暴怒（冲冠）”，最后回到“平静”。要求情绪强烈，连贯自然，给人以震慑感。



其中，“冲冠”动作非一日之功，必须坚持锻炼，逐渐加大难度，越冲越高。但请注意，冲起之冠一定要在下一拍及时准确地落回头上。

除了单向的表情运动，这种广播操还包括复杂的综合型表情。

有两种表情交替显示的。如：

喜怒无常，忽冷忽热。

有两种表情集于一脸的。如：

悲喜交加，半信半疑。

表情广播操挂图立即印刷出来，张贴到全市各处。市民们围观着，议论着。

“那不是咱们的市长吗？”

“瞧他笑得多迷人。”

“哭得多动人。”

“而且还能笑出、哭出这么多种花样。”



市民们羞愧了，他们羞愧自己的表情是那样贫乏、僵硬，他们甚至为此时的羞愧表情都是不合格的而羞愧。

表情操挂图很快卖完了。每天，大家对着镜子认真做操，并在交往中互相请教，互相纠正。

“先生，我忘了，做‘扬眉吐气’时，是先扬眉后吐气，还是先吐气后扬眉，还是边扬边吐？”

“小姐，您这是表示大惊失色吗？那您得注意，您的脸让这么厚的脂粉覆盖着，已经看不出失色不失色啦。”

经过一段时间的锻炼，表情广播操的实用价值逐渐体现出来。

一个警察跑过三座桥，拐过十五条街，闯了七次红灯，终于抓住了专偷自行车铃盖的窃贼，但立刻又把他放了。警察对贼说：“你曾经二十八次对我表示过悔改，但态度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诚恳和沉痛，这样令人同情。”窃贼说：“这是因为我经常练习表情操第十九节‘噬脐莫及’的缘故。”

一位职员每天看到上司都要笑一笑，忽然有一天上司对他说：“某某，你的笑容和过去不同了。”“有什么不同？”“你的表情操做得很棒，竟能用‘阿谀逢迎’来对付我了。”职员说：“那是您的错觉，我怎么敢在如此正直的上司面前使用如此庸俗的笑容。”上司说：“你别掩饰了。至今我还没能掌握这种很有用的表情，你来指点我吧。”“我不明白，这对您也有用吗？”“当然，我也需要对付我的上司呀。”

熟能生巧，渐渐地，人们已能连贯自如地运用各种表情。比方，一个人在街上吐了口痰，发现罚款员虎视眈眈地迎面走来，躲避不及，便干脆守着这口痰，脸上的表情由“若有所思”到“百思不解”，再转“义愤填膺”“气冲牛斗”。等到罚款员走近，吐痰人立刻换成“忍无可忍”“咄咄逼人”，指着痰问：“这是谁干的？”罚款员惶恐地回答：“不知道，我看见好像是——”吐痰人接着搬出表情操的“大失所望”“抱恨终天”，说：“遗憾哪！我要向市长提建议，罚款员罚不到应罚之款时，该罚罚

款员的款！”最后来了个“恨铁不成钢”，走掉了。

然而，到了每个人的表情操水平都提高到一等一级时，已经都逼真得看不出是在做操了，大家互相之间害怕起来，害怕这种熟练无比的表情，因为猜测不到这些表情后面到底是什么。

终于进入这样的时期——人们不再费力地彼此猜测，凭经验共同确认了一条简单公式：见正得负，见负得正。

一个人遗失了钱包，再也找不到了，但他不能流露出痛惜的神色，他怕大家会这样想：“瞧他那样儿，跟真的似的，其实是在做‘如丧考妣’那一节操，谁都明白。”他要让别人了解他的真实心情，得表示无所谓，使别人这样想：“别看他脸上‘若无其事’，掉了钱哪有不心疼的。”邻居、好友也不能直接表示慰问，怕这失主心想：“他们装作‘推心置腹’，骨子里准是‘幸灾乐祸’。”他们得反过来说：“谁叫你不当心，活该！”这样才能使失主感到：也许大家内心里还是同情我的。同样，最后失主送走慰问者时，也得按这样的公式，把“谢谢”换成“讨厌”！

在举行第二届全国悲喜剧演员竞技大赛时，H市囊括了前二十名。

但不知为什么，这套卓有成效的表情广播操竟没能推广到全国。

故事哲理想一想

虚伪的心不会有坚固的腿。

——［英］莎士比亚

创意写作有诀窍

作家将各种情绪分解成一个个表情，再将它们组合成若干模型，形成一个表情广播操的示意图。你不妨借鉴这种方法，在创作



前将素材分解，再建成若干模型，这样对素材的利用会更有条理、更细腻。这是作家的“建模思维”。

黑嘴唇

星光大舞台

场内座无虚席。

影视歌三栖明星丽斯，正在演唱她最受欢迎的《绝望》：

我眼前只有绝望，绝望，

绝望像黑水到处流淌。

它染黑了树枝间绿色的风，

染黑了小鸟那透明的歌唱。

啊，绝望染黑了我一切的好时光！

楼座

观众甲，一个女中学生，她拥有一架高倍望远镜，此时目不离镜地叹赏着。

观众甲：（对观众乙——邻座的一个女大学生）真动人，“染黑了一切”，丽斯的嘴唇也变黑了。

观众乙：不可能，这是灯光的关系。

观众甲一噘嘴，把望远镜塞到观众乙手里。

观众乙：（观后惊呼）黑嘴唇，真的！

观众丙：（从观众乙手里抢过望远镜看）真的！黑嘴唇！

观众丁：（抢过望远镜看）真的！

观众戊：（抢过望远镜看）真的！

后台化妆室

丽斯对着镜子大惊失色。她将嘴唇擦了又擦，唇膏擦去了，但黑色依旧。她找来化妆师。

丽斯：化妆师，今天给我用的什么唇膏？

化妆师：哦，是煤炭公司另辟门路生产出来的鲜艳牌唇膏。

丽斯：（指着自己的嘴唇）怎么搞成了这样？

化妆师：咦，刚才上台时还是鲜红鲜红的哪。您的皮肤会不会有什么问题？先去找大夫看看吧。

皮肤科诊所

医生将丽斯的嘴唇捏、拽、按、弹，反复折腾，但一无所获。最后，他用棉签从丽斯唇上蘸取了一点点残余的唇膏，放到显微镜下仔细

观察。

丽斯：大夫，发现什么没有？

医生：煤炭公司的唇膏配料不当，具有较大的刺激性，以致造成了您这种过敏性黑化唇炎。

丽斯：您一定有治这唇炎的妙药吧？

医生：很遗憾，现在还没有。不过，这种唇炎一个月后便会自然痊愈了。

丽斯：我是个演员，天天要上台的呀！我要去找那害人的煤炭公司算账！

星光大舞台，后台化妆室

观众甲、乙、丙、丁、戊等一拥而入。

观众甲：（问化妆师）丽斯呢？

化妆师：走了。你们有什么事吗？

观众乙：嗯，我们……我们都是丽斯崇拜者协会的。

观众甲：（补充）简称“丽迷协会”。

观众丙：我们最崇拜丽斯，也最关心丽斯……

化妆师：（不耐烦了）诸位到底有何见教？

观众丁：丽斯今天成了黑嘴唇，我们很感兴趣，这也许会成为妇女化妆的新旗帜、新潮流……

化妆师：（更不耐烦）去皮肤科诊所找她吧，再见，丽迷们！

煤炭公司化妆品厂

丽斯戴上了墨镜，这是她外出的习惯，怕被人认出来惹麻烦。这时她坐在厂长对面，怒冲冲的。

厂长：请问您是谁？

丽斯：我叫……斯丽。我刚使用过贵厂的产品！

厂长：我们建厂不久，请对我们的煤炭——不不，请对我们的化妆品多提意见。

丽斯：瞧，我的嘴唇被你们的鲜艳牌唇膏弄得乌黑，而且还要乌黑一个月！

厂长：哦，别急，女士，别急。第一，我认为黑色并不是难看的颜色，人们把我们的煤炭称作“乌金”——不不，怎么又扯到煤炭上去了。对了，合适的例子是，很多白皮肤的男士和女士，故意躺到海滩上要把全身晒黑，他们这是追求美……美丽的黑色呀。第二，我为我们的产品感到自豪，涂一次能维持一个月，了不起的纪录，了不起的水平呀！

丽斯：您的话真气人。生产这种唇膏让人使用，简直是一种毁容行为，我要向法院控告你们！

皮肤科诊所

丽迷们又蜂拥至此。

医生：（惊喜）今天我的生意这么好？

观众乙：我们是为丽斯而来的。

观众甲：（补充）是为丽斯的黑嘴唇而来的。

医生：哦，你们中的谁变成黑嘴唇了？

观众甲：（沮丧地）我们还没有这种荣幸呢。

观众丙：不过，我们很快就会赶上去……

观众丁：只是不知道丽斯是怎么弄的。

医生：她是使用了煤炭公司生产的一种唇膏……

观众戊：朋友们快，到煤炭公司去！

煤炭公司化妆品厂

厂长在埋头大哭。众丽迷走了过来。

观众乙：您是厂长吧？

厂长：（哽哽咽咽的）是……快要不是了。

观众甲：听说你们这里生产了一种能让人嘴唇变黑的唇膏？

厂长：（发抖）你们是法院来调查的吗？

观众乙：奇怪，跟法院有什么关系？

厂长：唉，刚才来了个女人，她不喜欢我们的唇膏，要向法院控告我们。我们将赔款、停产，我这个厂长也当不成了。

观众丙：岂有此理，这是个根本不懂得美的女人！

观众丁：厂长，你不要怕，她要告你，我们告她！

观众戊：告她“无理取闹，诽谤中伤”！

观众丁：“破坏生产，影响消费”！

厂长：（感动）我该怎样感谢你们？

观众甲：只要送给我们一人一打唇膏就行了。

一个月后，法庭

这场诉讼已接近尾声。煤炭公司的那位厂长，戴墨镜的丽斯，以及人多势众的一律涂着黑嘴唇的丽迷们，都静静地等候着宣判。

法官：经过法庭调查，我们认为，既然更多的人并不认为这种唇膏损害了用户利益，相反却对它表现了热烈的需求，而当事厂家并无违法经营行为，那么，这种生产应该得到鼓励。因此，我们也就没有理由支持原告希望得到赔偿的要求了。

丽斯气得七窍生烟。丽迷们拼命鼓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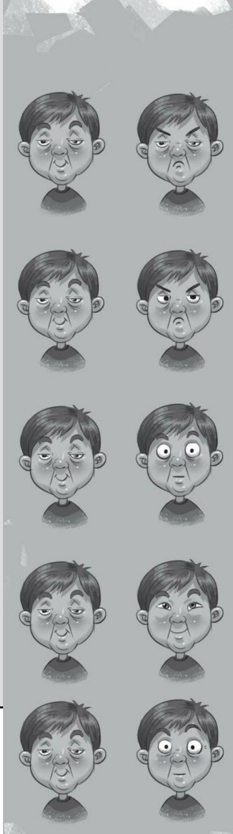
法官：不过，出于好奇我最后想向喜欢这种唇膏的人提个问题，你们以黑嘴唇为美，它到底美在何处？理论上的根据是什么？

观众甲：我们没有理论，我们相信黑嘴唇是美的，是因为我们的丽斯嘴唇变黑了。我们……

观众甲没有说下去，她和她的朋友们嘴张得老大，因为这时丽斯一把摘下了她的墨镜。

故事哲理想一想

美是到处都有的。对于我们的眼睛，不是缺少美，而是缺少发



现。

——[法]罗丹

创意写作有诀窍

丽斯的黑嘴唇居然被观众认可，成为一种时尚。当奇怪的事物成为时尚，请你不要觉得奇怪，这一定是因为大家发现了它不寻常的美，而这种美可能被你忽视了。我们要有善于发现美的眼睛，学会积累素材，运用在作品中。这是作家的“发现思维”。

卖身前后

我终于战胜所有对手，赢得本届健美大赛的冠军。

我立即收到一百个祝贺电话。我还没来得及喘口气，第一百零一个又打来了：

“喂，向您表示祝贺。”

“谢谢！”

“向您的三头肌、二头肌、胸肌、腹肌、大腿肌……我说不上来了，总之，向您全身每一块肌肉表示祝贺。”

我愣了一愣，没有人这么祝贺的，但他的话确实也有道理，我就是靠这些肌肉才获得荣誉的呀。所以我又说了声“谢谢”，并随口问他：“您观看比赛了吗？”

“对不起，我没看比赛，我是在一本新杂志的封面上见到您那令人羡慕的身体的。”

“哦？真快呀。”就在我接那一百个电话的工夫，我的照片上杂志了。

“咱们还是谈正事吧。”电话里的声音严肃起来。

“什么正事？”

“跟您商量一下，我想同您换一个身体。”

“……”我一时怔住了。

“别害怕，在头颅和躯体的再植技术已相当普及的今日，干这种事

很简单，很安全，就像取下两把茶壶的壶盖儿，这边换到那边，那边换到这边，如此而已。”

“不不，我不是担心安全。”我解释说，“我是想，我为什么要同别人换身体呢？像我这样的身体，已经可以算是举世无双啦。”

对方笑起来：“我有举世无双的财富，而正需要这么一个举世无双的身体。我们可以谈谈条件，除了我的这个身体，我还要给您一些钱。”

他便向我了解：健美比赛的最高奖金是多少？

我告诉他一个数字。

他又问：“您估计您这一辈子还能参加多少次比赛？”

我又告诉他一个数字。

“好吧，把这两个数字乘一乘，这就是您从您这出色的身体所能得到的最多的金额；然后再乘以十——我准备为这身体出十倍的价钱。怎么样？考虑一下吧。”这家伙真是个富翁。他说的这笔钱，我要活十回才能拿到这么多。

“如果您同意的话，请通知我的律师，咱们签个合同。再见！”那富翁挂掉了电话。

像我这种人，平时只知一个劲地锻炼身体，很少思考，正如人们所说的“四肢发达，头脑简单”，所以当时我想来想去，竟觉得这样干没什么吃亏的，便找那律师签合同。

在我提起笔准备签字的时候，那律师提醒我：“趁您的脑袋尚能调动您的手足，请千万慎重……”

“我决不后悔！”

律师便把那份卖身合同摊到我面前，我正要下笔，突然我握笔的右手僵住了，那笔怎么也碰不到纸面。

见鬼了！但我的左手也能写字。我使用左手拿笔，左手果然灵活。可是笔尖触纸，并没有写出我的名字，而是莫名其妙地画了个小乌龟。这份合同作废了。

我这才意识到：我的这双手不愿被出卖，正跟我捣乱呢。我来火了。哼，这就难得住我吗？我让律师再准备一份合同，我用牙齿咬住笔杆，嘿，照样签好了自己的名字。

我正得意，忽见我的这双手猛地去抓合同。“快藏好！”我急忙对律师大叫，他还算敏捷，已抢先把合同塞进皮包里，但我的手不肯罢休，又去抢皮包。我知道，就凭律师的瘦胳膊，根本经不起较量。那律师叫起来，富翁的保镖们破门而入。我说：“快，快把我的手绑起来！”保镖们听得直发愣。好不容易七手八脚地绑住我的双臂，又一件意想不到的事发生了——

我的那双粗壮的腿猛地蹦起来，不顾保镖们的拦阻，踢翻一个，绊倒一个，接着一跃，上了窗台，还没等我叫出声，已经跳出了窗户。

这是座六十层的大楼，我在第四十层，底下还有三十九层！

我身不由已地——不，应该说“已不由身”地朝下坠落。三十八层，三十七层，三十六层……开始时我还有些惊慌失措，但很快便镇定下来。在这生死攸关的当儿，我的头脑特别清醒，我意识到自己的错误，但已经来不及了。

二十八层，二十七层，二十六层……都怪我一时糊涂，铸成大错……十八层，十七层，十六层……对不起，我的宝贝胳膊，宝贝腿儿……八层，七层，六层……对不起，我的腰，我的脖子，我的五脏六腑，我的扁桃体和盲肠……五层，四层，三层……对不起……

“啪！”

我重重地摔在楼下的停车坪上，头没摔破，但两条腿摔断了。

我呜呜地哭起来：我的感人的腿呀，你们情愿被摔断，也不愿去做

交易。我把你们练得如此坚强，硬气，宁折不弯，而我自己却这么没出息，降服于几个臭钱，我好惭愧呀。

我忽然想道：我的腿一断，富翁就不会再要我的身体了。好吧，就让我的手撑着拐杖，拖着残废的然而是我自己的腿，咱们亲亲热热地在一起度过我的下半生吧。

然而富翁的保镖们又围了过来。他们已经请示了富翁，富翁并没有改变主意，他相信现代医学——脑袋都能摘下，接起，要装好两条断腿费什么事？他命令手下："按合同办事！"

我的手足再也无法挣扎。我被立刻送往医院。

手术室里。主任医师提着锯子在那儿等着。他的助手用卷尺在我身上量来量去．然后又掏出一支我在木匠那儿常见到的木炭铅笔，用那笔绕着我的脖子画了一根线，一个黑圈儿，待会儿就从这儿下手。

我懊恼极了。一扭头，只见旁边的手术台上也躺着一个人，脖子上也被木炭笔画了一圈，这显然就是那位富翁了。他那个马上要换给我的身体，天哪，肥胖得可怕。我今后将如何挪动这座肉山，真叫人发愁。

护士走过来，给我打了麻醉针。趁药性还未发作，我沉痛地在自己的双手上亲了两下。遗憾的是，我无法吻别我那可怜的腿了……

等我醒来，我已成为那一大堆肥肉的拥有者了。我家就在医院隔壁，可是，从病房到医院门口这一段，我不得不租用了一辆载重轿车——反正我得到的那笔钱，够我坐一辈子轿车了。

尽管可以饱食终日，但我有一肚子的不快活。这么笨重的身子，早上爬不起，晚上翻不动，还有其他种种难熬之处。比如，皮肤太娇气，冷生冻疮，热生痱子，并且患有过敏性葵花子皮炎。这病忌吃葵花子，而我偏偏是个葵花子爱好者。肺里总是有种类似干渴的感觉，医生对我说："这肺的旧主人烟瘾很大，它习惯了吞云吐雾。要想自在，必须满足它，你得学习抽烟。"这算什么话！因为肚子大，饭量特别好，一顿饭要吃三小时，多麻烦。

我越来越想念我自己的胳膊腿儿。我厌恶这堆肥肉。有次一赌气，我整整一星期不吃饭，我想：哼，饿一饿你这大饭袋。结果，体重一下子减轻了一半。行动起来方便多了，可以不休息地连续行走十米远了。

哈，我这下来了劲头，继续绝食！这样粒米不进地又熬过三天，我已经能离地跳跃一厘米了。

再坚持两天！反正胖子有本钱。腰部的线条已逐渐显露出来，我甚至可以攀上单杠做“引体向上”了。

能恢复锻炼对我来说是多么值得高兴啊！各种疾患也随之消失了。

终于，我又能参加健美比赛了。经过一轮又一轮筛选、角逐，冠军产生了，是我！

这时我又接到一个电话：“喂，向您祝贺，向您全身每一块肌肉祝贺！”一听就知道，这又是那富翁打来的。

“谢谢，您有什么事？”

“您的体态太令人羡慕了。我想跟您换一个身体，我会给您许多钱……”

我一下子激动起来。在经过痛心的离别和艰苦的磨砺之后，我的亲骨肉又将跟我生活在一起，我太幸福了。

我对富翁说：“咱俩马上去医院，让医生照着以前的木炭笔痕迹再锯开……不过您再不要提钱的事了！”

我完全可以想象到，由于富翁不肯锻炼，我换给他的结结实实的身体肯定又变成了一堆肥肉。但有了以前的经历，我对我和我的身体的未来充满了信心。用不了多久，我还将参加健美比赛，冠军还会是我。

故事哲理想一想



谁和我一样用功，谁就会和我一样成功。

——［奥］莫扎特

创意写作有诀窍

“我”和富翁互换身体后，健美的富翁又变得肥胖，而肥胖的“我”坚持锻炼，又健美起来。勤奋给予你的，懒惰都会收回去。很多大作家每天都坚持写作，他们的作品都是日积月累勤奋写作写成的。勤奋也是一种天才，这就是作家的“勤奋思维”。

替身日记

1月1日

今天是元旦，一个吉庆的日子。毕化老师和我合伙创办的替身服务中心正式开张了。来看热闹的人很多，但只成交了一单业务。不过，这不会削弱我们的信心。因为我们是独此一家，人们还不了解我们要干的事。但毫无疑问，人们是需要这种服务的。大家经常会遇到一些必须亲自去办，然而由于种种原因无法去办或不便去办的事，替身服务足以弥补这样的遗憾。而且，我们不怕竞争。毕化老师是名演员。他曾在舞台上饰演本市市长，举手投足几可乱真，而市长本人当时正坐在台下第一排。过了几天，毕老师接到市长电话，说是有两批同样重要的外宾等待接见，希望能得到毕老师的配合，来个双管齐下，平分秋色。结果毕老师不负所望，当天见报的两张迎宾照，竟使人难辨真假。他想办替身服务中心的念头，便是那时候产生的。

今天上门的第一位顾客是个皮革厂的工人，他由于疏忽，在皮带上少钻了一个眼儿，按规定他必须当着同事们的面做公开检讨。但这个工人很要面子，希望能摆脱这场羞辱。当他发现我们能帮他的忙时，一时高兴得难以形容。毕老师认真地做了准备。首先，他用石膏蒙在那工人脸上，取了个面模，以便制作整形零件。然后，毕老师让他朗诵一首他最熟悉的儿歌，当场录音录像。顾客走后。毕老师又将取得的资料反复揣摩，他这负责的态度，对工人对市长都一个样。

1月2日

毕老师细心地往脸上贴好所有的整形零件，在屋角呆呆地站了好一会儿，直到完全进入角色，这才惭容满面地跨出门——他替那个工人检讨去了。他走后，又来了一位顾客，捂着腮一个劲地喊牙疼。我说我不是牙医。顾客说，今晚有一个他不能不参加的宴会（他弟弟结婚），但他的牙在捣乱，只好来请一位替身了。

我的运气比老师好。我不需嘟嘟囔囔地沉痛忏悔，只要撑开肚皮吃喝就行了。且幸好我的顾客与我面形接近，我没费多大事儿便化装完毕。我来到一家大饭店，与所有向我打招呼的人点头微笑——因为顾客牙疼，我没法得到准确的语音资料，便决定少开口为妙。我坐到指定的座位上。不一会儿，婚宴开始，响起一片开酒瓶盖的声音。有人问我："您喝什么？"我一看：红的，果子露；黄的，啤酒；白的，二锅头。我便朝白的指了一指，在这种场合我是从来不乏气概的。这一顿吃喝真痛快。

1月25日

上午，皮革厂的工人给毕老师送来了一面锦旗，上面写着："惟妙惟肖，声情并茂。"下午，我收到一封信，是那牙疼顾客寄给我的。他告诉我，他的牙疼已经好了，已能参加各种宴会了。但他发现，他的形象已遭到严重的歪曲。他向来滴酒不沾，只能喝些橘子水，但在最近的宴会上，大家责怪他不该故意藏量，许多人曾目睹过他一口饮干三两二锅头的豪兴，结果大家不由分说地将他灌个烂醉。另外，大家很赞赏他的歌喉，要他再唱一次《树上的鸟儿成双对》，弄得他难堪极了（我那

天唱歌了吗？我已记不清了。一个人在酒后是很难管住自己的）。这顾客对我的服务质量表示不满。毕老师批评我说：在当替身时一定要忘掉自己，切忌显露个性，或者说，该让自己的个性隐没在别人的个性里。

2月4日

我又捅了娄子。大前天，皮革厂的另一个工人来到我们这儿，他同送锦旗的那位是朋友，也为检讨的事，不过他的过失是在皮带上多钻了一个眼儿。毕老师想让我的业务水平有个大的提高，便把这次任务交给我，并对我做了全面辅导。由于已有成功的经验，前后两份检讨书又几乎完全相同，我一招一式地跟着老师做了精心排练，本来是万无一失的。做检讨的时候，我照着老师的示范，表演得一丝不苟。检讨快结束时，我清楚地看见泪珠儿已在厂长和车间主任眼眶里转悠着了。我不禁一阵得意，忍不住在检讨的最后加了这么一句："不过，多一个眼儿的皮带也有用，可以卖给腰更粗的人。"只听"嗖"的一声，转悠在厂长和车间主任眼眶里的泪珠儿被怒火烧干了。"这是什么态度！"领导们嚷起来，"回去好好想想，重新检讨三遍！"后来，毕老师只好亲自出马，才算保住了我们这个服务中心的声誉。

2月9日

忘掉自己，忘掉自己！我下决心一定要克服自己的弱点。今天我去替一位腿脚不便的八旬老翁取照片。他托人去冲印照片，却把取照凭据弄丢了。我接到老翁打来的电话，便赶到他家里，照他的模样仔细化装

了一番，接着便一步三颤、老态龙钟地前往照相馆。站到营业员跟前，没开口我先咳嗽了一分半钟（严格仿照顾客的生理特征），“同志……我的发票丢啦……能不能——”营业员连忙端凳让我坐下，并很快对着我的面容把照片找了出来。嘿，这事儿办得顺顺当当，一点儿没出差错。没想到在归途中穿马路时出了事。我是看到那辆轿车开过来的，虽然它离我只有五米远了，我还是没停步，以我的身手根本算不了什么，准能抢过车头，一走了事。可这时忽听一声大叫：“老大爷当心！”从马路对面“嗖”地扑过来一个小伙子，一伸手把我推了个跟头，他自己被轿车撞倒了，疼得直咧嘴。这小伙子关切地看一看躺在路旁的我，突然瞪圆眼，爬过来“咚”地给了我一拳！我刚要还手，想到得忘掉自己，便不得不服从角色，哆哆嗦嗦地问：“你干吗打人？老大爷经得住吗？”那小伙子吼道：“别再装了！”我一愣，瞥见地上的胡须，才悟到是刚才他救我时把我的假胡子带下来了。这时，恼怒的轿车司机也跑过来，他俩一块儿揍我。我见已经露馅，再忘掉自己会更吃亏，于是把大褂儿一脱：“来吧！……”最后，我们都进了派出所。毕老师把我领了回来。这事儿出得真窝囊，要是我真能做到忘掉自己，也就不会抢穿马路；不抢穿马路，人家就不会来救我；没人救我，也就不会……

2月17日

光有愿望不够，基本功很重要。一位病人的药吃完了，要我替他继续配药。我模仿他怎样气喘，怎样哆嗦，怎样呻吟，甚至怎样呕吐都学到家了。可当我拿着顾客的医保卡去见医生，配了药回来，顾客却说这不是他用的药。我很纳闷，不知又错在哪里。毕老师知道后，问我：“医生给你搭脉了吗？”我说：“搭了。”“量血压了吗？”“量了。”“听胸听肚子了吗？”“听了。”“问题大概就在这儿。”毕老师分析道，“你的脉搏仍旧按你自己的规律跳动，血压和内脏的活动也跟顾客不一样，医

生只能开出两样的药了。”我一听这话，呆了：“这么说，脉搏什么的也能模仿？”毕老师一笑，“那就要看功底了，瞧我的！”他去医院一趟，果然取回了顾客常用的那种药。真神啊。

3月2日

这次的事对我震动很大。来了个顾客，对我说：“我的要求并不难。不要你说话，不要你动作。你化装成我的模样，乖乖地坐在会场里就行了，因为我讨厌听报告。”这当然容易。我就在那儿呆呆坐了五个小时。听报告不能干别的，我就用手指在前面的椅背上一遍又一遍地画写着我的座右铭：“忘掉自己”“忘掉自己”“忘掉自己”……过了一天，公安局侦缉处的人来找我，取走了我的笔迹。又过了几天，法院送来通知，要我出庭参加一起金库盗窃案的公审。我来到法庭一看，咦，有熟人，我的那位顾客正站在被告席上。检察官在公诉时说道：“该犯为了遮人耳目，取得自己不在失窃现场的伪证，事先雇用了职业替身，故意让这个替身出现在一个会场。这替身曾用手指在椅背上不停地画写，据特种技术辨认，他反复写着‘忘掉自己’，共五千三百八十一次。经核对笔迹，在椅背上画写‘忘掉自己’的人确实不是该犯，正好说明该犯蓄意制造伪证。”宣判结束时，庭长问被告还有什么话要说。被告轻蔑地看看我，说：“想不到大明星毕化先生的高足如此不中用！你干不了这行，别让人砸了招牌！”我被他揶揄得面红耳赤，羞惭难言。

4月30日

连连失误，使毕老师对我越来越不放心，他终于对我说：“看来，要当一个合格的替身，你还有一定的差距。我不能让你拿我们的事业冒险。这样吧，现在业务发展了，我越来越忙了，精力大量地花在工作上，私人事务往往顾不过来，你就先当当我的替身怎么样？帮我应付一下工作以外的日常事务。我这做老师的不会像顾客那样难伺候，出点儿小差错也没关系。这也是对你业务水平的锻炼，以后够格了再来接待顾客，行不行？”我只好难为情地点点头，便当上了这替身的替身。

5月6日

没想到又会出这样的事。有个毕老师的朋友来找毕老师，说他和一个姑娘谈了半年恋爱，现在觉得不合适，想亲自回绝她又没勇气，便想用替身来结束关系。其实，毕老师也认识那姑娘，并且很喜欢她。但为了忠实地为顾客服务，毕老师满面冰霜地、充满理智地推开了流泪的姑娘，而把爱慕的情感隐藏得纤毫不露。事后，毕老师吩咐我这个替身，以毕化的面目去向那姑娘求爱。谁知那姑娘一见我便说：“你不是毕化。我了解他，他是一个缺乏个性的人。”我大吃一惊：糟，砸锅了。姑娘又说：“我看得出，你那满脸的整形零件后面藏着的是一个完全属于你自己的活泼的灵魂。我还看得出，你也挺喜欢我。那么，你为什么还要学别人的姿态、说别人的话呢？”姑娘大胆、热情的目光鼓励着我。我感动极了，快乐极了，因为在这姑娘面前，我再不需要“忘掉自己”。我把整形零件扯下来，我成了真正的我。

故事哲理想一想

随便什么都比虚伪和欺骗好。



——［俄］列夫·托尔斯泰

创意写作有诀窍

“我”给客户当替身，替客户做一些为难的事，然而个性鲜明的“我”给客户惹来不少尴尬的麻烦事。我被客户批评了，却得到一位姑娘的欣赏——她欣赏真实、活泼的“我”。个性是如此重要，同样，在创作中保住你的个性，就保住了作品的风格和价值。这是作家的“个性思维”。

批发门诊

一

只听说批发销售，没听说“批发门诊”。

你不用奇怪，你没听说的事，在阿嗡大夫那儿有的是。

阿嗡大夫是著名医师，找他看病的人特别多。阿嗡大夫整天忙得连嚼一粒话梅糖的时间都没有。“得想一个什么办法……”他总这样嘟哝着，但很多天过去了，他什么办法也没想出来。直到有一天——

阿嗡大夫喊：“三百二十五号！”（这是当天接待的第三百二十五个病人了。）

三百二十五号病人乖乖地坐到大夫跟前。

“您哪儿不舒服？”

“大夫，我耳朵老抽筋。”

“哦，这是您的耳朵不经常活动的缘故，”阿嗡开导病人，“除了服药，您得加强耳朵的锻炼。”他详细地在药方上画了一套耳朵体操的示意图，这是他的创造，“瞧，第一节‘晃摆运动’，双耳向前扇八下，再向后扇八下……”

三百二十五号病人学会了整套耳朵体操，高兴地走了。

接下来是三百二十六号。

“您哪儿不舒服？”

“大夫，我耳朵老抽筋。”

“哦，这是您的耳朵不经常活动的缘故……”阿嗡同样详细地给三百二十六号病人也画了一套耳操示意图。

“三百二十七号！你也是耳朵出了问题？”

“是的，大夫，”三百二十七号病人回答，“您少不得也得给我画……”

阿嗡大夫只好耐心画第三次。“喏，给你，”他没好气地嘀咕道，“今天真怪，怎么害这病的全挤一堆了！”

“请原谅，大夫。”那病人解释说，“也许因为传染，也许是血统问题，反正，总而言之，我们三个是亲兄弟哪。”

“什么？！”阿嗡大夫火了，“您要是早告诉我，给你们一齐解决不是省事多啦？”那病人点点头，“您的意思是——零售麻烦，不如批发爽快？”他是个商人，三句话不离本行。

“批发？”阿嗡大夫突然开了窍，“对！”

二

第二天，阿嗡开始试行他的“批发门诊”。

“一号！”

“唉！”

“您哪儿不自在？”

“我，鼻子里爱淌眼泪。”

“哦，这叫‘鼻泪症’。”阿嗡大夫接着便对门外排队候诊的病人们大喊，“大家听着，有鼻子淌眼泪毛病的再进来三位！”

“来啦！来啦！”立刻跑进了九号、四十号、一百零八号病人，他们没想到这么快就轮到自己。

“你们四个，竖着站成一排！”阿嗡下令道。

病人们很快站好了。

“前后靠紧一些。”

四个人又都照办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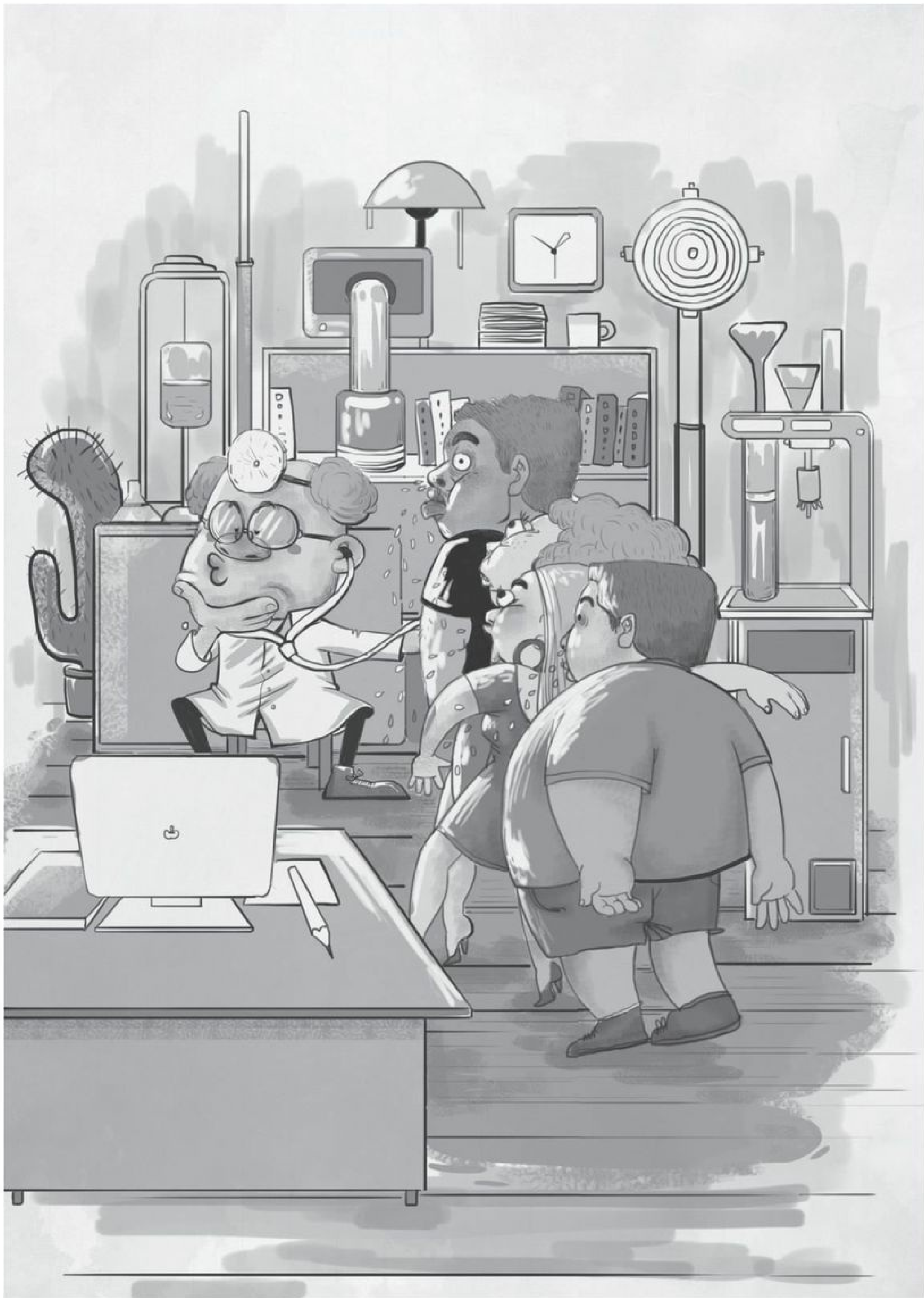
“再靠紧一些！像锅贴一样，一个贴着一个……行啦。把衣服撩起来。”

阿嗡便戴上听诊器，将胸件在一号病人胸前挪来挪去。

“大夫，”排在一号后面的九号忍不住问道，“您这样，也能听到我肚子里的声音吗？”

“当然能。”

“大夫——”再后面的四十号和一百零八号也想发问，被阿嗡大夫生气地打断了。



“别打扰我！什么‘能不能’，这种问题根本不该向著名的阿嗡大夫提出——向后转！”

四个病人只得又按照口令转了个身，阿嗡大夫听完前胸再听后背。

最后开药方。阿嗡大夫像开发票似的垫上三张复写纸，一式四份，一人一张。

处理完了，阿嗡看一看表——四个鼻泪症病人只用了他两分钟时间，这“批发”的法子真管用！

三

阿嗡大夫继续如法炮制。

“二号病人，您哪儿不好受？”

“头疼得厉害。”

阿嗡又朝门外吆喝：“再来三位头疼病人！”……这次更熟练一些，只用了一分半钟。

“下面轮到谁啦？”阿嗡干劲上来了，正要再次开始，却见二号病人仍然坐在那儿，那样子还不想走。

“大夫，”二号说，“您给我看过头疼了，可是我还想求您治治我的脚，我的脚也疼呢。”

“这……好吧。”阿嗡大夫又叫：“再来三位脚疼病人！”

可是叫了半天，只进来一个脚疼病人。

“哎呀，这可不好办。”阿嗡大夫遗憾地抓抓秃头顶，“现在实行‘批发门诊’，一批四个，缺一不可。只好请你们凑足数再进来吧——下面

轮到谁了？”

倒霉的二号病人，从早上等到下午，好不容易才等齐三个脚疼的伴儿。

看完病，二号病人问阿嗡：“大夫，我的脚疼——不，我们的脚疼，还会复发吗？”

阿嗡说：“一般说来不会复发的。”

“那么，”二号病人跟三位病友商量道，“万一要复发了咱们事先通个气，争取一起复发好不好？”

“那敢情好。”三位病友一致同意，“省得另找伴儿了。”

“噢！”二号病人突然想起，“我该跟那三位头疼的伴儿也约好的，唉！”

但最倒霉的并不是二号。有个歪嘴病人，他来阿嗡诊所整整等了三天，也没等到一个歪嘴伴儿。

这歪嘴病人老得不到诊治，急了。他找来他的三个亲戚：他的叔叔、舅舅和干爸爸。

歪嘴病人问亲戚们：“你们愿意我的病早点治好吗？”

亲戚们齐声回答：“当然愿意。”

干爸爸还主动建议说：“我给你介绍个本领高强的医生，你去找阿嗡大夫，什么病他都能治。”

“可他那儿在搞‘批发门诊’，一批四个，少一个不行。你们得帮帮我的忙呀。”

“要我们去找几个歪嘴病人来吗？”亲戚们显得很为难。

“咳，找不到的话，你们自己假扮一下也行啊，我毕竟是你们的侄子、外甥、干儿子啊。”

为了侄子、外甥、干儿子的病，亲戚们只好答应下来。但这歪嘴的嘴角几乎要碰到眼梢了，所以假扮起来并不容易。亲戚们扎扎实实苦练了三天。由于过分努力，三天后，他们扭歪的嘴角再也回不到原处了。所以第四天走进阿嗡大夫诊所的是四个真正的歪嘴病人。

“你们好，我的病人。”阿嗡大夫让他们坐到四个一排的组合式躺椅上，立刻有四个铁夹子从椅背上伸出，牢牢地把四颗脑袋固定住。接着四套口形矫正器同时动作起来……不一会儿，手术顺利完成了。

因此，最倒霉的还不是歪嘴病人。

四

最倒霉的是转移病人。

这种病人的病会在周身跑来跑去，现在是中耳炎，马上转成胃溃疡，过一会儿又变作肺气肿。这种病人由于病情多变，很难与普通病人一起得到阿嗡大夫的批发式治疗。

有一天，四个转移病人互相搀扶着来到阿嗡诊所——他们能串联到一起真不容易呀。

“大夫，我们都是苦恼的转移病人，要请您费神啦。”领头的这人拄着手杖，他正患着白内障。

“好吧，请过来透视一下。”阿嗡大夫将这四位病人领到宽银幕X光透视机前。“好，我看见了，一个是白内肺——肺里有白点儿。一个是白内肝。一个是白内肾。”

透视完毕，阿嗡大夫对四位病人说：“很遗憾，像这种情况，我就没法用复写纸一式四份地开药方啦。既然没法开药方，那么还是请你们

另外再找机会前来就诊吧。”

“请问大夫，另外还会有什么机会呢？”

“这……”阿嗡大夫认真想了想，“有机会的。举例说吧，八大行星相距遥远，各有各的运行规律，但它们总有一天会像士兵那样整整齐齐地排成一列。多少亿年才会有这么一次，但总是存在这样的机会的，不是吗？”

“我明白了，”白内肝患者点点头说，“您是说，我们四个的病情尽管各有各的变化，但总会有变得一致的时候，那时我们就能得到您的高明医术的治疗了。”

“很对，”阿嗡说，“您的肝有问题，但您的脑子挺好使的。”

“走吧，病友们，”白内肺招呼伙伴道，“回家去等待机会吧，像八大行星相聚那样的机会。”

两个月后，传来了这样的消息，四位转移病人中，已有三位的病情变得一致了，他们都转化为癌症。

虽然癌症对非凡的阿嗡大夫来说并非不治之症，但癌使人想到死，而往往只有死能使人清醒一些。

“难道我不该想办法省点儿力吗？”阿嗡想了很久，最后坚决地晃一下脑袋，“应该想办法的。不过，似乎……这办法应该朝活处走，而不是引向——死……”

故事哲理想一想

无欲速，无见小利。欲速则不达，见小利则大事不成。

——［春秋］孔子

创意写作有诀窍

作家用批发门诊里各种夸张的治疗方式，说明光有速度不行，还得有质量的道理。你也可以在作品中灵活运用夸张的方法，这会让你的作品更有吸引力。这是作家的“夸张思维”。



一个盲人和一只不会嗡嗡叫的蚊子

夏夜，小屋里，盲人在“噼噼啪啪”打蚊子。

盲人眼睛看不见，但听觉特别好。他稳稳地坐着，并不忙乱，只等“嗡嗡”声一近，便陡地起掌，从不落空。

就这样，来一只，毙一只，来两只，死一双。蚊子哪经得住这样打，不一会儿，“嗡嗡”声越来越稀。终于，什么也听不到了。

“都死干净了吗？”盲人说，“那我可要睡觉了。”

他正准备躺下，忽觉得大腿上被咬了一下。“还有蚊子？”他刚要抬手扑打，脊背上又被咬疼。这蚊子咬得轻捷有力，而且咬一下就飞走，故意逗弄盲人似的。盲人折腾得满身大汗，却无可奈何。他刚才的八面威风全被灭尽。

“哦，哦，”盲人停止了扑打，感叹地自言自语道，“这是一只了不起的蚊子。然而，不会嗡嗡叫。如同我是一个残缺的人，这是一只残缺的蚊子。

“啊，残缺的蚊子，我想，由于你的残缺，你也会遭到伙伴的嘲笑挖苦吧？甚至你都没法抗辩，只能默默地飞开去。有了美味可以享用时——比如说遇到了我，也得先让伙伴们上前，最后才轮到你。

“然而，活着就要奋斗，现在你比所有的伙伴都活得骄傲，因为你把你的短处化作了长处。在打蚊子时，我比健全的人更能干；而在叮人时，你比健全的蚊子更厉害。你将以你的成功告诉还活着的并想更好地活下去的蚊子们，作为一只蚊子，如果不能靠嘲笑挖苦过日子，而必须在向人类的不断攻击中求得生存的话，那么，还是不嗡嗡叫的好。

“作为一个人，尽管我讨厌蚊子，今后也仍将不断地消灭蚊子，但因为我佩服你，我愿意让我所佩服的蚊子得到满足。那么，来吧。”

说完这些话，盲人敞开衣襟，将双手枕于脑后，安详地等待着。

他等了好久，但哪儿也没有疼感。不知道那蚊子就在近旁，还是已经悄悄飞走。他无法知道，因为它不会嗡嗡叫。



故事哲理想一想

我们往往因为有所自恃而失之于大意，反不如缺陷能对我们有益。

——［英］莎士比亚

创意写作有诀窍

作品中蚊子的生理缺陷和主人公一样，作家借蚊子的生活状态、内心世界，表达主人公的乐观精神。这是借物喻人的手法。借物喻人能使作品意味深长，感情真切。

当蚊子成了珍稀动物

我和朋友们在稀为贵森林公园里畅游了整整一星期。这里集中了许多行将绝迹的稀有物种，真令人大开眼界。

我们要走出公园时，被穿制服的工作人员挡住了。

“对不起，请接受检查。”

“怎么回事？”我皱起眉头。

那工作人员说：“别不高兴，对这些珍稀品种应该有必要的防盗措施。”说着他拽过我的挎包，“哗”地打开，一边翻检，一边继续唠叨，“在游客的包里我们有时会找到一只穿山甲或是刺猬什么的。这些动物在上个世纪还多着呢，可现在连黄鼠狼都少得可怜。”

这家伙在我的包里一无所获，又拿起我的水壶。

“难道这里面能装黄鼠狼或者穿山甲吗？”我冷笑道。

他仍然一本正经：“可以装鱼苗呀……”

搜遍我的行囊，他又要搜我身上，说我这茂密的头发丛里就可能藏着一大把珍贵的树籽儿。

这下我真的火了。我无论如何不让搜身，我认为这是对我人格的莫大侮辱。

正吵闹着，揪扯着，来了一个学者模样的人。

据介绍，原来他是森林公园的负责人，并担任本地珍稀动物保护协会主席。他以生态学家的高瞻远瞩，耐心地说服我接受搜身。正说着，

他忽然注意到什么，一把捏住我的胳膊。

连我自己都没留神，我的胳膊上竟出现了一个奇怪的小红点儿！

那生态学家掏出放大镜，仔细观察小红点儿："这不像是皮肤过敏……"

"我可从来没有皮肤病。"我说。

生态学家点点头，又用手指按一按那个小红点儿，问我："痒吗？"

"嗯，有点儿痒。"

"没错……"生态学家脸上直放红光，激动得什么似的，"这是蚊子干的！难道……难道在我的公园里竟还会存在这种被认为已灭绝多年的动物？"

可是据我的回忆，并没有哪一头动物碰到过我的胳膊。蚊子？蚊子……哦，我终于想起来，以前上历史课时读到过：人类第一次全球范围的大协作是上世纪的百日灭蚁运动。除了南极、北极的居民，数十亿深受蚊害的人在同一秒钟行动起来。在蚊子面前，人们不分种族，不分肤色，不分宗教信仰，不分吃烙饼的还是吃面包的……大家真正做到同仇敌忾。对了，蚊子是一种昆虫，一种会飞的昆虫。它还有个特点，吸人血，不然人们不至于这样恨它。据说，最后一个蚊群被药雾歼击机团逐出了大陆，又在大洋上遭到舰队的阻截，终于无一漏网，悉数歼灭。可是时隔近百年，竟在稀为贵森林公园又发现了蚊子的踪迹，真不可思议。我只顾了玩，竟丝毫没觉察这种珍稀动物曾经接触过我，我太麻木了。

那生态学家急忙向我了解："那蚊子是在哪个区域、从哪个方向袭击了你？"

这我哪里回答得出。

"那么，你能确定时间吗？它什么时候咬你的？"

我还是只能摇头。

结果，他们从警察局叫来了一位法医，靠验伤测定作案时间是他的拿手本领。尽管这种本领通常是用在尸体上的，出于好奇心，我还是接受了法医的查验。

法医在我那小红点儿上搽了一种药水，于是这部位一会儿发黄，一会儿发紫，变了五六次颜色，最后成了咸菜色，不再变了。“瞧，”法医指点着对我说，“这表明你这伤口的形成离现在已有六个多小时了。”

生态学家立即建议，我还以原来的行进速度，沿着原来的途径倒走六小时，这样就能找到蚊子的栖息地。他鼓励我说，生物史上会有我的名字的。

于是我当向导，辛辛苦苦又走了六个多小时，正好来到曾经路过的一片林中小沼泽旁。

生态学家点点头，“嗯，不错，蚊子就喜欢这种潮湿阴暗的地方。”

正谈论着蚊子的生活习性，生态学家忽然住了口，他指着空中，激动得呼吸都困难起来：“瞧！”

顺着他的手指，我看见了。

“一共有四只呢。”生态学家兴奋地小声说道，生怕惊动了它们似的。

四只蚊子袅袅娜娜地飞近来，我耳边一片“嗡嗡”声，忽觉得脖子上针戳般的疼，忍不住抡掌去拍，却被生态学家拼命拉住：“你想蹲监狱吗？捕杀珍稀动物违犯生态保护法，蚊子现在比熊猫还稀罕，不判你个三五十年才怪呢。”

我只好听任蚊子们各取所需。

“奇怪，”我向生态学家嘟哝道，“它们怎么不叮你，只对我感兴趣？”

“大概它们觉得你的血液特别可口吧。”生态学家一边说着，一边若有所思。

由于这位学者的郑重建议，以这片小沼泽为中心，正式建立了蚊子自然保护区。这是我意料到的。我没意料到的是，我竟被聘任为该保护区的饲养员，也就是说，我必须用自己的血喂蚊子。

“我不干！”我就知道是那位学者出的馊主意，我找到他，斩钉截铁地表示拒绝。

“你不想在生物史上记上一笔啦？”他说，“你不会白做贡献的。再说，你得到的营养费将大大超过你的工资。像你这样血脉旺盛的棒小伙子，只供应四只蚊子，难道还不够轻松吗？”

我竟想不出话来反驳他了。

但上任不久我就发现，用发展的眼光看，我的工作并不轻松。因为我的血液香浓可口，滋润多补，大蚊子们开始生出小蚊子来了。很快，我整天都被几百只蚊子包围着，叮得遍身红肿。这时我才体会到上个世纪的前辈们，务必要灭尽蚊子的那种深恶痛绝的心情。

“什么珍稀动物，这蚊子根本不该受保护！”我在挨咬中得出这一感性认识，并且开始不顾一切地打蚊子了（我豁着与那生态学家打一场大官司）。蚊子尽管不少，但打掉一只就少一只，也没用多少时间，就被我收拾得差不多了。我双手沾满了自己的鲜血。要不是一个走私客来到这儿，世界上的蚊子已经绝种。

这走私客一脸的狡猾，他求我悄悄地卖一对蚊子给他，他愿照国际牌价付钱，另外再送给我一件小纪念品——一架核动力直升机。

“蚊子这么值钱？！”我大吃一惊。

“物以稀为贵嘛。”走私客眯眯笑。

我一下子又糊涂了。我想到那被我处决的几百只蚊子竟是一大宗财富，要是用来出口，那就是一大笔外汇。我给国家造成了多大的损失啊！

我赶走了走私客。数一数，沼泽上空又一次只剩下四只蚊子。我感

到自己犯了罪。

我去自首。由于态度尚好，从轻发落，只判了五年徒刑。

我在狱中痛彻反省。五年期满，我应该被释放了，却又被糊里糊涂地带到法庭上。人家告诉我，我将在这儿听候判决。

“怎么还判决呀？”我惊叫起来。

原来，我入狱后，邻国元首来访，向我国赠送了一对该国的国宝“八不像”。来而不往非礼也，我国也就从国内珍稀动物中挑了最珍稀的，用一对蚊子作为回赠。那元首大喜过望。回国特地营造了“蚊子馆”，准备供国民一饱眼福。谁知因为没经验，装蚊子的铁丝笼网眼稍大了一点儿，这一对蚊子钻了出去，从此飞往民间。那儿的气候特别适合蚊子的繁殖，不到一年，蚊子已成了该国无法忍受的大害，并且越过四方边境，向各邻国发展扩张。如今，我们国家也已是处处蚊飞、夜夜蚊扰了。追根寻源，大家认为是由我豢养蚊子引起的，尽管我是属于盲从，但仍应担负责任。

法官一边拍打着脸上、腿上的蚊子，一边宣读：“……判决有期徒刑五年！”

“又是五年啊？”我要哭出来了。

“别慌，”法官说明道，“因为消灭蚊子不该判刑，以前的五年属于误判，所以两下抵消，你自由了！”

我呆呆地站在那儿。

原来，蚊子还是应该消灭的啊。我这样想着，真的大哭起来。

故事哲理想一想

聪明人并不是无论何时都聪明。

——［美］爱默生



创意写作有诀窍

我们从这篇作品中可以学会如何转换场景。文中有森林、沼泽、监狱、法庭四个场景，作家或通过人物对话转换场景，或让人物通过行动进入下一个场景。我们创作的作品往往有多个场景，这些技巧可以让你的场景转换更自然、更快速，让你的作品更连贯。

未来考古记

这事儿出在一个蜂窝煤上。就是普通煤炉里用的那种圆柱形的、有十二个洞眼的蜂窝煤，又叫“煤饼”或“煤墼（jī）”，大家都知道它吧？

“知道，比你知道！”大家会被我问得不耐烦了。

不过，要是过了好几万年，把这样一个东西放在人们面前，那又会怎么样呢？

这正是我要讲述的。

这是个烧过了的、由乌黑变得灰白的蜂窝煤，在它同别的废物一起被抛到郊外的垃圾山上时，“啪啦”一声摔成了两半儿。之后又运来新的垃圾，把蜂窝煤埋在底下。垃圾山越堆越高，蜂窝煤就越埋越深。后来，年代久了，它竟然变成了化石——就像我们现在见到的恐龙化石一样，它成了蜂窝煤化石。

终于有一天，考古队来了，用了很先进的发掘技术，挖出了这块化石。

“这是什么？”发现它的队员不认识它，去问队长，队长也回答不出。

“去向老人打听一下吧。”考古队长很相信老人的经验，于是去请教一位一百岁的老翁，可这老翁也回答不出。

于是又找一位老奶奶，她活到两百岁了，但还是白跑了一趟。于是又找三百岁的、四百岁的，最后找到个五百岁的老寿星——那时候科学发达，人比现在活得长，但还是不行，世界上早就不用煤炉啦，五百年

的经验也不够用呀。

真没有办法。考古队长用电脑查遍了能找到的每一部经典、每一本图册，但蜂窝煤不像那些陶器、瓷器、青铜器什么的，从资料里别想查出它的来历。

这件事惊动了最有名的几位专家学者，他们不约而同地被吸引到这块蜂窝煤化石的周围。

他们谁都不轻易发言，先用眼睛看，用手摸，甚至用鼻子闻，用舌头舔，用耳朵听。看完了，摸完了，闻完了，舔完了，听完了，然后互相谦让了一番。

“好吧，我就先来抛砖引玉。”第一个发言的是位生物学家，“根据生物学的研究成果，许多动物会为自己营建巢穴，例如鸟类、蜜蜂。而这块化石的形状有些类似于蜂窝，所以我认为这也是一种巧妙的动物建筑。”

这位生物学家的判断总算还有点儿沾边，至少他提到了“蜂窝”。

接着发表见解的是历史学家，他说：“我的历史学知识告诉我，这不是什么动物建筑，而是古代战车的轮子。”

民俗学家立刻表示怀疑：“如果是这样，那辆战车也就太小了，只有娃娃们才能用它打仗。从民俗学的角度来看，倒很可能是古代部落佩戴的耳环。”

“这又大些了吧？”大家议论说，“谁的耳朵受得了它？”

但民俗学家红着脸坚持着，说那个部落的成员们从小就练这功夫。

数学家又提醒大家把注意力重新集中到化石上：“瞧这十二个圆孔！通过这十二个孔的圆心，可以画出纵横相交的四条直线。这就体现出一种周密有致的数学思考。显而易见，这是古代用于教学的数学教具。”

“不不！”食品学家连声反对，“这不是数学教具，而是古人制作糕

点用的一种模具。瞧，把糕粉填进这十二个孔里，模具一提，一下子就做出十二条糕来！”

军事学家冷笑说：“这也太大材小用了吧？什么糕啊饼的，这明明是一种进攻型武器的发射管，一按机关，群弹齐发！”

“别那么火药味十足好不好？”音乐家抗议道，“你竟把乐器当成了武器！听，”他用手指敲敲蜂窝煤化石，敲得“当当”响，“多令人心醉的音色！这十二个孔是十二个声韵回荡的共鸣箱，设计得太绝了。它可以穿上绳子挂起来敲，像编钟一样！”

还是文学家风度潇洒，不慌不忙，他的推断最有人情味：“‘破镜重圆’的故事你们听说过吗？失散的亲人，凭着各自保存的半边镜子，最后团聚到一起。依我看，”他指一指化石，“这玩意儿一分两半，对起来而又孔孔相符、严丝合缝，分明是一种亲人团聚的凭证呢。”

接下来是一位美术家兼哲学家，他一口断定：“这是一件出色的富有哲理的雕塑。”

“这里面有什么哲理？”大家猜不出。

“真笨！”美术家兼哲学家说，“一分为二——这不是辩证法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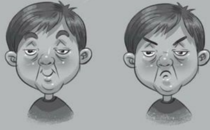
这些人真有学问，可是他们偏偏缺少关于蜂窝煤的学问。然而，在蜂窝煤问题上，他们都显得比平时更有学问。唉，咱们倒是懂得蜂窝煤呀，可惜咱们比他们早生了几万年，没法纠正他们了。

故事哲理想一想

知之为知之，不知为不知，是知也。

——［春秋］孔子

创意写作有诀窍







这篇微型作品有十几个出场人物。作家让每个人物只出场一次，只说一句话，既塑造人物形象，又保持简洁的风格，使作品达到短小精悍的要求。微型作品字数少，故而写作难度很大，练习写微型作品能形成简洁干练的文风，对你以后的学习、生活、工作都很有益处。

速效开心露

9月6日
女儿的日记

妈妈出国学习三个月了。三个月来爸爸没有带我出去玩过一次。第一个月他忙着试制长效耐心丸。据说，这种耐心丸适用范围很广，比如：排队买东西时，等着接通长途电话时，看一部很长但不怎么好看的电视连续剧时，等等。长效耐心丸投产后，爸爸紧接着又开始试制高效平心剂。这是一种抑制愤怒的药物，火冒三丈时，把平心剂倒一点儿出来，像搽驱蚊剂那样搽在心窝上，转眼间便心平气和，火灭烟散。爸爸发扬连续作战精神，第三个月接着试制奇效铁心膏。容易拿不定主意的人，容易心软的人，容易打退堂鼓的人，为了保证工作的顺利进行，都可以贴用铁心膏。这膏药也是贴在心窝上。

今天，趁爸爸还没琢磨出什么新玩意儿，我对他说："爸爸，今天公园有比赛，大象跳迪斯科比赛，您带我去看看吧。"

爸爸把眉头皱起来，说："你没看见爸爸在考虑工作吗？"

我说："工作要紧，当爸爸也要紧。您要我叫您爸爸，您就得当好爸爸。上公园，您到底去不去？"

"不去！"爸爸把脖子一拧，坚决极了。

他真是铁了心啦——想到这儿，我心里一动，悄悄走过去掀起爸爸

的衣服，用手探了探，他果然贴着块铁心膏哪。我顺手一撕，“刺啦！”爸爸顿时软了下来。

可他的铁心膏有的是，一转眼，“啪！”又贴上啦。

我气得直想哭，说：“整三个月了，您没有让我开心过一次。我就一天一天地傻等着，耐心地等，把您桌上满满一盒耐心丸全吞下去了，可直到今天——”

“什么？！”爸爸一蹦老高，“你敢乱动我的东西！”但他没让自己过久地生气，因为他有平心剂。他平静下来后，想了想，突然对我露出了笑容。我吓了一大跳！因为我记不清爸爸什么时候曾对我这样轻松和蔼地笑过。

“好吧，让我请示一下领导。”爸爸的脸上仍挂着那罕有的笑容。

一个当爸爸的带女儿上公园，还要请示领导？我有些糊涂。但爸爸总算让了步，总算给了我一点儿希望，我还是应该高兴啊。

爸爸的日记

今天我笑了一次。我也记不清上一次笑是发生在什么时候了。因为我几乎把所有的时间和精力都用在了我的工作上，包括完成一次笑所需的时间，牵动笑肌所需的精力。

我笑，是因为我从女儿的抗议中得到了启发——对工作有益的启发。

孩子希望父母使他们开心，这大概是常有的事。但要对孩子提出的大都没什么意义的要求一一给予满足，这可是繁重的负担，尤其对像我这样把工作放在第一位的家长来说。

我设想试制一种速效开心露。在孩子需要开心的时候，家长再也用不着把头脑和身体勉强搬到大象迪斯科之类的和工作无关的场合去，也用不着硬着头皮听孩子的抗议、看孩子的眼泪鼻涕。只要打开瓶塞，让孩子闻一闻开心露，他们立刻喜笑颜开，心花怒放，再也不会来找你的麻烦，你就算尽到做家长的责任了。

这是个很令人兴奋的新项目，明天我去请示一下，相信会得到领导的批准。

9月8日
女儿的日记

爸爸向我保证："爸爸以前让你开心得不够，今后一定给你加倍补偿，保证做到要什么时候开心就什么时候开心，要开几瓶就开几瓶……"

我问："开心怎么是论瓶的？"

爸爸说："是论瓶的，爸爸要为你研究出一种速效开心露。"

"为我？开心露？"

"是的，孩子。不过你得配合爸爸。"

"不再吵着要您一起去看大象迪斯科，不再把您贴在身上的铁心膏撕掉……是这样配合的吗，爸爸？"

"不仅是这样。"

原来，我必须站在爸爸的试验台前，不断地去闻爸爸递给我的小瓶子，并把感觉告诉爸爸。

“这是什么气味，孩子？”

“这是咸鱼味，爸爸。”

“你感到开心吗？哪怕只有那么一点儿。”

“一点儿也不，爸爸。”

“现在再告诉我，这是什么气味？”

“这是已经变质了、发臭了的咸鱼味，呕！我想吐了。”

“可别吐出来！现在再来闻闻这个……”

这种试验极其枯燥，我要靠服用耐心丸来维持我的耐心。可是爸爸劲头十足，真让我感动。为了我的开心，爸爸竟要做这样不开心的事。如果不是想到这一点，我早泄气不干了。



9月11日
爸爸的日记

不能泄气 我从来没泄气过 我在原来贴上的铁心膏外又加贴了好几张

工作因为挫折而更紧张了 以至于我把在日记上加标点符号的时间都省下来用在了工作上

一个劲儿地让女儿闻咸鱼味胶布味油漆奶油混合味豆腐樟脑杂交味等等 确实让我这个做爸爸的有点儿不忍心 但试验成功后的巨大喜悦会弥补一切拥抱一切融化一切再说让孩子从小经受工作锻炼有好处

9月13日
爸爸的日记

工作顺利一些了，可以有时间加标点符号了。甚至还有时间给女儿讲个小笑话，这是利用揭下旧的铁心膏、换上新的铁心膏时的空隙（这时的情绪比较松弛）。

我开始说："在做试验时——"

"您一开口总是试验！"女儿噘起嘴。

"你听下去嘛。在做试验时，我给一只小老鼠喂了颗香喷喷的耐心

丸。这小老鼠看到屋角有一只猫在呼呼大睡，便走过去拔起猫的胡子来。小老鼠吃过耐心丸，所以拔得特别耐心，直到把猫胡子拔得一根不剩。那只猫呢，因为睡觉前也吃过耐心丸的，所以睡得也特别耐心，直到它的最后一根胡子被拔去时，这才‘哇呜’一声跳起来！”

“那小老鼠要遭殃了！”女儿惊呼起来。

我继续讲述道：“谁知猫猛地一跳，正好碰翻了桌上的一个试杯，试杯里又正好盛的是平心剂。那猫被平心剂淋了一身，立刻便把竖得高高的尾巴放下来，没事儿似的扭头走开了。猫大概心里想：‘算了，我何必跟一只小老鼠一般见识呢。’”

“太好听了！太有趣了！”

没想到女儿的反应这样强烈。瞧着她天真的旱苗迎雨般的神态，我心头过电似的一震，那块刚贴上的铁心膏竟被震落下来。

女儿的日记

开心露搞不成功，爸爸又累又愁，一下子瘦多了。要是老不成功，爸爸就会一直瘦下去，瘦下去。我给自己出了道算术题——

爸爸原先的体重为一百二十斤。试验开始的一星期内他就瘦了十四斤。问：照此速度，两个月（按六十天计算）后，爸爸的体重还剩多少斤？

120斤-14斤÷7（天）×60（天）

=120斤-120斤

=0斤

答：两个月后爸爸的体重为零斤，一出门就会被风刮跑了。

我得出这样的答案后，心情很忧伤，我决不能眼看着爸爸被风刮跑。所以我决定安慰安慰爸爸，让他别那么紧张，别那么烦恼。

当爸爸把又酸又腥的小瓶送到我鼻子底下时，我就故意摇头晃脑地说：“嗯，我好像有了一种感觉，一种模模糊糊、朦朦胧胧说不清楚的感觉。”

爸爸立刻振奋起来：“反正不是那种想呕吐的感觉吧？”

“不，不是。”我按着胃部，努力忍着。

“那就有希望，有希望！”

爸爸的脸色顿时好看得多了。随后他就给我讲了一个小笑话。他讲得真好。我有好多故事盒带，可我觉得爸爸讲得比那些明星姐姐要好得多。我想，要是爸爸愿意每天——不，每星期也行，从工作中省出一点儿时间，坐在我身旁，让我听他这种比平时动人得多的声音，那么，他何必再辛辛苦苦地为我搞什么开心露呢？可是我知道，他要是不搞开心露，马上又会去搞别的什么露，那将更糟，我又会像以前那样被完完全全扔在一边了。

9月14日

一清早。

猫把爸爸的日记衔到女儿枕边。

小老鼠把女儿的日记塞进爸爸的被窝。

于是，女儿的房里传出抽泣声……

爸爸的房里传出叹息声……



故事哲理想一想

父子之情在心，而不在于血肉联系。

——[德] 席勒



创意写作有诀窍

这是一篇日记体作品。日记是一种写作体裁，作品吸收日记的特点，形成独特的日记体。我们平时应该阅读各种体裁的文章，恰当地将这些体裁的特点运用到文学创作中，这能改变旧体裁的样貌，使作品新鲜、巧妙、有趣。这是作家的“变体思维”。

呼噜消音器

一

“如果你正准备度假，请来我们这儿。这儿地方虽小，却幽静舒适。”阿嗡大夫的表弟阿哄写给阿嗡大夫的信里是这么说的。

于是阿嗡大夫来到这个偏远的小城。街道上树木繁茂，车辆稀少，房子的颜色都显得很素雅。这样的环境确实没说的。

可是到了夜里，阿嗡刚入梦，就被一种可怕的声音惊醒了。

他从床上弹起来，稍一定神，这才明白，原来是睡着了的阿哄在打呼噜。

这呼噜声粗壮、深沉，富有弹性和韧性，不但震撼了阿嗡的灵魂，同时也震撼着整座楼房的每一扇玻璃窗。阿嗡凭经验对自己说：“这样的呼噜至少达到了一百五十至一百八十分贝，如果这是哪一台机器发出的，那么安装这台机器的工厂会被狠狠地罚款，这是根据环境保护法的第——先不管第几条吧，我得提醒一下阿哄，让他中止这种与工业噪声同样有害的生物噪声。”

阿嗡叫醒了阿哄。阿哄很不好意思：“想不到吵了表哥了，真太不应该了！”

“其实也没什么，”阿嗡安慰表弟说，“你又不是故意的。不过——”

“去睡吧表哥，”阿哄表态道，“再不会有这种不愉快了。”

阿嗡又睡下去，没过一会儿，又被那呼噜声震得弹了起来。

“我给你写保证书，再不会了！”阿哄说写就写，坚决极了。

可是保证书也不管用，阿嗡被阿哄的呼噜折磨了整整一夜。

二

第二天，阿哄抱歉地对阿嗡说：“阿嗡表哥，看来今晚该给你换个地方了，你睡到楼上去怎么样？我和邻居相处得很融洽的。二楼住着一位数学教师，他挺文静，睡觉从不打呼噜。你如果愿意的话——”

“只要人家愿意。”阿嗡相当干脆。

又到了夜晚，阿嗡上了楼，被阿哄领到那教师的房间。熄了灯，阿嗡庆幸地闭上早就该闭上的眼皮……但他很快又愤怒地一跃而起！

又响起了呼噜声。

阿嗡大夫开灯一看，数学教师睡得很安详，呼噜声是从楼下阿哄的卧室传来的。好厉害的呼噜！使阿嗡奇怪的是，尽管那教师床头柜上的咖啡杯被震得“当啷当啷”直跳舞，可他硬是毫不理睬地睡自己的觉。

“我想请教您，”等那教师起了床，又是一夜没合眼的阿嗡便诚恳地问道，“是什么能使您这样雷打不动地安眠？难道您那咖啡里掺进了某种抗干扰药剂？”

数学教师微笑着回答：“没有什么对付呼噜的药物，这完全是个习惯问题。我听着呼噜睡觉已经好多年了。打个比方，再大的数字乘以零都只能化为乌有，再响的呼噜在习惯面前都只是轻风一阵。”

“我可不行！”阿嗡又去找阿哄，阿哄再去同三楼的邻居商量借宿的事。三楼住的是刑警队长。

阿嗡睡到三楼。到时候，阿哄又打起呼噜，这呼噜具有强大的穿透力，仍然把阿嗡吵醒了。可是，应该对极细微的响动都保持高度的职业性警觉的刑警队长，这时却如昏死一般，睡得香极了。

“习惯啊，也是因为习惯！”阿嗡大夫感叹道。

就这样，一夜换一层楼，到了第五夜，阿嗡住到第五层，这是这座楼房的最高一层了。“如果在这儿我还不能摆脱那可怕的呼噜，我是不是该让气球吊着到天上去睡呢？”就寝前，阿嗡大夫充满忧虑地对新伙伴说，这是一个兵工厂的仓库管理员。

不出所料，阿哄的呼噜无坚不克，顺利地通过了四道混凝土加地毯的立体防线之后，又一次把阿嗡闹醒了。

阿嗡“嗖”地蹦到那兵工厂管理员的床上，一把掀去他的被子。

管理员糊里糊涂醒来，见阿嗡大夫眼睛通红，腮肉抽搐，发疯似的吼着：“给我找一把手枪，无声手枪！听见没有？”

管理员给吓傻了。

三

“发生了什么事？”

三楼的刑警队长光着膀子冲了进来，阿嗡的嚷叫惊动了他——除了阿哄的呼噜之外，队长对任何异常声息都极其敏感。

“对不起，”已稍微冷静一些的阿嗡大夫向持枪相对的刑警队长解释道，“我只不过想借一把无声手枪做个试验，纯科学的试验。”

“不是用于凶杀吗？”

“绝不是，我以我一个著名医生的名誉担保。”

阿嗡大夫的名誉是有口皆碑的。刑警队长便点点头，把手里的枪扔给阿嗡，并讲好只借半天。

阿嗡用冷水浸了浸脑袋，便来开始他的试验。

他拆开这把无声手枪，把枪上的消音器取下来仔细研究了一番……但不到半天，阿嗡就将手枪还给了刑警队长，并宣布他的试验已经完成。

阿嗡找到了表弟阿哄。阿哄羞愧得无地自容：“真没办法，我实在……”

“你别不安了，今晚还让我和你一处睡吧。”

“怎么？”

“瞧，”阿嗡掏出橄榄核大的一对小玩意儿，“这是我试制的呼噜消音器，睡觉前塞进两个鼻孔里，能够消除噪声污染。”

阿哄有些顾虑：“会不会影响呼吸？”

“放心吧，你没见我设计的这些透气孔？”

当天晚上，阿哄的鼻孔配备上两个呼噜消音器。他老老实实地闭上眼睛，却怎么也睡不着。睡了这么多年的觉，这一次感到挺新鲜。

终于，在一旁认真监视着的阿嗡大夫不耐烦了：“怎么还没睡着？”

“嗯……表哥，”阿哄为难地嘟哝道，“装上这消音器，我觉得挺别扭。”

阿嗡大夫考虑了一下，“好吧，那就先摘下来，等你睡着了再装。”

这样，阿哄不一会儿就睡着了。紧接着，呼噜响起来，由低到高，由弱转强：十分贝，二十分贝，五十分贝……一直上升到一百八十二分贝，阿嗡敏捷地将一对消音器“噗”“噗”塞入阿哄的鼻孔。嘿，真灵，强

大的呼噜声顿时戛然而止。

“成功啦，成功啦！”

正在阿嗡大夫欢欣鼓舞之际，房门被邻居们一阵紧敲：“嘭嘭嘭！阿哄你这家伙，为什么影响大伙儿睡觉？今天怎么不打呼噜啦？”

四

阿嗡连忙把大伙儿请进来，说明今晚的异常是呼噜消音器投入使用的缘故。

“这怎么行？”数学教师首先反对，“我们已经习惯了阿哄的呼噜声，我们不能没有阿哄的呼噜声，就像数学里不能没有零！”

“可是你们必须认识到，”阿嗡大夫严肃地指出，“这是一种有害的习惯。高分贝的噪声有损于人体健康……”

“可我们听着呼噜声活得挺好！”

“不，这是种不易觉察的损害，对心脏，对脑血管，对记忆，对智力……”

“算了吧，”兵工厂管理员攻击阿嗡道，“这呼噜声只对你不合适，可是不能为你一个人睡好觉，而让这么多人不睡觉吧？”

“是啊，”众人附和道，“作为一个著名医生，您不能太自私啊！”

“这……我……”阿嗡大夫一时张口结舌，脸涨得通红。

刑警队长说：“如果早知道您是在进行这种妨碍公共利益的试验，我也不会把枪借给您了。我看您还是应该尊重大家的意见，把这什么消音器收起来吧。”

“……好吧。”众意难拗，阿嗡只好答应了。他无可奈何地从阿哄鼻孔里拔出呼噜消音器，霎时间，震耳欲聋的呼噜声猛地释放出来，邻居们这才心满意足，各自回房去了。

可以想象，委屈、沮丧而又有些神经衰弱的阿嗡大夫是怎么度过这一夜的。

五

“表哥，真没想到，”阿哄下班回家很遗憾地告诉阿嗡，“公司里有件紧急公务，需要我明天立即出差，一出去就得三四天，你看，多不巧……”

“好极了！”阿嗡满面春风，“你走你的。你一走，正好治一治你的这些邻居。帮人戒烟的最好法子是不让他见着烟，现在你的邻居正需要戒呼噜声，你这趟出差，可以迫使他们培养新的习惯——不听呼噜声也能睡觉的习惯！”

阿哄要出差的消息立即传遍了全楼。晚饭后，邻居们又闹哄哄地挤进阿哄家。

“阿哄你可不能走哇！”

“你怎么忍心带走大家不可或缺的可爱的呼噜声，把痛苦的不眠之夜留给我们呢？”

这时，阿嗡大夫就站出来为表弟解释：“他实在是重任在肩，不能不去呀。”

“既然这样，我们也是通情达理的人，就让阿哄去吧。”说这话的是数学教师，他向大伙一挥手，“我看咱们自己能解决困难。阿哄不是明

天走吗？明天晚饭后，请大家到我房间来。”他似乎已经成竹在胸。

过了一天，阿哄出差去了，晚饭后众人一起来到二楼。

“请听！”那教师打开录音机，磁带“咝咝”地转起来，立刻放送出雄浑激越、抑扬有致的阿哄呼噜声，“这是我昨晚录下的，你们可以一家转录一盘。有了这代用品，阿哄就是出差三年也没关系啦。”

阿嗡大夫手心发凉，呆在那儿了。

兵工厂管理员还埋怨教师：“早说了这主意，各家昨晚自已录，省得麻烦啦。”

“这可不同，”教师说，“我这二楼离阿哄最近，录出的效果最清晰、最逼真！”

在阿哄出差的三天里，一到该睡觉的时间，整座大楼的住户就一齐放送呼噜录音带。可怜的阿嗡大夫，似乎比阿哄在家时更受煎熬。

六

“表哥，我回来啦！”阿哄兴冲冲闯进门。

“表弟，我要走啦。”阿嗡灰溜溜告别道。

“什么？这怎么行！”

阿嗡叹口气：“我对大家这种危险的习惯无能为力，还有什么脸面待在这里呢？”

这时邻居们闻风而来。

“哎呀阿哄，你可回来啦！”

“真想你呀！”

阿哄笑了："你那意思是——'真想你的呼噜呀'，对不对？"

"可不是嘛，"刑警队长说，"虽然用了呼噜录音带，可是跟真的呼噜比起来，声势毕竟不同。"

阿哄说："你可以把录音机的音量调大一些嘛！"

"咳，调到极限了，还是比真呼噜差一截子！"

阿嗡突然眼睛一亮——调节音量的说法使他大受启发！他立即动手，对原来的呼噜消音器做了一番改进。

"喏，"阿嗡大夫把改进后的消音器递给爱打呼噜的表弟，"我想到，要改掉坏习惯得有个过程。我在消音器上加了个音量调节旋钮，采取'渐次消音'的方式。今晚可以把呼噜声调到一百七十九分贝，以后就这样不易觉察地每晚调低一分贝，一百八十天以后，大家就再不需要听呼噜睡觉了。"

为了邻居们的健康，阿哄答应照办。

在归家的途中，一贯活泼乐观的阿嗡大夫时时陷入沉思：人们有多少这样有害无益而又难以克服的习惯呢？

故事哲理想一想

一个钉子挤掉另一个钉子，习惯要由习惯来取代。

——［尼德兰］伊拉斯谟

创意写作有诀窍

作品里的呼噜消音器有无声手枪消音器的特点，但用途被替换了。替换法可以让一些陈旧的素材、思路变得新鲜，不妨练习用这

种方法写几篇作品。这是作家的“替换思维”。



记忆毁灭枪

我从沉睡中醒来，还没睁眼，就意识到自己已经醒来。我还是很倦，正想重新入睡，忽然觉得有点儿不对劲。用手朝下一摸，这不是我的席梦思床，而是长着小草的潮润的泥地。我猛地睁开眼，看见一小块灰色的天空，还有一只鸟，一只飞来飞去的乌鸦。

咦，好像不应该是这昏暗的树林和乌鸦啊——我坐了起来，我应该在我应该在的地方……但我应该在什么地方，我怎么会穿着我最好的西装像个游击队员似的躺在这里，我想不起来了。

这树林不算大，是狭长的一片，林边是幽静的小道。

但这幽静立刻被一种巨大的噪声破坏了——我看见一架喷气式客机离地而起，射向天空。

飞机？这是机场？对了，我由此想起：我要坐飞机前往T国，去参加国际剃须刀行业年会。我是几点钟离开寓所的？是下午三点二十六分，没错，我看过表。我招手让一辆出租车停下。这车是黄色的，土豆的那种黄色。甚至我还记得汽车前窗挂着的小玩物，是个门牙大得可笑的兔子。按照一般速度，出租车四点以前就能驶达机场……可是，奇怪，我竟怎么也记不起我来到机场时的全部场景了，甚至连我究竟有没有登上那辆黄得像土豆的出租车，也难以断定了。现在是……我看看表：五点十八分。“哟！”我跳了起来，我想起我坐的飞机应该五点十七分起飞，对，正是我刚才看见的那一架！

天哪，天哪！由此我想到我的机票、护照，装着机票、护照和剃须刀样品的旅行皮箱，都到哪里去了？我开始向周围寻找，可一下子便被吓得目瞪口呆——

在我的左侧两三米处，一动不动地躺着个戴眼镜的男子，手里……那是枪！

我得赶快离开！尽管像是自杀，但待在死尸旁边是摆脱不了嫌疑的。我得赶快离开！可是两条腿不听话地哆嗦起来。等到能勉强举步时，又听得身后有人喊道：

“别走，先生！”

这一声惊得我魂飞胆丧。

一份证件向我递出：“我是便衣警察S。要耽误您一下，希望能得到您的配合。”

真是怕什么偏来什么！

那警察蹲下身，把手放到死者鼻子底下试了试。他大概发现那鼻子有些异样，冷笑一声，顺手从鼻梁上揪了一块下来——这就是什么整容零件吧。紧接着，那人的头发也被揪下来了，一个假头套！警察首先从自己口袋里掏出一张照片，跟死者的面容对照了一下，点了点头；然后他验看了死者的手枪；最后他仔细搜查了死者的全身。他愣了一下，又捡起刚才扔掉的整容零件，终于从这块假鼻子里抠出了一个微型胶卷。

警察抬头看了看我，又用拳头对着死者的脑袋比画了一下，“是您干的吧？”

“不，”我拼命分辩，“我根本不认识他。”

警察指指脚下的泥地：“可这儿没发现别人的脚印。”

我急了：“可您怀疑是我杀了他，真是冤枉！他明明有枪，可以自杀的呀。”

警察笑了笑，告诉我：“这人没死，只不过是受了猛击，暂时休克了。”

我这才松一口气：“不过，我也没有必要把他击倒呀，我又不是谋

财害命的人。您瞧，我自己的皮箱也不见了，我怎么会……咦？我忽然发现，扔在死者——不，休克者脚后的一只皮箱，和我那只很相像。我急忙掏出钥匙插进那皮箱的锁眼，没想到锁已开启。我一掀箱盖，我的机票、护照、衣物、剃须刀样品……一样不少。”

“是您的吧？”警察问。

“是的，是的。”

“那么事情就很合逻辑了。他抢了您的皮箱，您为了自卫击倒了他。这是法律许可的，您承认了绝不会有什么麻烦。”

“话虽这么说，可是，”我还是为难，“如果我确实打倒了一条大汉，而不是踩死了一只蚂蚁，那我不会这么快就忘掉了这事，但我真的毫无这种印象啊。”

那警察便说：“您需要了解一些情况。躺在这儿的不是一个普通的盗贼，而是著名的国际间谍。他窃取了我们国家的一级机密，就是您刚才看到的那个胶卷。我们接到通令后立即分头拉网。这家伙一定发现自己已被注意，原来的护照不便继续使用了，为了能顺利出境，又想出新花招。看来您在订机票时已被他悄悄盯住，然后他按照您的面容整形化装，以便夺取您的护照后能不露破绽地利用它——您不觉得他扮得挺像您吗？”

我惶然地摇头：“刚才我都吓坏了，哪里敢仔细看他的脸。”

“至于为什么您会对刚才发生的一切毫无印象，据现场分析，是因为在您击倒对方的同时，他朝您开了一枪。”

“我没受伤呀。”

“他使用的不是一般的手枪。”警察又取出那枪，让我细看，“我也是第一次接触这种枪，以前只是从内部资料上了解到它的特点。这叫记忆毁灭枪，并不发射子弹，在扣动扳机时只产生一种无声的闪光，像照相机的镁光那样。被射击者见到这种特殊的闪光，会立刻晕过去，并造

成一段记忆空白，也就是说，在此之前半小时至一小时的经历将被遗忘。对于间谍和别的罪犯来说，记忆毁灭枪能帮助他们消灭人证，切断破案线索，且因不须流血，会免除许多麻烦——在很多情况下，毁灭记忆比毁灭肉体更‘聪明’。”

我完全听呆了。怪不得……怪不得……“那么，”我指着脑袋问警察，“这一枪造成的空白，是暂时的呢，还是永久的？或者，有什么修补办法，像补尼龙袜子那样？”

警察回答说：“由于这种枪问世不久，所以还无法检验其后果是暂时的还是永久的。反正您和这名间谍都将被送进国家安全部——”

“什么？”我抗议，“我是无辜的！”

“别急。我是说送进安全部医院。您的自卫行为客观上有效地保护了国家机密，您是应该受到表彰的有功之人啊，所以我们有义务为您提供最高水平的治疗，尽力帮助您恢复记忆。再说，您的这段记忆在审判间谍时对我们很有用处。至于这个间谍，暂时也只能送进医院，要审判他，需要解除他的休克状态。”

现在，我住进一间很舒适的病房，有空调有电视，除了每天得打针吃药，简直跟住宾馆没有两样。

电视和报上都把我与间谍的搏斗列为重要新闻，但他们不无遗憾地说：“关于这个惊险故事的具体细节，还有待于当事人恢复记忆后再行补充。”

我每天要接到二十个以上记者打来的电话：“喂，您的记忆恢复了吗？哪怕只恢复了一点儿？”

我回答他们：“一点儿也没恢复。也就是说，一个‘细节’也没法提供给你们。”

不过，我比那间谍还算幸运，他直到现在还没醒来，据说也许醒不过来了。

医生对我说："我们的治疗希望能得到您的积极配合，对想不起来的那段经历，您得拼命去想。您这房间的天花板很特别，上面有一些乱七八糟、奇妙莫测的图案和花纹，但愿它们能使您得到什么启发。"

我便遵照医嘱，整天躺在床上，目不转睛瞪着天花板。

一开始，我实在有些怀疑，怀疑自己这种连蟑螂都害怕的人，能打倒训练有素的国际间谍。

但警察S的推理是那样无懈可击，我应该相信自己。兔子急了也咬人，不咬人是因为还没急。奇迹往往出现在危急时刻，这方面的例子多得很。

又吃了两天药，打了两天针，瞪了两天天花板，脑海里总算隐隐约约闪出几个画面。

记者又打电话来问细节，我便告诉他们："我回想起来，好像那家伙要我交出护照和机票，我借找钥匙开皮箱的机会思索对策，最后趁其不备，给了他一拳。这时候他开枪了。"

又过了一天，我告诉记者："我一边将钥匙捅进锁眼，一边寻找时机。趁那家伙用日本富士山牌打火机点燃法国拿破仑牌香烟的当儿，我把皮箱扔了过去，紧接着送出一个短促有力的右勾拳，击中他的头部。他摇晃了几下，在倒下之前，让他的记忆毁灭枪冒出一朵无可比拟的、惊心动魄的火花……"

第三天，记者得到了更详细的描述，其中补充了我为了在搏斗时不伤害其他旅客、故意将间谍引到小树林的情况。

那天下午，医生来对我说："您可以出院了。据我们观察，您的曾经丧失的记忆已经全部恢复。另外还要告诉您，那间谍也已醒来，对他的审判数日内就要举行，到时候要请您出庭做证的。"

开庭那天，我见到了许多熟人，其中还有警察S，不用说，他也是证人之一。

审讯按照程序正常进行。公诉人先是控诉了被告盗窃国家机密的罪行。人证、物证一一出示。被告供认不讳。对他的主要罪行调查完毕，这才顾及抢夺护照的事。

“被告，”庭长继续审问，“某月某日，你为了蒙混出境，在机场附近拦劫了公民U，并使用了记忆毁灭枪。虽然由于U的英勇自卫，以致拦劫未成，但已构成侵害人身罪。对以上指控，你认为是否属实？”

听到“U的英勇自卫”那儿，被告那木雕似的面容上忽然起了一阵奇妙的动荡，这是一种笑，一种惊讶的、揶揄的笑。

“法官先生，”间谍说，“尽管我承认触犯了贵国法律，而且我将做的说明无助于减轻对我的处罚——不会因此少判我一年，一个月都不会，但我觉得，我有责任对一个可怜的挨过记忆毁灭枪的人的错觉加以纠正。”

“你是说——”

“事实是U先生并没采取任何自卫行动。当我向他暗示了我持有某种武器将对他不利，他就顺从地跟着我来到僻静的小树林，顺从地取出钥匙打开皮箱，甚至当我把枪口对准他、扣动扳机时，他仍然一点儿都没表现出他的英勇。”

我的脸顿时一热，我知道它涨红了。我很不愿意它在这时红起来，因为尽管这是激动和气愤所致，别人会以为我是心虚、羞惭。

正直而又富有经验的公诉人发言了：“我要提醒被告，不要在你的所有罪行里再加上诽谤罪。你前天才从休克中醒来，而这休克是起因于头部遭受猛烈打击，医生的诊断就是如此，你不会怀疑这诊断吧？”

“不，不怀疑。”

“那么，只有U能对你实施这一打击，因为当时小树林中绝无其他人的足迹，追踪你的警察S曾目睹现场。”

于是，庭长叫警察S站出来做证。

间谍问公诉人：“他就是你说的那个警察吗？”

公诉人答道：“是的。他可以证实击倒你的只能是U先生。”

“错了，”间谍说，“击倒我的只能是警察S本人。”

全场哗然！

“他追踪我，所以当他看见我向U先生开枪时，便扑过来出其不意地给了我一拳。他的拳击是受过职业训练的，能把我打得休克了这么多天，并不奇怪。”

“你胡说！”不顾法庭秩序，我叫道，“如果真是这样，S为什么不肯承认？为什么要移花接木，故意抬举我？这符合逻辑吗？”

“U先生说得对，”警察S立即附和道，“如果是我干的，这也是制止犯罪行为的正当手段，我没有必要赖账。”

“诸位请冷静，听我说，听我说。”那间谍做了个极潇洒的手势，让大家静下来，“警察S不承认他干过的事，这只是因为他丧失了记忆，和U先生一样。”

“不对！”听众席上有一位聪明的记者发现了漏洞，“按照你的说法，你只对U先生使用了记忆毁灭枪，而当受了警察S导致你休克的重重一拳后，你根本来不及再朝警察S开枪，他怎么会丧失记忆呢？”

“对啊！”“有理！”

那间谍狡黠地一笑：“这是因为你们没见识过记忆毁灭枪。在秘密行动中，它需要在一瞬间破坏所有目击者的记忆。它全靠一种特殊的闪光起作用。当我向U先生开枪时，袭击我的警察S也看到了闪光，于是同时晕了过去，醒来时便都将刚才的经历遗忘殆尽。”

“那，”记者又质问道，“这闪光你自己也看得见，你怎么就不受影响？”

间谍答道：“因为我戴着防护眼镜。有道是，养蜂的不怕蜇，养蛇

的不怕咬。”

法庭上又是一阵乱哄哄。引人入胜的争辩使庭长本人都目瞪口呆，这时他才如梦初醒似的把小锤敲得当当响，要求肃静：“我们应该回到正题上来……”

可我仍听见我身后的两位记者在嘀咕着：

“那么，U先生不是已经恢复记忆了吗？我们还是应该相信他的回忆。据调查，U先生是个诚实可靠的人，他们公司有好几千职员，偏派他一人出国开会，证明他值得信任，至少比一个间谍值得信任。”

“可是，老兄，诚实可靠的人也会有弱点。这种弱点几乎是无可指责的，有时候甚至还可以将它看作优点，看作一种向上的动力，这就是：一个人往往希望自己的形象比实际上表现出来的更好些。所以，实际上也许很懦弱的U先生，在苦苦回忆时看见了自己的英勇行为。他不知不觉地将想象误当作记忆。可怜的人，我祝他今后交好运！”

故事哲理想一想

虚荣是一件无聊的骗人的东西：得到它的人，未必有什么功德；失去它的人，也未必有什么过失。

——［英］莎士比亚

创意写作有诀窍

作品采用倒叙的方法，先写主人公从昏迷中醒来，再通过情节发展，慢慢让读者知道他昏迷的原因，从中揭示哲理。倒叙能助你从容细致地推进情节，引起读者的阅读兴趣。这是作家的“倒叙思维”。



冰箱里的教练们

这是一批世界上最出色的体育教练，他们自觉自愿地钻进了一个大冰箱。

原来，国际教练协会刚开了一个讨论会，讨论题目是：一百年后的体育运动水平，将超过现在呢，还是不如现在？

一部分教练说："会超过现在的，一代更比一代强嘛。"

另一部分教练却直撇嘴，他们认为：破世界纪录的人将越来越少，因为现在的水平已经差不多到顶了。"再说，那时候不会再有像现在这样出色的教练了。"他们断定。

讨论会没争出结果。会后，这些撇嘴的教练聚到一起，商量道："我们不能这样撇撇嘴就算了，作为著名教练，我们也要对未来的体育运动负责呀。"

他们请冰箱厂特制了一个大冰箱。他们决定将自己冷藏一百年，到出来时便可以保持精力充沛，为一百年后的体育运动再做贡献。

根据各人的体型，他们选择了各自在冰箱中的位置，矮而胖的坐到放鸡蛋的圆窝儿里，细高个儿像汽水瓶那样站成一排……他们把定时升温开关拨到"一百年"的刻度上，然后合力拉上了密闭的铁门。

他们各自做了一个长而又长、长得有点儿无聊的梦。终于有一天，他们在温暖中醒来。"砰！"冰箱门自动弹开，阳光刺眼。他们抖一抖身上的霜花，从各自的位置跳出来。

一百年后的世界使一百年前的人们眼花缭乱，但他们的责任心提醒

他们：先别光顾观赏市容，“到体育馆去！”他们异口同声地喊道。

随着这喊声，他们脚下的人行道突然移动起来。这是一种声控自动人行道，它很快把教练们送到一座超级体育馆前。

这体育馆设有许多分馆。篮球馆内正在进行国际比赛，“进去瞧瞧！”篮球教练来劲了。

跟一百年前不同，那时候篮球场上尽是大个子，可眼前的双方队员的身高竟只有一米七、一米六左右，个别队员还不到一米五。

一百年前的篮球教练摇了摇头，他找来如今的教练，对他说：“要注意挑选高个儿队员，‘空中优势’很重要。我们那时候，两米以上的队员多的是呢。”

“谢谢前辈指导，”场上教练笑着解释说，“可是如今改了比赛规则。为了鼓励技术的发挥，防止靠身高占便宜的现象，我们现在规定：同样投进一个球，矮个儿队员比高个儿队员多计分，越矮分越高，所以……”

篮球前辈目瞪口呆了。

“其他运动也有了一些改进，现在正同时进行着拳击比赛……”

不等那教练说完，拳击教练忙着催伙伴们赶到拳击馆。

一座拳击台，用绳栏围着，看起来还跟一百年前一个样。两名选手你来我往地较量着。忽然，穿红背心的选手“嘻”地笑了一声。

老教练忍不住喊出来：“严肃一点儿！嘻嘻哈哈会影响斗志！”

这时，那“红背心”又笑了一声，教练们这才发觉，原来是他的对手“蓝背心”胳肢了他一下。

“犯规！”老教练又喊。

“别乱喊！”裁判说，“并没犯规呀。进攻手段应该灵活多变，互相挠痒痒是许可的。老实说，不怕痒的人还无法取得参赛资格呢。”

“这像什么话？”拳击教练独自喃喃着。

游泳教练又把大伙儿带到游泳池。

“这也不像话！”游泳教练指着各泳道选手的身后——他们并不赤脚，而像溜冰运动员那样在脚上绑着东西。这是各式各样的机械推进器，有螺旋桨式的，有喷气式的……

游泳教练气呼呼地指着第一个爬上来的选手说：“你赢得并不光彩！”

“有什么不光彩的？”那选手理直气壮地反驳，“这推进器是我自己设计制作的，就跟航模运动员做航模一样，凭的是智力。我得冠军靠的是体力加智力，难道不比以前光靠体力的运动员光彩一些吗？”

游泳教练被驳得无话可说。

这时跳高教练“哼”一声：“这么说，也许跳高运动员的脚底要装上火箭了。”

他们又来到跳高场地。

跳高教练看了看电子显示屏，惊讶地叫起来：“现在的跳高世界纪录只达到一米六？不对吧？我们那时候已经超过两米四了呀！”

负责摆跳高横杆的工作人员告诉教练：“原来的世界纪录已接近极限，为了提高大家对这一运动的兴趣，规定起跳时要双脚并拢，这样有了新的难度，也就产生了新的纪录。”

自行车比赛也是如此，选手们往后蹬车，屁股朝着终点。

象棋比赛呢，老将从来不能走出城圈的，可是现在给了老将出城的自由，这样就很不容易被“将”死啦。

这都是一百年前的老教练们想象不到的事。

而且，又有些新的运动项目正式列入国际比赛。比如，“斗鸡”，这原是小孩子闹着玩的把戏，抱着一条腿撞来撞去的，现在得到了国际奥

委会的承认。

还有一种笑的比赛，跟健美比赛差不多。要求笑得美，笑得自然，笑得适度，笑得悦耳。选手们还得知道什么该笑，什么不该笑。裁判跌了一跤，好几个选手都笑了，他们被扣了分。而当裁判提出：“请想象一下自己现在已得了冠军……”有一个选手没像别人那样笑出来，他也被扣了分。

老教练们奇怪地问：“为什么要扣他分？他表现得挺谦虚嘛。”

裁判回答：“我们认为，一个人有权为自己取得的成绩自豪，而且他没必要掩饰这种自豪的心情。”

老教练们听了这话，虽然还有自己的想法，但他们也笑了，为了这敢做敢笑的新一代人。

老教练们商量了一会儿，又一齐钻进那大冰箱，又把定时升温开关拨到“一百年”的刻度上——他们充满兴趣地等待着下一次，那砰的一声，那刺眼的阳光……

故事哲理想一想

今美于昨，明日复胜于今。

——［清］李渔

创意写作有诀窍

我们从这篇作品中可以看到如何将主题变成作品。作品开篇就提出“一代更比一代强”的主题，然后将主题分解成若干证明“一代更比一代强”的小事件，结尾再次扣题，并让主题随时间线延伸出去。这是作家的“主题思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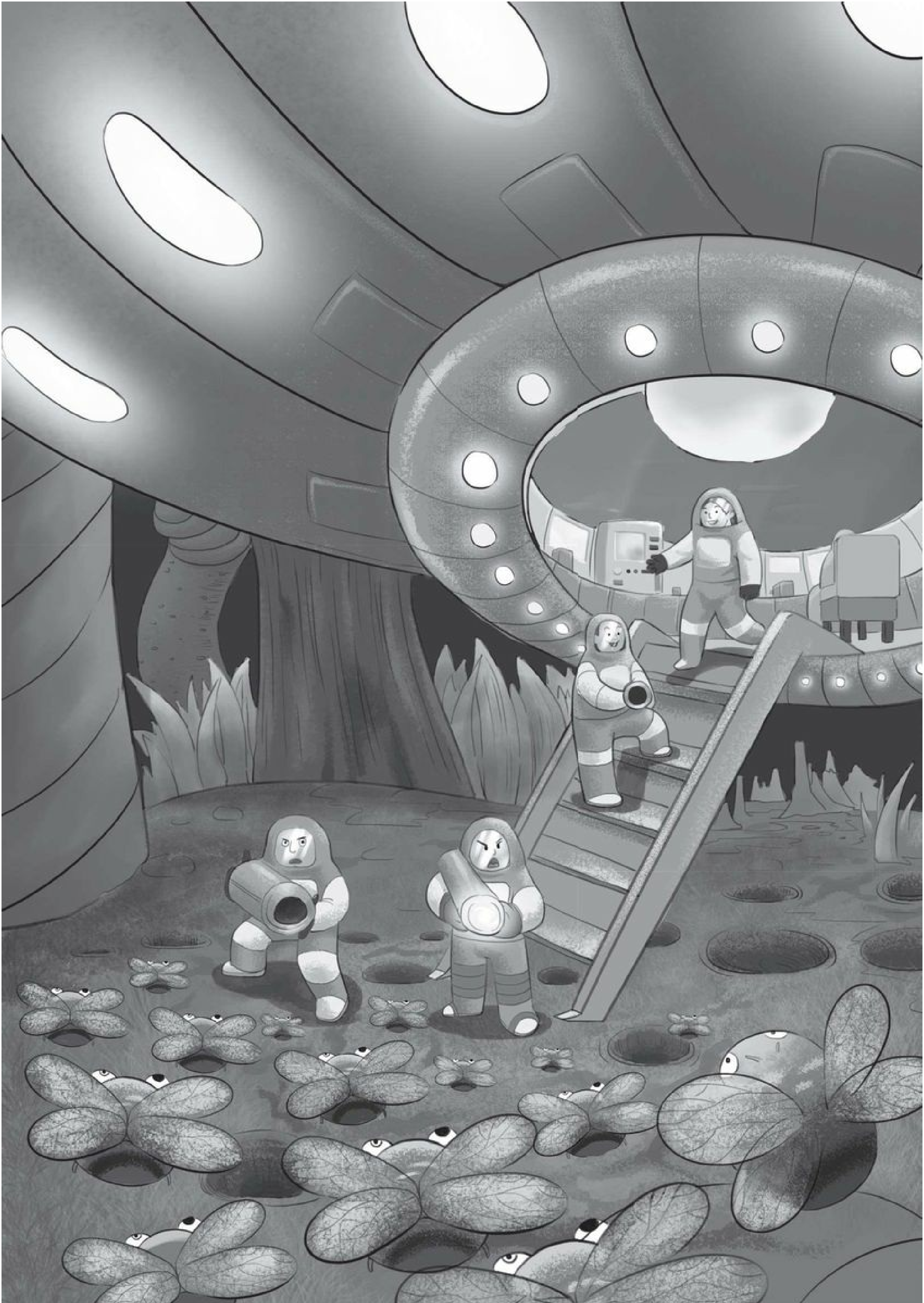


了解

F球侦察飞碟勇敢而谨慎地进入镜星大气层。

为了达到对镜星状况的全面了解，这种飞碟侦察已进行过上百次。F球上的人类已经知道：镜星的外貌酷似F球（像F球的镜子，所以叫它“镜星”）；有空气，当然也就有生物，镜星人也是一个脑袋、两只眼睛；镜星的天也是蓝的，海也是咸的；有蛮壮得吓人的牛，但也是吃草的。F球快要爆炸，不能住人了，出于星际移民的需要，对“目标”的考察要尽可能细致。所以F球上的人类又进一步了解到：镜星上也有类似烟草的植物，可以烤制高级卷烟；矿产还算丰富，能提供制作奖章用的金属和制作近视镜片用的玻璃；镜星自转均匀，昼夜平分，不用愁觉不够睡；镜星的传染病不比F球上少，但也不比F球上多……

当F球上的人类最后了解到镜星的军事技术也并不比F球先进时，F球首脑团做出决定：为了延续人类的生存，向镜星移民！



距F球末日还有一星期，早已准备好的大批运载飞碟接连升空而起。飞碟上也配备了武器，如同其他生活设施一样，代表着F球文化已经达到的最高水平。当然，在不得已的武装冲突之前，应该尽量争取同镜星人友好相处，做好和平宣传——好在F球上的人类已经了解到镜星语言并不难掌握，相当于F球上几种语言的混合。

五天的星际航行，移民飞碟群到达镜星外围。需要探探动静，所以先派出侦察飞碟。

在镜星的轨道卫星上未发现装有宇宙截击系统。侦察飞碟没受一点儿阻挠地穿过镜星的高空、中空和低空，安然着了陆。这儿相当于F球上的赤道，一片热带风光。侦察员们紧握W射线枪，走出飞行舱，随时与等候在太空中的移民行动总指挥所联系："镜星人已隐蔽起来，只有一群可疑的牛虻向我们扑来，但我们的飞行服足以抵御这种攻击……"

不一会儿，这几个F球人发现了一块新竖起的石碑，根据对镜星文字的有效的研究，他们还不算费力地读出：

> 我们不得不离开我们可爱的星球，在它还有一星期就要毁灭的时候。我们将在F球上开始我们的新世纪——我们对那个星球有充分的了解。

故事哲理想一想

科学研究的进展及其日益扩充的领域将唤起我们的希望。

——［瑞典］诺贝尔

创意写作有诀窍

镜星人和F球人都认为对方的星球是理想家园，却没能看到自



己生活的星球还有很多潜能没有开发。与其在创作上羡慕或模仿别人，不如下功夫开发自己的潜能，因为你本来就有创作的天赋啊！这是作家的“潜能思维”。

我被枪毙三个月

我是一名警察，而且是名上级最信得过的模范警察。

这一次，我刚成功地捣毁了一个贩毒集团，兴冲冲去见局长。

局长听了我的汇报，点点头："M，你干得不错。你知道，像你这样的人才很少，所以我们总是把很少出现的难事儿交给你去办……"

凭我的经验，局长一说这种话，准是又有什么艰巨的任务在等着我。我刚毅地昂起头，静听下文。

"M，领导让我来通知你，"局长接着说，"你将被枪毙，是的，枪毙。"

我吃了一惊，但因我是模范警察，应该做到沉着镇定，我脸上显得并不吃惊。

我问："定在什么时间？"

局长说："立即执行。"

我尽可能平静地请求："让我见见我的父母和妹妹，向他们告别。"

局长摆摆手："你不必那么紧张，这是新式枪毙，与传统的、用子弹打击肉体的那种枪毙不一样。"

"不管怎么说，我总得死吧？"

"哦，让我告诉你。"局长耐心地解释道，"最近，在我们司法界内部进行着一场辩论。以心理学家L博士为代表的一方认为：传统的死刑必须变革，枪决太残酷了。L博士创造出一种更为文明的死刑执行方

法，称为‘心理隔离法’。这种新式枪毙的特点是：不剥夺罪犯的生命，罪犯甚至可以在社会上自由走动，司法部门仅通过佩戴在罪犯身上的监控器来防止其继续犯罪，同时通告全社会来共同对罪犯施行惩罚，这就是——大家都不理睬他。”

“不行不行！”我连声反对，“这算什么死刑，太便宜罪犯了。要知道，这都是些罪大恶极的家伙呀。要是这枪毙不疼不痒，那么犯罪分子就会更加肆无忌惮。您瞧吧，社会治安将乱得不可收拾！”

“哈哈！”局长笑了，“你的见解正是以法律学家Z为代表的另一方的观点。两种观点相持不下，这才决定：将新方法试验执行三个月，以观其效。我们选中了你来担任模拟罪犯。”

“呃，不用试了！”我很不以为意。

“M，”局长变脸了，“别忘了你是模范警察！”

“是！”我立刻立正敬礼，“遵命！”

哼，我心里想，这样的枪毙，别说挨三个月，就是三十年也无所谓呀。

我接受了任务，先把监控器戴上。

这是个领圈一样的东西。

首先，作为罪犯的标志，它是黑色的，大家老远就会注意到：“哟，来了个挨枪毙的！”

其次，它发出的电视信号能把我的一言一行都报告给警察局，那儿的值班人员根据我的表现来决定是否要利用它的第三种功能——它会突然收缩，紧扼我的脖子，以控制危险行为的发生。

当天晚上，我父母为我安排丰盛的庆功家宴。我一边吃着，一边有声有色地描述我如何捣毁了贩毒集团，却严格遵守保密纪律，一点儿也没透露担任模拟罪犯的事。

第二天上午，我疼醒了，我亲爱的父亲拿着一只皮鞋，一个劲儿地揍我的屁股。见我醒了，他气哼哼地扔给我一张当天的报纸。

我立刻从报上看见了自己的照片。

照片旁有这样一段文字：

> 罪犯M，男，二十二岁。犯有流氓斗殴罪、抢劫罪、走私罪、拐卖人口罪、行贿罪、贪污罪、诈骗罪、伪造证件罪等罪行，现已被判死刑。
>
> 今由社会公众共同对其执行新式枪毙——心理隔离法，望大家遇见该犯时勿加理睬。该犯颈部佩有黑色识别标志（为避免误会，请大家在三个月内不要使用黑色领圈）。

我刚放下报纸，只见父亲把我的被子抛了出去，并愤怒地瞪着我，用手朝门外一指，这意思很明确："你给我滚！"唉，他连一句话也不愿对我说了。

我走到门外，紧接着我的牙刷、毛巾、袜子、拖鞋什么的也飞了出来，这是我母亲干的。砰的一声，我的小妹妹把门重重地关上了。

我感到有点儿委屈。

不过我又想，作为一名模范警察，应该能够忍辱负重。反正只有三个月嘛。

局里给我找了个小房子，我拿着行李住了进去。

肚子饿了，我来到小房子附近的一家餐厅。

在一张桌子旁坐下，几位正吃着的顾客赶忙端起盘子坐到别的桌上去了，好像我会传染疾病似的。

女招待走来走去，好像没看见我。

我吹了声口哨，她没回头。

我又捏起手指打了个响指，还是没反应。我拍桌子了，“砰砰砰！”震得厨房里的大锅都跳了起来，还是没人来接待我。

这时我发现，一位比我后来的顾客已经得到了他要的香肠面包，但他对女招待大吼：“怎么这么慢？叫你们经理来！”

经理立即出现，嘴里不停地打招呼。

顾客把面包摔过去，经理敏捷地接住，还是赔着笑脸。

我再也坐不住了，忽地冲到经理面前，要求他注意他的工作人员对我的冷遇，但经理只是向那顾客说着“对不起”，丝毫没有顾及我的存在。

我终于按捺不住，向他抡起了拳头——“哎哟！”叫痛的是我自己，因为这时候我那“领圈”突然收紧，我被勒得眼冒金星。

警察局的值班员通过遥控及时制止了我的过激行为。

我很快就领教到：所有的行业都拒绝为我服务。甚至出现了这样的怪事，当我坐进戏院准备欣赏歌舞，报幕员走出来对大家说：“观众们，你们好。——但我要说明一下，我所问候的并不包括坐在第三排戴黑领圈的那个家伙。”气得我立刻退场而出，太令人沮丧了。

我从局里领来一个多功能机器人，它会烹调，会理发，会按摩，会向我提供各种服务，甚至还会唱歌、跳舞，会出谜语给我猜，会讲笑话给我听，但我一点儿也笑不起来，我厌烦听到它的机械声音，看到它的机械动作。

我是人，随着时间的推移，我越来越渴望得到人的爱，至少能得到人们的关注。

可是，我的努力一次又一次地失败了。

我像个鬼魂一样，被大家视而不见。清洁工将尘土朝我身上扫；洗

衣女将脏水朝我身上泼；最危险的是，各种车辆驶近我身边时都不减速……

一次，我百无聊赖地走进一个公园，见石桌旁有两个人在下国际象棋。我是棋迷，便在一旁观起战来。

我忽然发现，黑方一时糊涂，正要把车投向对方的马口，便忍不住提醒他说："你这是送死！"没想到那人毫不理会，一点儿都没迟疑地走定了这步蠢棋。哼，这家伙不听忠言，不知好歹，我便又转而帮助白方："快，吃车！不吃白不吃！"哪晓得白方也像聋子一样，自作主张把旁边那个不要紧的小兵拱了一步。"嘿！"一股无名火从心头蹿起，我抬手就要掀掉这棋盘，却又被黑领圈掐住了脖子。

天啊，人们老是这样对待我！我想找人交谈几句都办不到，哪怕有人跟我吵一架也痛快呀。有一回，我想了一个办法，像疯子一样在黑夜里到人家门外粗野地叫骂。门里的人看不到黑领圈，就无所顾忌地回骂起来。我真高兴，便又以加倍的劲头继续挑衅，继续换来相应的回报。在这种人类之间情绪亢奋的语言交流中，我入迷地站了大半夜，直到屋里人气势汹汹地夺门而出，真相大白，这才告一段落。但大家知道了我的伎俩，从此再不上当了。

进入冬季了，机器人给我理发时，那钢铁的手掌贴近我的肌肤，越发使我感到奇寒彻骨，越发使我怀念人类的温暖。

一天，我在海滨闲逛。远远望去，只见海上漂着一条小船，船上有个人影儿向我招着手。我心里一阵激动。但这时突见那人影儿晃了两晃，一下子不见了。我不顾一切地跳下海，向溺水者奋力游去。然而我惊奇地发现，溺水者很快冒了上来，并以相当熟练的姿势朝我游来。我们俩迅速靠近，兴奋地搂在一起。这时我才看清，那人脖子上也有一个黑领圈！

我们一起爬上小船。他告诉我：他是警察J，也是在这次新式枪毙的试验中担任模拟罪犯的。他忍受不了强烈的寂寞，这才故意跳海，想

从别人对他的抢救中获得几分慰藉。没料到正好遇上了我，真是惺惺惜惺惺呀。

我俩正想好好聊聊，可脖子同时被扼紧了——这混账的“心理隔离法”不但不让我们受别人爱，还不许我们爱别人！

但我受了J的启发，决定也来损害自己，以获取众人的关怀。

我坐在医院门口，把自己的血放掉了一大半。我想得好好的，为了补充这些血，我将接受好几位好心人的爱，接受他们输送给我的温暖。

但我的算盘打错了，我这样的人无权接受别人的输血。医院给我输进了猪血。这些猪血使我的生态反常，在输血后的一星期里我特别嗜睡，并且说话老爱哼哼。

啊，谢天谢地，总算三个月期满。

我猛兽一般闯进局长办公室，对局长大喊：“我受够了，我不再认为这种新式枪毙是太便宜罪犯了。”

“好，”局长微笑，“如果你确实觉得新方法已经足以惩罚罪犯，那么就可以全面推广这种不需要子弹的枪毙了。”

“不不！我还是反对，更强烈地反对！”

“为什么？”

“因为，比起用子弹的枪毙，这新方法更残酷一百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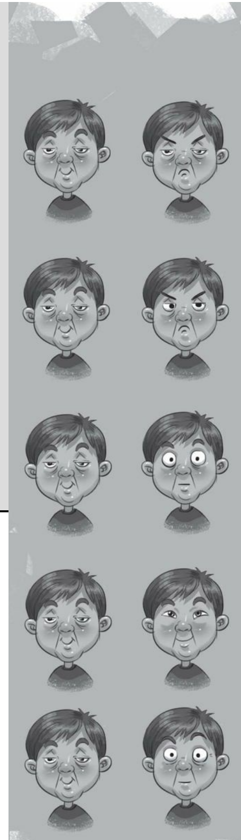
故事哲理想一想

在各种孤独中间，人最怕精神上的孤独。

——［法］巴尔扎克

创意写作有诀窍

本文示范了如何用追问的方法提炼生活哲理。在本文中，作家让“孤独”成为惩罚犯罪的手段。“孤独”是什么？作家对有关社会交往的素材展开追问，写下一个个社交场景，最后得出被社会排斥就是“孤独”的结论。这是作家的“追问思维”。



减肥电梯

一

阿嗡大夫曾经先后帮助了五百个胖子，使他们成功地减了肥。

这五百个胖子中的一个，写了这么一封催人泪下的感谢信：

> 我足有二十八年没见到我瘫痪在床的母亲了，因为我身躯庞大，无法进门。这一次母子重逢，共叙天伦，多亏了阿嗡大夫啊！

可这一次阿嗡接到三个胖子的求诊电话，却觉得奇怪极了。

“喂，大夫，请来关心一下三个胖子——我代表他们两个，因为我们在一起工作。”

“你们是厨师吗？”阿嗡猜道。一般来说，厨房里油水足，容易发福。

“不，我们是编杂志的，”对方大声说，“这儿是编辑部，懂吗？”

阿嗡立即肃然起敬：“对不起，请问你们的刊物名称。”

对方回答了一句，但阿嗡以为听错了。

“什么？再说一遍！”

“我们是《减肥周刊》！”

“既然这样，你们该比任何人都更懂得减肥的要领。”

“嗯，”对方含糊了一下，“也许从理论上说起来是这样。不过，由于我们太专心于办这份减肥杂志，以至忽视了自身的减肥，如今已经发展到不可收拾的地步了。本来胖一些也没什么可怕，但我们的杂志销不出去啦，大家看到这么胖的编辑，也就不相信杂志上的减肥经验啦。”

阿嗡想：“哼，这是几个不善于对付自己的家伙。”便答应道，“那好吧，明天上我这儿来，保证手到肉除。”

“呃，我们已经行动不便，还是您来吧。我们这儿很好找，提起‘减肥大楼’谁都知道——不过现在大家习惯用简称，就叫‘肥大楼’了。”

二

阿嗡大夫来到“肥大楼”。

这是座四层大楼，底层是编辑部和餐厅，上面三层是三位编辑的寓所。

“你们上班很方便啊。”阿嗡对胖编辑们说。

“是的。”主编说，“我们最近定做了三辆轮椅——因为我们的身体没法坐进普通轮椅，等这些轮椅一做好，我们就更方便了，从办公室到电梯之间十五米的路程，就再也不用步行了。”

“怪不得你们越来越胖！”阿嗡大夫恍然大悟。

“好大夫，”胖编辑们央求说，“您无论如何帮帮忙。”

“难哪，”阿嗡摇头道，“你们也太不自觉了，这么懒！”

主编急了：“我们不自觉，您可以用强制的办法呀！只要能瘦下

去，只要大家还来买我们的杂志！”

“对，强制，强制！”文字编辑和美术编辑齐声附和，“我们情愿着哪！”

“既然这样，”阿嗡大夫心软了，“先去看看你们的电梯吧。”

三

这儿的电梯是分属各人的专用电梯，因为一部电梯只能容纳一个胖子。三部电梯定点停靠：主编住二楼，他那部电梯就专停二楼，文编和美编的电梯分别直达三楼、四楼。

“你们需要锻炼。”阿嗡大夫说着先钻进主编的电梯鼓捣了一会儿，然后轮到另两部电梯……当天下了班，主编“呼哧呼哧”地好容易走完了十五米的路，钻进自己的电梯一按电钮，“嗡——”

电梯悠然上升，转眼间又“噌”地停下。主编走出电梯一看，傻眼了：怎么搞的，升到四楼来了！他是住在二楼的呀。这如何是好啊？

磨蹭了半天，主编只得挪动沉重的身躯，一步一步挪下楼去。一个半小时以后他汗淋淋地跨进了家门，“轰隆”一声跌进沙发里。这沙发其实是一台特别的磅秤。主编立即看了看沙发旁的电子屏幕（这被称为“减肥计”），上面显示出——

体重下降数 1千克

减肥率 0.5%

主编昏沉沉地想道：“累成这样，才减了这么一丁点儿肉，还包括

刚才一路上淌掉的那些汗……但不管怎么说，阿嗡大夫还真有办法……”

那位住在三楼的文字编辑，他的电梯却停在了二楼。所以当主编艰难地自上而下时，他正以加倍的努力疲于攀登呢。不过，他也并不是特别受苦，他的同事，那位美术编辑这时也正从三楼向四楼做着任性的冲刺哪——阿嗡大夫把一切都搅乱了。

由于劳累过度，第二天这个编辑部只好全体放假了。这样，他们辛辛苦苦好容易减掉的一点儿体重，在放假的这一天里又全都恢复了。

四

第三天早晨，主编要坐电梯下楼上班，忽然想起前天晚上他的电梯是停在四楼。当然他可以从二楼走到一楼，但他坐惯了电梯，于是只好又艰难地自下而上，爬向四楼……

文编和美编，他们则各需朝下走一层，才能坐上自己的电梯。

“这种强制减肥，真吃不消！”到了办公室，三个胖子大叫其苦。

“主编，明天还放假吗？”文编和美编请示说。

主编觉得很为难：老这样放假，会影响工作的；不放假呢，又确实难挨。

“伙计们，”主编低声同大家商量，“还是想个不需要再爬楼梯的法子吧。”

大家冥思苦想了一阵。

文编先叫起来：“有了！咱们可以换一换房间，干脆主编住四楼，美编住三楼，我住二楼，这样电梯正好直达，谁也不用多走一步了。”

这个主意很不错，但主编想了一想，觉得不妥：“照这法子，咱们先得搬家。搬出搬进的，这可比爬楼梯累得多哩。”

接着美编又献了一计：“不能换房间，咱就换换电梯吧。主编坐文编的电梯，正好到二楼；文编坐我的，我坐主编的，也正好各得其所。怎么样？”

“妙极了！”

大家高高兴兴地换了电梯。可是这样一来，阿嗡大夫强制减肥的苦心可就全部白费啦。

五

过了一星期，阿嗡大夫又接到《减肥周刊》编辑部的电话。

“怎么啦，主编？”阿嗡关心地问，“我的办法有效吗？”

“嗯……啊……”主编支吾着，“反正，咱们的体重又上去啦，因此，咱们的订户又——”

“明白啦，我立刻就来！”

阿嗡大夫第二次来到肥大楼，他很快弄清了真相。

“你们呀，太不自觉！太——”阿嗡大夫气得要命。

“大夫，大夫！”胖编辑们再次恳求，“我们不自觉，您可以强制，强制就是了嘛！”

阿嗡气得说不出话。过了一会儿，他才冷静下来道：“好吧，再去看看你们的电梯吧。”

阿嗡大夫又在三部电梯里忙碌了一阵。

当天下了班，三位编辑坐进各自的电梯。“嗡——”电梯悠然上升，转眼间同时“噌”地停下。这次谁也没想到：

主编的电梯停在一楼与二楼之间；文编的电梯停在二楼与三楼之间；不用说，美编是在三楼与四楼当中悬着。谁也走不出电梯了。

他们哇哇乱叫。他们没法操纵电梯上升或下降。电梯像死了一样。

“救命！”

没人来救他们。过了一会儿，他们各自在电梯里发现了非凡的阿嗡大夫扔下的字条：

等你的体重下降到理想的程度，电梯就会恢复运行。

没法子，他们只好一边咒骂着阿嗡，一边拼命地做体操，打拳，甚至翻起跟头来，指望把身上的肥肉早一点儿减到“理想的程度”，好早点儿走出这可怕的“天牢”。

他们在电梯里运动了三天三夜，当然，也活生生地饿了三天三夜。第四天，电梯终于动弹了……三位减肥编辑走出电梯，在楼下遇见阿嗡大夫。

“啊，你们好。”阿嗡笑着打招呼，“你们现在的体形不用害怕见你们的读者了。看来强制减肥奏效了。”

三位编辑互相打量了一下，真的都瘦去好几圈啦。

“这是个良好的开端啊。”阿嗡大夫接着说，“不过，生活中更多的成功靠的不是强制，而是——意志。”

故事哲理想一想

锲而舍之，朽木不折；锲而不舍，金石可镂。

——［战国］荀子

创意写作有诀窍

在作品的中段，我们看到了减肥电梯引发的一连串趣事，而系列作品主人公阿嗡大夫没有出场。这是一种创作技巧，作家选择让人物在正确的时机出场，保证了故事情节的连贯性。这是作家的“择时思维”。



一把牙刷逼死一个人

我要说的是一位姑娘，她有一个很好很卫生的习惯，就是早上一定要刷过牙才吃饭，而且从来不用别人的牙刷。

我相信别的许多姑娘或不是姑娘的别的许多人也都有这样的好习惯。

故事要从姑娘的一次旅行说起，她将要搭乘一艘舒适的游轮去非洲观光。

临动身前，她备齐了从太阳灶到驱蚊油之类的所有的生活必需品，其中当然也包括她每天都使用的牙刷。

姑娘上了船，在她所住的二等舱里结识了一位日本女郎。

两人立刻成了好朋友，不断地交流起各种趣闻和分享各自的零食。

到后来，甚至好到互换了服装到船头拍照。

可是，轮船停靠日本港口时，女郎到了目的地，不得不和好朋友分手了。二人依依惜别，甚至还流下泪来。

第二天早上，姑娘从怀念女郎的梦中醒来，懒懒地起床盥洗。突然她吃了一惊，她发现她的牙刷不见了！

水池上有一把和她的牙刷差不多颜色的牙刷，但上面刻着日本字。

很容易得出结论：那日本女郎收拾物品时太匆忙了，把不属于她的牙刷带走了。

当然也不排除别的可能：那女郎太重视友谊了，所以把彼此的牙刷

互换了一下，好各自留作纪念。

我们这位姑娘自然也重友谊，只是她的好习惯无法改变——她是从来不用别人的牙刷刷牙的呀。不过，她立刻也拿定了主意：把刻着日本字的牙刷收藏起来，另外再去小卖部买一把新牙刷来用。

但小卖部要到上午九点才开门，为了保持自己的好习惯，姑娘只好饿上几个小时，等小卖部开门再买牙刷，等买到牙刷再刷牙，等刷完牙再吃东西。

姑娘可是从来没练过挨饿，几小时饿下来，她早已脸色发白，眼冒金星。

好不容易到了小卖部营业时间，她去买牙刷，人家却告诉她说："对不起，最后一把牙刷昨天被一位老先生买走了。在旅途中您只好漱漱口，克服一下，等上了岸再买牙刷吧。"

"可是，"她很气愤地说，"我是非要刷过牙才能吃饭的，您难道不承认这是一种十分良好的习惯吗？"

"当然，当然。"人家只好连连点头，"可是，在这大洋中，轮船上，我对您的要求爱莫能助。您总不能要我去拔一些鲸须来为您特制一把牙刷吧？"

"可我不能破坏我的好习惯。"她很固执。

"真拿您没办法……算了，把我的牙刷借去用吧。"

"不行，我从不借用别人的牙刷。"

这时，已有许多旅客围上来看热闹。

昨天买走最后一把牙刷的老先生也在其中，这时他站出来对姑娘说："您坚持好习惯的精神使我感动。这样吧，这把牙刷我只用过一次，差不多还是全新的，如果您不愿借，我就折价让给您吧。"

"只用过一次？"姑娘哼一声，"用过半次也不行啊。我不要您的牙

刷！”

就这样，姑娘由于没买到牙刷，就不能刷牙；由于没刷牙，就不能吃饭；由于没吃饭，只好一顿一顿地挨饿，饿了一整天。

到晚上，船上的客运主任来看她，客运主任身后跟着端面条的餐务员。

“不吃东西可不行，”客运主任好言相劝，“您会饿坏的，我们可要对旅客负责呀。”

姑娘扭过头去，屏住呼吸，对那香喷喷的面条看也不看，闻也不闻（害怕看了、闻了会动摇自己的决心）。

她有气无力但又壮烈地对客运主任说：“既然你们无法……使我得到我所需要的……牙刷，那就……别费心啦！”

客运主任碰了钉子，摇了摇头，只好带着餐务员和面条离去了。

就这样，姑娘又饿了一整天。

此事终于惊动了船长，他找来管事商量道：“我的天，这样下去怕会出事儿吧！”

管事说：“这得问医生。”

于是，他们又找来船医。

船医从他的一本书中查到了关于人类绝食极限的论述，回答船长说：“根据我船的最快航速计算，这姑娘可以为她的好习惯坚持抵达目的港，甚至还有潜力再坚持一天——如果她仍需要这样做的话。”

船长放心了，说：“让上帝保佑这个好样儿的姑娘吧。那么我说伙计们——全速前进！”

轮船离目的港越来越近，姑娘离她的“极限”也越来越近……不料，在还剩最后一天航程时，轮船遇上大雾，被迫抛锚停航。船长急忙发电求援，港方立刻派来水上飞机，接走了我们的姑娘。

姑娘睡在担架上，被抬出机舱，抬到了这个非洲国家的总统府。

正陷于要命的边界纠纷的总统，竟被我们姑娘的气概深深打动，决定亲自负责接待。

“欢迎您来到非洲！”总统满怀钦敬地向担架俯身行礼，“但您太虚弱了。听说您不愿吃饭，那么，先吃点杧果吧，这可不是‘饭’，怎么样？”

姑娘已没法说话了，她只微微地摇了摇头，然后，费力地张开嘴唇，露出她的牙。

“对了，我明白，您是想刷牙。”总统抓一抓脑袋，神色显出为难，“可是我们这儿的居民只用浸着树叶的水漱漱嘴，从来没有刷牙的习惯，所以我国从不生产牙刷。您还是先吃点儿什么，让我慢慢再想别的办法，啊？”

可是姑娘还是摇头，微弱，却坚定。

总统被感动得热泪盈眶。

他立刻召来贸易部长，指示道：“你马上飞往生产牙刷的国家，去同那儿的部长签订一项关于进口牙刷的贸易协定，争取尽快到货。”

“请问总统，需要进口几吨？”

“一把就够了！多了没用。”

为怕误事，总统决定双管齐下，他又召来公安部长，指示道：“你马上和日本国警事厅取得联系，希望能在他们的协助下找到姑娘原来那把牙刷的下落。”

“明白了。”

结果，日本警事厅的协助比贸易协定更见效率，不到四十八小时，这把牙刷被专机载运，并直接空投到总统府。

“牙刷来啦！牙刷来啦！”

姑娘听见呼喊，猛地睁开眼，张开嘴唇。随即，眼皮永远地合上了，那嘴唇却还僵僵地张着。

总统便用牙刷为姑娘刷最后一次牙。可惜她再也没法吃东西啦。

瞧，一把牙刷逼死了一个人，为了一个无可指责的好习惯，唉！



故事哲理想一想

变则新，不变则腐；变则活，不变则板。

——［清］李渔

创意写作有诀窍

故事中的姑娘因为没刷牙就坚决不吃东西，宁可饿死也不吃，最后真的饿死了。这启发我们在创作上要敢于打破固有的创作习惯，适应不同题材的写作要求，不断提高自己的写作能力。这是作家的“适应思维”。

向明星进攻

在这世界上，有很多可干的事情。

越是不容易干成的事，越令人着迷。比方说我爸爸他们钓鱼回来，钓到十多斤重大青鱼的和只钓到几条小鲹子的，神情绝不会一样。

我是明星崇拜者，在班上有六位志趣相投的女同学。

跟爸爸和他的钓友们一样，我们之间也是既抱团又竞争，还免不了时时生出一些酸溜溜的嫉妒。

我们分别耐心地、不知疲倦地给形形色色的明星们去信，希望他们能寄回几句令人神驰的赠言，至少是一个潦草的签名。

然而，偶尔能满足我们一下的往往是那些还不怎么“明”的“星”。“明”得厉害一些的则经常让我们失望。失望之后又产生加倍的敬仰——本来嘛，一伸手就能摘到的算什么星，那是萤火虫。

这次，我们决心有所突破，填补以往的空白。

我们慎重挑选出七位明星，按照所估计的难度将他们分成等级：一位架子不算很大的歌星被定为七号星；一位第一次担任主角的电视剧演员和一位初获好评的影坛新秀被评为六号星和五号星；四号星、三号星和二号星是三位双栖明星；高踞宝塔尖上的一号星则是一位多次荣获大奖的全能艺术家。

然后，同学们根据各自的把握，分别认定一星作为进攻目标。我犹豫的时间长了一些，二至七号星很快都有了“主儿”，于是，向一号星进攻的重任历史地落在了我的肩上。

“瞧你的好啦！”姑娘们大笑着对我喊道。我知道这话并非出自真心，哪里是瞧我的好，她们是要瞧我碰得头破血流后的狼狈样子。

大家约定一个月后展览战果，评选优胜。我要求延长期限，最好三个月，两个月也行，但她们都不同意。

经过苦思冥想，反复斟酌，七封火热的信飞了出去。

前十天都没反应。

十五天以后，渐渐有了动静：

A姑娘向七号星保证将一直向电台点播他唱的歌，结果对方寄回一张歌片，A姑娘高兴得第一次慷慨请大家吃泡泡糖；

T姑娘的信走了个大曲线，她的姑妈认识六号星的老师，通过这么一条特殊渠道，T姑娘得到了六号星在拍电视剧时使用过的小道具——一个苍蝇拍子；

五号星答应了Z姑娘的要求，在约定的时间内走到窗前，让她用望远镜瞻仰五秒钟；

四号星、三号星、二号星也各有表示，尽管也是那样鸡零狗碎，微不足道，但总比一号星对我的态度好得多，拿伙伴们的话说，“他对你是自行车下坡——睬（踩）都不睬（踩）！”

时间一天天过去，我越来越没指望，急躁、疑虑变成了灰心、沮丧。

直到第二十九天，我上街闲逛时看到某影院正在举行一号星的表演艺术回顾展，海报上排列着他所主演的所有影片。为了显示自己是个非凡的影迷，我在给一号星的那封信上也曾把这些片名熟练地默写了一遍。现在暗暗对照一下，不由得一把一把地擦起汗来——

海报上 我的信上

断喉剑 断猴剑

侠义江湖 侠义糨糊

赤壁大战 赤膊大战

杀胡马 杀其马

………… …………

一共一百条片名，其中八十几条在我手下略有出入。

想象着一号星在读我信时那副啼笑皆非的样子，我的心沉到了谷底。

我要求一号星送我一张签上名的照片，现在看来，这个要求应该无望了。

然而更糟糕的是，我已经预先向伙伴们宣布过：我将得到这样一张照片。

这场期限为一个月的较量，将以我的惨败而告终。

我想我承受不了这样巨大的精神打击。

我本能地企图做最后的挣扎。不知怎么，我想起住在隔壁的老单身汉。

这老人是去年年初搬来的，他从不和别人多说话。将近年底的一天，他忽然在门口叫住我，说：“孩子，我想寄封信，请你帮忙写一写。”

我一口答应。

他递给我一张印着“生日快乐”的贺卡，叫我在上方写上“老麦”。

“底下呢？”我指着落款的地方。

“也写‘老麦’。”他见我发呆，说，“我就叫老麦呀。”

我却更糊涂了："您……自己祝贺自己？"

"是呀，因为没有别人……"老人犹豫了一下，不好意思地说，"你要是愿意的话，就写上你的名字吧。"

"行，我来祝贺您！"

我又帮老麦写好信封，他赶忙到邮局去。第二天——他生日的这天，我给他的贺卡寄到他手中，他高兴得直淌眼泪，尽管这贺卡是他自己买、自己寄的。

是呀，当一号星不能满足我时，我可以代替他，自己满足自己。

我到街上买了一张一号星的照片（这种明星照片有的是），并模仿电影画报中一号星的笔迹给照片题词、签名。然后装进信封，写上自己的姓名、住址，"咚！"投进邮筒。

第二天一早，伙伴们就都带着各种"战利品"跑来我家，急着要分个高下。

我还没收到自己寄出的信，便对她们说："来这么早干吗？邮递员还没来呢。"

等了两个小时，邮递员终于来了，但没送来我的信。于是又等下午那一班。

下午仍然没有。

我说："一号星绝不会不理我！肯定是邮局耽搁了。明天是第三十一天，还没超过一个月嘛。"

"好，让你再拖一天，缓期执行。"大家散去了。

又过了一天，重新聚集。正好邮递员给我送来一封信，A姑娘抢在手里。

我满不在乎地对A姑娘说："你拆好了。不用看我就知道，准是一号星寄来的照片。"

A姑娘撕开信封，从里面倒出照片，一看，惊叫起来，“真的是一号星！”

别的姑娘们又是跺脚，又是叹气：“完了！到底让她赢了！”

我呢，装作很镇静的样子，提醒A姑娘说：“这照片不算稀奇，珍贵的是背后的题词和签名。”（题词的内容我当然清楚：“赠给未来的、光芒万丈使人睁不开眼的明星——F。”

A姑娘便开始诵读照片背面的题词。她一开口就吓了我一大跳！这题词竟真是一号星写的——

F姑娘：

信收到了。

您说看过我的《侠义糨糊》等片子，真有意思。

今天又收到别人以我的名义寄出的一封信（显然因为寄信人手忙脚乱，忘了贴邮票，结果退到我家来了）。

我认出您的笔迹。您是真希望和我做朋友，还是只想利用我呢？也许两种想法混在一起，说不清楚。那么，送上照片一张，请看着我的眼睛，我们做个真朋友吧。

故事哲理想一想

真诚是一种心灵的开放。

——［法］拉罗什富科

创意写作有诀窍

在创作悬念类作品时，作家和读者常常在比拼智慧，作家努力

写出让读者猜不到的作品，读者喜欢猜测作家到底要写什么。要让读者保持阅读兴趣，就要抢占先机，在作品的开头就俘获读者的心。本文开篇就写“越是不容易干成的事，越令人着迷”，先声夺人，这是作家的“先机思维”。



编者的话

灵感的秘密

小读者，你好！在读这篇文章前，我们先来做两道题吧。

第一题：

一只小熊每分钟能掰一个玉米，在菜地里，两只小熊三分钟能掰几个玉米？

第二题：

甲和乙比赛骑自行车，看谁的车快。比赛在体育馆的室内进行，地面平坦，没有风，但当比赛开始时，甲和乙却骑得很慢，谁也不愿意领先。这是为什么呢？

在公布这两道题目的答案前，我们先聊聊创意写作思维。

可能你有这种经历：面对作文题目，不知道该写什么；你有迫切要表达的东西，却不知道如何写出来；你想尝试一些之前没接触过的创作题材或风格，却不知道方法。

首先，请你别担心，这些问题很平常，它们并不是可怕的“写作困难症”，因为世界上以写作为生的人，每天都会遇到这些问题。那些你熟知的名著，就是在作家日复一日解决这些问题的过程中诞生的。

作家靠什么解决这些问题呢？有人说靠灵感。

这话既对又不对。作家确实有很多灵感，因此能写出好作品，但这件事，其他人也能做到。

“灵感”有点儿虚幻，我们换个叫法，比如叫它“创意写作思维”。作家那无穷的灵感，就是丰富的创意写作思维。回到这篇文章开头的两道题，第一题的答案是零个玉米，因为菜地种菜，不种玉米。第二题没有唯一答案，或许甲和乙交换了自行车，故意把对方的车骑得很慢；或许自行车链条坏了，骑不快；或许甲和乙没有力气……

这两个题目的价值是其中蕴含的思维。第一题要求你打破惯性思维，第二题要求你对一个问题多角度观察、思考。总体上，这两个题目要求你发现“不通情理”之处。

这些要求就是创意写作思维的内涵。

创意写作的秘诀是，发现生活中那些情理之外，却又富含哲理的事，将它们记录下来，再阅读优秀作品，学习其中的思维方式，领会其中的哲理，最后通过模仿做自我训练。

这套书收录了周锐先生的约一百三十篇作品，每篇作品都附有古圣先哲的名言和创意写作思维。熟读作品和名言，可以提高你的阅读和思维能力。多多写作，反复运用这些创意写作思维，你就能成为一个灵感无限的小作家！

中信童书·火麒麟

2019年5月

本册作品获奖情况

童话集《扣子老三》获第二届全国优秀儿童文学奖

童话《扣子老三》获《小学生》“七色笔”征文二等奖

童话《黑嘴唇》获《童话报》1987年金翅奖

童话《呼噜消音器》获江苏《少年文艺》1987年优秀作品奖

童话《秃画眉和哑画眉》获《少年儿童故事报》杭瓷杯优秀作品奖

童话《向明星进攻》获《少年报》1990年小百花奖

童话《三百六十五个生日和三百六十四个节日》获《少年月刊》1987年征文二等奖

童话《了解》获新世纪幻想微型小说全国征文大奖赛二等奖